

乐美电商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推荐主办券商



二零一七年三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及重大事项：

（一）行业政策风险

公司发展定位于农村电子商务平台综合服务商，立足江西本土、布局全国，通过自主知识产权的信息化服务平台，经过近几年的实践和经验积累，在农村电商领域取得了一定成效。我国对农村电商领域尚未形成完善的法律、法规体系，各地方政府对农村电商行业的政策及扶持力度存在较大差异，公司未来对农村电商发展目标受政策因素影响较大，公司业务存在一定的政策风险。

公司积极响应政府政策号召，坚持服务于“三农”，未来政策导向不利于行业发展的可能性较小。

（二）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胡婧璐持有公司 82%的股权，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胡婧璐报告期内对公司决策、日常经营管理均可施予重大影响。虽然公司已通过制定“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规定等制度，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治理结构，如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监督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和其他股东带来控制不当风险。公司挂牌后未来将会积极拓展融资渠道，引入更多有利于公司发展的战略合作方，公司股权集中度将会逐渐降低，亦会降低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三）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风险

有限公司期间，公司依法建立了基本的治理结构，设立了股东会、执行董事和监事。在实际执行中，公司治理存在不规范的情况。股份公司建立健全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企业现阶段发展需要的内部控制体系。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基本能够依照法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履行职责，公司重大生产经营管理决策、投资决策和财务决策都能基本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决策程序。

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和业务范围的扩大对提高公司规范治理、加强内部控制的要求会越来越高。内部控制制度仍在继续完善中，公司管理层及相关人员对相关制度的完全认知和全面执行仍将有一定时间的过渡。因此，短期内公司治理仍存在不规范风险及因内控缺陷导致公司的经营和财务风险。

公司将不断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管理层及相关人员对相关制度的认知和执行度将逐步提高，规范公司的治理。

(四) 对前五大供应商依赖的风险

2016年1-9月份、2015年度、2014年度，公司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占总采购金额比例分别62.83%、71.08%以及80.17%。公司对前五大供应商存在较大依赖，如果公司与主要供应商的合作关系发生不利变化，或者公司的主要供应商的经营或财务状况出现不利变化，有可能导致供应商不能足量、及时供货或提高商品价格，从而影响公司的经营。随着业务的发展，依赖程度呈下降趋势。

目前公司商品采购价格已经市场化，拥有较多合作供应商可以备选供货。同时公司将不断加强和上游生产厂家的战略合作关系，稳定公司的供货渠道。

(五) 关联交易风险

公司是互联网信息行业，属资本密集型产业。报告期内，公司因业务需要，存在向关联方融资借款的交易，2016年9月30日、2015年末、2014年末其他应付款中应付关联方余额分别为568.14万元、786.27万元、1,059.86万元。公司已经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并且公司管理层已经出具《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书》，规范了关联交易制度。

(六) 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属于电子商务服务企业，于2016年3月取得主管税务机关核发的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认定证书，增值税率为6%。

公司于2015年9月取得江西省科学技术厅、江西省财政厅、江西省税务局、江西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GR201536000202），根据有关规定，公司2015年-2017年可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若政府税收优惠政策出现变化，则将对公司今后损益产生一定影响。

公司将严格执行国家相关税收法律法规制度，及时掌握国家税收相关的政策变动。公司将严格按照《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要求，继续增加对研发的投入，力争在 2017 年高新技术企业资质到期后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继续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七）固定资产管理风险

公司多媒体购物显示屏的管理模式为所有权与使用权相分离的原则，即多媒体购物显示屏使用用途为公司免费提供给加盟商和入驻商家使用，电子触摸屏所有权属于公司所有。该固定资产存在因保管不善、使用不当，发生被盗、毁损等事故造成固定资产损失的风险。

目 录

声 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目 录.....	5
释 义.....	8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13
一、公司基本情况.....	13
二、股票挂牌情况.....	14
三、公司股权结构.....	16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30
五、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33
六、本次申请挂牌的有关机构.....	35
第二节 公司业务.....	37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和服务.....	37
二、公司组织结构.....	43
三、公司主要业务流程.....	45
四、主要业务相关的资源要素.....	52
五、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77
六、公司商业模式.....	104
七、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08

第三节 公司治理.....	127
一、公司治理机构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27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128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130
四、公司独立性.....	130
五、同业竞争情况.....	132
六、公司资金被占用或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135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说明.....	137
第四节 公司财务.....	140
一、公司最近两年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140
二、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140
三、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	149
四、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168
五、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168
六、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74
七、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资产情况.....	189
八、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负债情况.....	207
九、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212
十、持续经营能力评估.....	212
十一、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交易.....	214

十二、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36
十三、最近两年一期的资产评估情况	237
十四、股利政策和最近两年一期分配情况	237
十五、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238
十六、风险因素	238
第五节 有关声明	241
第六节 附件	246

释义

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以下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乐美股份、乐美电商	指	乐美电商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盈川实业	指	江西盈川实业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指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中兴财光华	指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公司、中铭国际	指	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律师事务所	指	江西华兴律师事务所
盈川实业股东会	指	江西盈川实业有限公司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乐美电商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乐美电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乐美电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乐美电商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乐美电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乐美电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章程》	指	《乐美电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业务规则》	指	2013年2月8日起施行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报告期	指	2016年1-9月、2015年、2014年
本说明书、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乐美电商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上股交	指	上海股权托管交易中心
乐美商贸、全资子公司、子公司	指	乐美（江西）商贸有限公司
乐美有限	指	江西乐美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富惠农业	指	江西富惠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富惠咨询	指	江西富惠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浩民农业	指	抚州市浩民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乐安村镇银行	指	乐安洪都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丰家居	指	抚州市联丰家居有限公司
金凤凰实业	指	抚州市金凤凰实业有限公司
湖南摩科	指	湖南摩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传奇合作社	指	抚州市临川区传奇种养专业合作社
汉和农业	指	江西汉和农业服务有限公司
汇景康城	指	抚州汇景康城实业有限公司
乐美职业学校	指	抚州市乐美电商职业培训学校
蜜蜂金服	指	江西蜜蜂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ABS	指	ABS 树脂是五大合成树脂之一，其抗冲击性、耐热性、耐低温性、耐化学药品性及电气性能优良，还具有易加工、制品尺寸稳定、表面光泽性好等特点，容易涂装、着色，还可以进行表面喷镀金属、电镀、焊接、热压和粘接等二次加工，广泛应用于机械、汽车、电子电器、仪器仪表、纺织和建筑等工业领域，是一种用途极广的热塑性工程塑料。
电子商务、电商	指	在全球各地广泛的商业贸易活动中，在因特网开放的网络环境下，基于浏览器/服务器应用方式，买卖双方不谋面地进行各种商贸活动，实现消费者的网上购物、商户之间的网上交易和在线电子支付以及各种商务活动、交易活动、金融活动和相关综合服务活动的一种新型的商业运营模式
O2O	指	Online To Offline（在线离线/线上到线下），是指将线下的商务机会与互联网结合，让互联网成为线下交易的平台，这个概念最早来源于美国。O2O 的概念非常广泛，既可涉及到线上，又可涉及到线下，可以通称为 O2O。
B2C	指	Business-to-Customer 的缩写，指企业通过互联网为消费者提供一个新型的购物环境——网上商店，消费者通过互联网在网上购物、网上支付等消费行为
B2B	指	Business-to-Business 的缩写，指企业与企业之间通过专用网络或 Internet，进行数据信息的交换、传递，开展交易活动的商业模式
APP	指	Application 的缩写，手机上的应用软件，或称手机客户端
PC 端	指	个人计算机终端
高可用	指	“高可用性”（High Availability）通常来描述一个系统经过专门的设计，从而减少停工时间，而保持其服务的高度可用性。

K/V 服务	指	键值 (Key-Value) 存储数据库是一种 NoSQL (非关系型数据库) 模型，其数据按照键值对的形式进行组织、索引和存储。KV 存储非常适合不涉及过多数据关系业务关系的业务数据，同时能有效减少读写磁盘的次数，比 SQL (关系型数据库) 存储拥有更好的读写性能。
Bootstrap	指	Bootstrap 是目前很受欢迎的前端框架，基于 HTML、CSS、JAVASCRIPT，它简洁灵活，使得 Web 开发更加快捷。
MoocMark 视图模板引擎	指	集成了 beetl 框架的模板引擎，它是基于 java 语言的前端模板引擎。是新一代的模板引擎，功能强大，性能良好，优于当前流行的模板引擎。易学易用。
JSTL	指	JSP 标准标签库 (JSP Standard Tag Library, JSTL) 是一个实现 Web 应用程序中常见的通用功能的定制标记库集，这些功能包括迭代和条件判断、数据管理格式化、XML 操作以及数据库访问。
Freemark	指	FreeMarker 是一款模板引擎：即一种基于模板和要改变的数据，并用来生成输出文本 (HTML 网页、电子邮件、配置文件、源代码等) 的通用工具。它不是面向最终用户的，而是一个 Java 类库，是一款程序员可以嵌入他们所开发产品的组件。
CEIP 框架	指	CEIP-Portal 是一个完整的 J2EE 应用，使用了 Web、EJB (可选) 以及 JMS 等技术，前台界面部分使用 Struts 框架技术，基于 XML 的 portlet 配置文件可以自由地动态扩展，使用了 Web Services 来支持一些远程信息的获取，使用 Apache Lucene 实现全文检索功能。
SOA 技术	指	面向服务的体系结构 (SOA) 是一个组件模型，它将应用程序的不同功能单元 (称为服务) 通过这些服务之间定义良好的接口和契约联系起来。接口是采用中立的方式进行定义的，它应该独立于实现服务的硬件平台、操作系统和编程语言。这使得构建在各种这样的系统中的服务可以以一种统一和通用的方式进行交互。
Mysql 数据库集群	指	通过使用主从复制，双主热备等技术实现的 Mysql 高可用，无单点故障。利用支持水平拆分的 Cobar、Mycat 等开源中间件产品，能很好满足大数据场景的性能要求。
Oracle RAC 集群	指	RAC，全称 real application clusters，是 Oracle 新版数据库中采用的新技术，是高可用性的一种，也是 Oracle 数据库支持网格计算环境的核心技术。

医院 HIS 系统	指	医院管理和医疗活动中进行信息管理和联机操作的计算机应用系统，英文缩写 HIS。HIS 是覆盖医院所有业务和业务全过程的信息管理系统。
暴露端点	指	开放端口对外服务。
EJB	指	EJB 是 sun 的 JavaEE 服务器端组件模型，设计目标与核心应用是部署分布式应用程序。简单来说就是把已经编写好的程序（即：类）打包放在服务器上执行。凭借 java 跨平台的优势，用 EJB 技术部署的分布式系统可以不限于特定的平台。EJB (Enterprise JavaBean) 是 J2EE(javaEE)的一部分，定义了一个用于开发基于组件的企业多重应用程序的标准。
POJO	指	POJO (Plain Ordinary Java Object) 简单的 Java 对象，实际就是普通 JavaBeans，是为了避免和 EJB 混淆所创造的简称。
Spring Bean	指	<p>Spring: Spring 是一个开源框架，Spring 是于 2003 年兴起的一个轻量级的 Java 开发框架，由 Rod Johnson 创建。简单来说，Spring 是一个分层的 JavaSE/EEfull-stack(一站式) 轻量级开源框架。</p> <p>Bean: Spring 其实就是一个大型的工厂，而 Spring 容器中的 Bean 就是该工厂的产品.对于 Spring 容器能够生产那些产品，则取决于配置文件中配置。 使用 Spring 框架所做的就是两件事：开发 Bean、配置 Bean。</p>
低耦合、高内聚	指	内聚是从功能角度来度量模块内的联系，一个好的内聚模块应当恰好做一件事。它描述的是模块内的功能联系； 耦合是软件结构中各模块之间相互连接的一种度量，耦合强弱取决于模块间接口的复杂程度、进入或访问一个模块的点以及通过接口的数据。
J2ee 技术	指	J2EE 是一套全然不同于传统应用开发的技术架构，包含许多组件，主要可简化且规范应用系统的开发与部署，进而提高可移植性、安全与再用价值。
JMS 技术	指	JMS (JAVA Message Service.java 消息服务) API 是一个消息服务的标准或者说是规范，允许应用程序组件基于 JavaEE 平台创建、发送、接收和读取消息。它使分布式通信耦合度更低，消息服务更加可靠以及异步性。 JMS 是 java 的消息服务，JMS 的客户端之间可以通过 JMS 服务进行异步的消息传输。



ExtJS 技术	指	ExtJS 可以用来开发 RIA 也即富客户端的 AJAX 应用，是一个用 javascript 写的，主要用于创建前端用户界面，是一个与后台技术无关的前端 ajax 框架。
并发	指	在操作系统中，并发是指一个时间段中有几个程序都处于已启动运行到运行完毕之间，且这几个程序都是在同一个处理机上运行，任一个时刻点上只有一个程序在处理机上运行。

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合计数与各单项加总不符均由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文）	乐美电商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1000598877172A
法定代表人	胡婧璐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	2012年7月11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6年4月13日
注册资本	5000万元
住所	江西省抚州市乐安县乐安商贸北大道
邮编	344000
董事会秘书	占堂良
电话号码	0794-8232858
传真号码	0794-8232858
互联网网址	http://www.lemeids.com/
电子邮箱	dmb@lemeids.com
经营范围	批发、零售：预包装、散装食品、保健食品（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手续）（凭食品流通许可证经营）；国内外进出口贸易（国家专项规定除外）、互联网销售、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凭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资格证书经营）；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文化用品、照相器材、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化妆品及卫生用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体育用品、百货、纺织品、服装、日用品、家具、金银珠宝首饰、避孕器具（避孕药除外）、新鲜水果、蔬菜、饲料、花卉、装饰材料、通讯设备、建筑材料、工艺礼品、钟表眼镜、玩具、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汽车和摩托车配件、仪器仪表、卫生洁具、陶瓷制品、橡胶及塑料制品、摩托车、智能卡的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零售、进出口及代理进出口业务（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摄影服务；仓储服务；提供劳务服务（劳务派遣、劳务合作除外）；经济信息咨询（需行政许可项目除外）；计算机软件生产；销售自产产品；基础软件服务；计算机网络技术开发；设备安装、维修（需行政许可项目除外）；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培训；软件开发、软件设计；计算机系统集成；火车票代理；国内版图书批发兼零售（凭文化出版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所属行业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互联网和相关服务（I64）；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互联网信息服务(I6420)；</p> <p>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制定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2015年版)，公司所属行业为互联网信息服务行业(I6420)；</p> <p>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2015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互联网软件与服务(17101010)；</p> <p>根据国家发改委发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国家鼓励类目录，具体为“二十八、信息产业，37、电子商务和电子政务系统开发与应用服务”。根据国家发改委公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2016年)，公司属于“2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中的“2.3 高端软件和新兴信息服务产业”中的“2.3.3 电子商务服务”，公司属于科技创新类企业。</p>
主营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是基于自主运营的信息化服务平台，提供平台交易、商品包装推广、商品销售等农村电子商务平台综合服务。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 挂牌股份的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股票总量	50,000,000 股
挂牌日期	【】
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二)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

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2.8 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2.9 规定“股票解除转让限制，应由挂牌公司向主办券商提出，由主办券商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备案。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备案确认后，通知中国结算办理解除限售登记。”

股份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4 月 13 日，因公司发起人所持有的股份尚不满一年，在股份公司设立满一年前（即 2017 年 4 月 12 日前），无可挂牌转让的流通股票。

截至目前，公司所有股东按照法律法规规定依法可流通及限制流通的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是否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是否为控股股东	截至挂牌前持股数量（股）	可流通股份数量（股）	限制流通股份数量（股）
1	胡婧璐	是	是	41,000,000	0	41,000,000
2	江西富惠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不适用	否	7,500,000	0	7,500,000
3	许学明	是	否	1,500,000	0	1,500,000
合计				50,000,000	0	50,000,000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冻结、质押或其他转让限制情况。

（三）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股东未就所持股份作出严于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自愿锁定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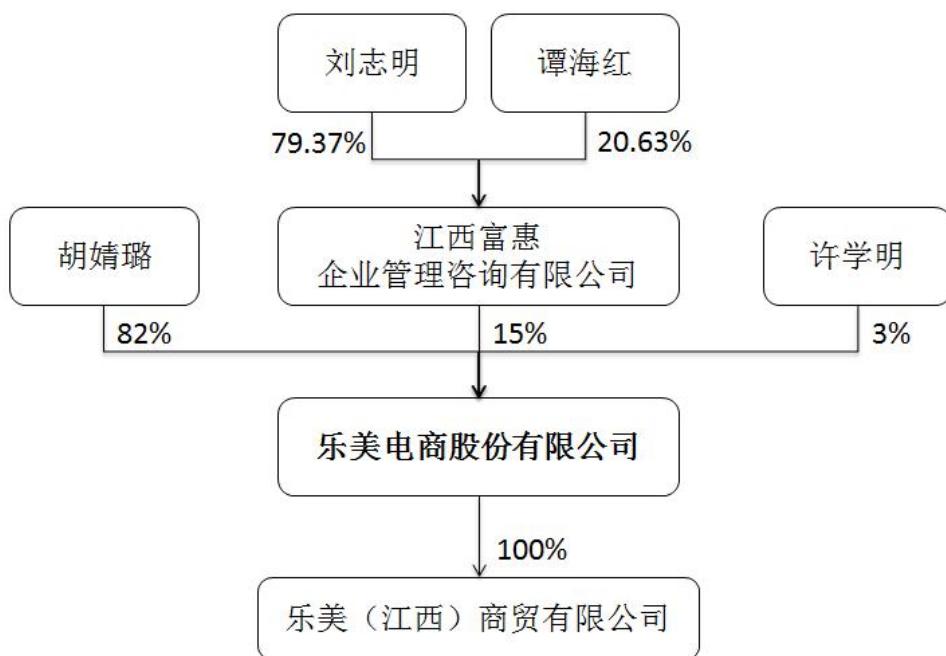
（四）股票转让方式

根据 2016 年 5 月 11 日公司召开的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事项，公司决定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成功后采取协议转让方式进行股票转

让。

三、公司股权结构

（一）公司股权结构图



（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胡婧璐持有公司 82% 股份，为第一大股东，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胡婧璐为公司董事长，对公司具有较强的控制力，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胡婧璐，女，1989 年 7 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6 年 9 月至 2010 年 7 月，本科就读于景德镇陶瓷学院；2011 年 8 月至 2013 年 2 月，就读于江西财经大学金融专业，硕士学位；2015 年 3 月至今，就读于江西财经大学 MBA 学院，EMBA 在读。主要工作经历：2010 年 12 月至 2014 年 4 月，就职于中国银行抚州市芳草支行，担任客户经理职务；2014 年 5 月年至 2016 年 4 月，任江西盈川实业有限公司经理；2016 年 4 月起至今，任乐美股份董事长。

2、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盈川实业成立时，股东为付启兴和方根敬。付启兴和方根敬于 2014 年 9 月

24 日将全部股权转让给涂玲媛和江西乐美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截至 2014 年 9 月 24 日股权转让之前，付启兴持有公司 90% 股权，并对公司经营管理决策施加重影响，付启兴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自 2014 年 9 月 24 日起，股权转让之后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胡婧璐。详见本节“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五）公司自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变化”。

3、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其他企业

报告期内，除本公司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胡婧璐无对外投资情况。

（三）公司股东持股情况

1、公司股东持股比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股东性质	股份是否存在 质押或争议	关联关系
1	胡婧璐	41,000,000	82.00	自然人	无	-
2	江西富惠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7,500,000	15.00	法人	无	-
3	许学明	1,500,000	3.00	自然人	无	-
合计		50,000,000	100.00	-	-	-

2、股东基本情况

(1) 胡婧璐，女，1989 年 7 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6 年 9 月至 2010 年 7 月，本科就读于景德镇陶瓷学院；2011 年 8 月至 2013 年 2 月，就读于江西财经大学金融专业，硕士学位；2015 年 3 月至今，就读于江西财经大学 MBA 学院，EMBA 在读。主要工作经历：2010 年 12 月至 2014 年 4 月，就职于中国银行抚州市芳草支行，担任客户经理职务；2014 年 5 月至 2016 年 4 月，任江西盈川实业有限公司经理；2016 年 4 月起，任乐美电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至今。

(2) 江西富惠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江西富惠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江西省抚州市临川区玉茗大道恒业商贸城二楼
法定代表人	刘志明
注册资本	63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5年5月7日
经营期限	长期
高管情况	刘志明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谭海红任监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10023328916984

富惠咨询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股东性质	关联公司关系
1	刘志明	5,000,000	79.37	自然人	系公司董事谭海红配偶
2	谭海红	1,300,000	20.63	自然人	公司董事，公司实际控制人胡婧璐之表姐
合计		6,300,000	100.00	-	-

(3) 许学明，男，1975年3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4年9月至1997年7月，就读于广东海洋大学，本科学历。主要工作经历：1997年8月至1999年6月，任广东湛江麻章交通局干部；1999年7月至2005年3月，在广东湛江金网电脑培训学校任校长；2005年5月至2012年2月，在广东湛江市明越电脑设计学校担任校长兼总经理；2012年3月至2014年2月，任江西农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执行理事长；2014年3月至2016年4月，在江西盈川实业有限公司任副经理；2016年4月起，任乐美电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至今。

(四) 公司股东适格性及关联关系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有3名股东，其中2名为境内自然人股东，1名为境内法人股东。自然人股东具有完全的民事权利能力和行为能力，均在中国境内有住所，均具有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担任发起人或进行出资成为公司股东的资格。法人股东在中国境内有住所、依法存续。所有股东均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登记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适合担任公司股东的情形，公司股东适格。

经查询“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gsxt.saic.gov.cn/>)、中国证券投



乐美电商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申报稿）

资基金协会网站(<http://www.amac.org.cn/>)的“私募基金管理人公示”栏目、“私募基金公示”栏目和“基金专户备案信息公示”栏目，确认富惠咨询不属于私募基金管理人。综上公司股东均不属于私募基金或私募基金管理人。

除富惠咨询股东谭海红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胡婧璐之表姐以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公司自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1、有限公司期间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1）有限公司的设立

企业名称	抚州盈川实业有限公司
企业注册号	361002210013900
住所	抚州市赣东大道 180 号 26 号店、27 号店
法定代表人	方根敬
注册资本	200 万元
实收资本	据抚州乾盛联合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2 年 7 月 11 日出具的抚乾盛验字(2012)第 204 号《验资报告》，公司已收到股东方根敬、付启兴首次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40 万元，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数控设备、电子产品、机电设备、纺织服装、皮鞋、眼镜（不含隐形眼镜）、机械设备研发、销售；电子商务平台建设；软件技术开发服务；户外广告制作营运；视觉设计制作；图文连锁加盟（以上项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
经营期限	2012 年 7 月 11 日至 2032 年 7 月 10 日

公司成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方式
付启兴	180	90	20	货币
方根敬	20	10	20	货币
合计	200	100	40	-

（2）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4 年 9 月 24 日，经江西盈川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付启兴将其占盈川有

限 50% 的股权（认缴 100 万元、实缴 0 元）以 0 元的价格转让给涂玲媛；付启兴将其占盈川有限 40% 的股权（认缴 80 万元、实缴 20 万元）以 2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江西乐美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方根敬将其占盈川有限 10% 的股权（认缴 20 万元、实缴 20 万元）以 2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涂玲媛。股权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2014 年 9 月 24 日，有限公司完成了该次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该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为：

股东姓名或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方式
涂玲媛	120	60	20	货币
江西乐美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80	40	20	货币
合计	200	100	40	

根据抚州盈川实业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原股东付启兴和方根敬的剩余出资额最后缴付期限为 2014 年 7 月 10 日，原股东付启兴和方根敬二人于 2014 年 9 月 21 日转让股权时，并没有缴清剩余出资额。

股东在没有缴清出资额的情况下进行股权转让并不构成公司本次挂牌的重大法律障碍。依据《公司法》规定的股权转让，并未限于实缴出资部分对应的股权；出资未缴足的股权转让未被《公司法》所明文禁止。该次股权转让在工商局进行了变更登记，也没有损害公司债权人和公司利益。

付启兴和方根敬签署了相关声明，承诺此次股权转让属平价转让，受让方已经支付股权转让款，转让方与受让方之间不存在股权代持情形，转让方和受让方之间不存在任何股权纠纷。

经涂玲媛和胡婧璐书面确认，涂玲媛、胡婧璐为婆媳关系，涂玲媛为胡婧璐代持公司股份并签署了相关协议。

（3）增加注册资本

根据 2014 年 9 月 24 日的股东会决议，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 200 万元变更为 1000 万元。2014 年 9 月 24 日，有限公司完成了该次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或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涂玲媛	600	60	20	货币
江西乐美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400	40	20	货币
合计	1000	100	40	

经涂玲媛和胡婧璐书面确认，涂玲媛、胡婧璐为婆媳关系，涂玲媛为胡婧璐代持公司股份并签署了相关协议。

(4) 名称变更

根据 2014 年 9 月 24 日的股东会决议，有限公司名称由抚州盈川实业有限公司变更为江西盈川实业有限公司。2014 年 9 月 24 日，有限公司完成了该次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5) 第一次住所变更

根据 2014 年 9 月 24 日的股东会决议，有限公司住所由江西省抚州市临川区赣东大道 180 号 26 号店、27 号店变更为江西省抚州市金巢开发区文昌大道以西。2014 年 9 月 24 日，有限公司完成了该次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6) 第一次法定代表人变更

根据 2014 年 9 月 24 日的股东会决议，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由方根敬变更为涂玲媛。2014 年 9 月 24 日，有限公司完成了该次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7) 第二次住所变更

根据 2014 年 12 月 3 日的股东会决议，有限公司住所由江西省抚州市金巢开发区文昌大道以西变更为江西省抚州市玉茗大道 348 号。2014 年 12 月 4 日，有限公司完成了该次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8) 经营范围的变更

根据 2014 年 12 月 3 日股东会决议，有限公司经营范围进行了变更：

变更前的经营范围为：

一般经营项目：数控设备、电子产品、机电设备、纺织服装、皮鞋、眼镜（不含隐形眼镜）、机械设备研发、销售；电子商务平台建设；软件技术开发服务；户外广告制作营运；视觉设计制作；图文连锁加盟（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

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变更后的经营范围为：

一般经营项目：数控设备、电子产品、机电设备、纺织服装、皮鞋、眼镜（不含隐形眼镜）、食品销售及网上销售；电子商务平台建设；软件技术开发服务；户外广告制作营运；视觉设计制作；图文连锁加盟（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4年12月4日，有限公司完成了该次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9）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5年5月，为了增加供货渠道、整合当地资源、开拓销售市场、推广企业品牌，经公司股东会综合考虑，决定吸纳拥有哇哈哈赣州、宜春、吉安三市产品代理权的李季明为公司股东。

2015年5月11日，经江西盈川公司股东会决议，涂玲媛将其占盈川有限33%的股权（认缴330万元、实缴0元）以0元的价格转让给李季明，双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股权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或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涂玲媛	270	27	20	货币
江西乐美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400	40	20	货币
李季明	330	33	0	货币
合计	1000	100	40	

2015年5月11日，有限公司完成了该次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经涂玲媛和胡婧璐书面确认，涂玲媛、胡婧璐为婆媳关系，涂玲媛为胡婧璐代持公司股份并签署了相关协议。

（10）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5年6月，由于李季明不再拥有哇哈哈的产品代理权，经过双方协商，公司股东会决定终止与其合作。

2015年6月16日，经江西盈川公司股东会决议，李季明将其占盈川有限33%



乐美电商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申报稿）

的股权（认缴 330 万元、实缴 0 元）以 0 元的价格转让给涂玲媛。股权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或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涂玲媛	600	60	20	货币
江西乐美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400	40	20	货币
合计	1000	100	40	

2015 年 6 月 16 日，有限公司完成了该次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经涂玲媛和胡婧璐书面确认，涂玲媛、胡婧璐为婆媳关系，涂玲媛为胡婧璐代持公司股份并签署了相关协议。

（11）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12 月 2 日，经江西盈川公司股东会决议，涂玲媛将其占盈川有限 60% 的股权（认缴 600 万元、实缴 20 万元）以 2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胡婧璐，解除了双方股权代持并签署了相关协议。江西乐美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将其占盈川有限 22% 的股权（认缴 220 万元、实缴 20 万元）以 2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胡婧璐；江西乐美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将其占盈川有限 15% 的股权（认缴 150 万元、实缴 0 元）以 0 元的价格转让给江西富惠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江西乐美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将其占盈川有限 3% 的股权（认缴 30 万元、实缴 0 元）以 0 元的价格转让给许学明。股权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或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胡婧璐	820	82	40	货币
江西富惠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150	15	0	货币
许学明	30	3	0	货币
合计	1000	100	40	

2016 年 3 月 4 日，有限公司完成了该次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12）第二次法定代表人变更

根据 2015 年 12 月 2 日股东会决议，有限公司将法定代表人由涂玲媛变更为

胡婧璐。2016年3月4日，有限公司完成了该次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13）股东补缴出资

根据2015年12月11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股东胡婧璐、许学明、富惠农业补缴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500万元，均为货币出资。业经江西茗仁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5年12月11日出具的赣茗仁验字（2015）第158号《验资报告》审验。

根据2015年12月11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股东胡婧璐、许学明、富惠农业补缴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460万元，均为货币出资。业经江西茗仁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5年12月30日出具的赣茗仁验字（2015）第167号《验资报告》审验。

截至2015年12月30日，胡婧璐补缴出资780万元，江西富惠农业发展有限公司补缴出资150万元，许学明补缴出资30万元。

补缴出资后，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实缴资本1000万元。其中：胡婧璐认缴出资和实缴出资均为820万元，占股比例82%；江西富惠农业发展有限公司认缴出资和实缴出资均为150万元，占股比例15%；许学明认缴出资和实缴出资均为30万元，占股比例3%。

（14）增加注册资本

根据2016年3月12日股东会决议，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4000万元，其中胡婧璐增加出资3280万元，江西富惠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增加出资600万元，许学明增加出资120万元。

2016年3月29日，江西茗仁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赣茗仁验字（2016）第016号《验资报告》，验证新增4000万注册资本已经全部到位。本次增资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或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胡婧璐	4100	82	4100	货币
江西富惠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750	15	750	货币



许学明	150	3	150	货币
合计	5000	100	5000	

2016年4月7日，有限公司完成了该次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15）股权转让情况说明

历次股权转让均采取平价转让方式，不涉及所得税缴纳问题。涂玲媛和胡婧璐系婆媳关系，双方股权转让协议合法有效，且已经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不存在股权纠纷。

截至目前，乐美股份股东不存在股权代持情形。

2、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1）股份公司的设立

2016年2月16日，有限公司取得抚州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赣抚）内名预核字[2016]7930422号《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有限公司拟将公司名称由江西盈川实业有限公司变更为乐美电商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4月5日，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中兴华审字（2016）第JX-0013号《审计报告》，经审计，公司截至2016年3月31日，净资产为50,763,087.38元。

2016年4月6日，有限公司三位股东胡婧璐、江西富惠农业发展有限公司、许学明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签署了《发起人协议》，该协议就拟设立股份公司的名称、宗旨、经营范围、公司股份总数、股本设置、出资方式、发起人的权利和义务等内容做出了明确约定。

2016年4月6日，全体发起人依法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1、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确定为5000万的议案；2、将公司名称变更为“乐美电商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3、关于公司类型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4、关于确认公司审计结果的议案；5、关于公司净资产折股的议案；6、关于公司经营期限变更为长期的议案；7、关于制定股份公司章程的议案；8、关于成立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的议案；9、关于成立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的议案。

2016年4月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胡婧璐为公司

董事长，聘任许学明为公司总经理。

2016年4月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谭海辉为公司监事会主席。2016年5月9日，乐美股份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颜晓开为职工监事。

2016年4月10日，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中铭评报字（2016）第16001号《资产评估报告》，对盈川公司拟进行股改涉及的各项资产和负债项目进行评估。截至2016年3月31日，有限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51,192,029.31元。

2016年4月12日，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中兴华验字(2016)第JX-0005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6年4月11日，贵公司（筹）已收到全体股东以其拥有的江西盈川实业有限公司截至2016年3月31日的净资产折合的实收资本（股本）人民币伍仟万元。

2016年4月13日，抚州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向公司颁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61000598877172A的《营业执照》。

根据中兴华审字（2016）第JX-0013号《审计报告》，以2016年3月31日为变更基准日，公司净资产数额为50,763,087.38元。按照1:0.9850比例折成5000万股作为公司总股本，每股面值为1元人民币，净资产余额部分763,087.38元作为股份公司资本公积。

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胡婧璐	4100	82	净资产折股
2	江西富惠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750	15	净资产折股
3	许学明	150	3	净资产折股
合计		5000	100	-

（2）第一次经营范围变更

2016年4月28日，股份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对公司经营范围进行变更。

变更前的经营范围为：

数控设备、电子产品、机电设备、纺织服装、皮鞋、眼镜（不含隐形眼镜）、食品销售及网上销售；电子商务平台建设；软件技术开发服务；户外广告制作营运；视觉设计制作；图文连锁加盟（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变更后的经营范围为：

批发、零售定型包装食品、保健食品（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手续）；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文化用品、照相器材、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化妆品及卫生用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体育用品、百货、纺织品、服装、日用品、家具、金银珠宝首饰、避孕器具（避孕药除外）、新鲜水果、蔬菜、饲料、花卉、装饰材料、通讯设备、建筑材料、工艺礼品、钟表眼镜、玩具、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汽车和摩托车配件、仪器仪表、卫生洁具、陶瓷制品、橡胶及塑料制品、摩托车、智能卡、化肥、农药的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零售、进出口及代理进出口业务（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摄影服务；仓储服务；提供劳务服务（劳务派遣、劳务合作除外）；经济信息咨询（需行政许可项目除外）；计算机软件生产；销售自产产品；基础软件服务；计算机网络技术开发；设备安装、维修（需行政许可项目除外）；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培训；软件开发、软件设计；计算机系统集成；火车票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2016年4月28日，股份公司完成了该次工商变更登记事宜，并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

（3）监事的变更

2016年5月9日，乐美股份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同意谭海辉辞去监事会主席职务，选举喻志平为监事会主席。2016年5月9日，乐美股份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颜晓开为职工监事。

（4）第二次经营范围变更

2016年7月31日，股份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对公司的经营范围进行变更，

变更后的经营范围为：

批发、零售定型包装食品、保健食品（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手续）（凭食品流通许可证经营）；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文化用品、照相器材、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化妆品及卫生用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体育用品、百货、纺织品、服装、日用品、家具、金银珠宝首饰、避孕器具（避孕药除外）、新鲜水果、蔬菜、饲料、花卉、装饰材料、通讯设备、建筑材料、工艺礼品、钟表眼镜、玩具、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汽车和摩托车配件、仪器仪表、卫生洁具、陶瓷制品、橡胶及塑料制品、摩托车、智能卡的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零售、进出口及代理进出口业务（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摄影服务；仓储服务；提供劳务服务（劳务派遣、劳务合作除外）；经济信息咨询（需行政许可项目除外）；计算机软件生产；销售自产产品；基础软件服务；计算机网络技术开发；设备安装、维修（需行政许可项目除外）；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培训；软件开发、软件设计；计算机系统集成；火车票代理；国内版图书批发兼零售（凭文化出版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2016年8月1日，股份公司完成了该次工商变更登记事宜，并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

（5）第三次经营范围变更

2016年8月27日，股份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对公司的经营范围进行变更，变更后的经营范围为：

批发、零售：预包装、散装食品、保健食品（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手续）（凭食品流通许可证经营）；国内外进出口贸易（国家专项规定除外）、互联网销售、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凭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资格证书经营）；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文化用品、照相器材、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化妆品及卫生用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体育用品、百货、纺织品、服装、

日用品、家具、金银珠宝首饰、避孕器具（避孕药除外）、新鲜水果、蔬菜、饲料、花卉、装饰材料、通讯设备、建筑材料、工艺礼品、钟表眼镜、玩具、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汽车和摩托车配件、仪器仪表、卫生洁具、陶瓷制品、橡胶及塑料制品、摩托车、智能卡的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零售、进出口及代理进出口业务（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摄影服务；仓储服务；提供劳务服务（劳务派遣、劳务合作除外）；经济信息咨询（需行政许可项目除外）；计算机软件生产；销售自产产品；基础软件服务；计算机网络技术开发；设备安装、维修（需行政许可项目除外）；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培训；软件开发、软件设计；计算机系统集成；火车票代理；国内版图书批发兼零售（凭文化出版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6) 住所（经营场所）变更

2016年9月26日，乐美股份召开2016年度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公司将住所由“江西省抚州市玉茗大道348号”变更为“江西省抚州市乐安县乐安商贸北大道”。2016年9月28日，乐美股份完成了该次工商变更登记事宜，并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

(六) 子公司股票发行及股权转让合法合规

2016年7月31日，股份公司召开股东大会，一致审议通过并同意设立乐美（江西）商贸有限责任公司。乐美（江西）商贸有限责任公司系乐美股份的全资子公司，成立于2016年8月8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胡婧璐，住所为江西省抚州市临川区玉茗大道348号。子公司自成立以来不存在股票发行和股权转让行为。

(七)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

2014年12月2日盈川有限在上股交Q板挂牌，企业代码：202442，企业简称：盈川实业。根据公司提供的说明及在工商信息，公司自在上股交挂牌后未进行过股权融资及股权交易情况。

2016年7月31日，股份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在上海股权交易中心摘牌的议案》，并于2016年8月20日向上海股权托管交易中心提交了摘牌申请。根据《上海股权托管交易中心科技创新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管理办法》第四十六条规定：挂牌公司向境内、外有关资本市场申请上市或挂牌并获受理的，应按规定向上股交申请暂停其股份转让。当公司向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提交挂牌申请材料并收到受理函时，公司将向上股交申请暂停公司股份转让并受理摘牌申请。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公司董事

公司现任董事会为第一届董事会，于2016年4月6日经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共有5名董事，任期至2019年4月，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本届任期
1	胡婧璐	董事长	2016年4月—2019年4月
2	许学明	董事	2016年4月—2019年4月
3	谭海红	董事	2016年4月—2019年4月
4	朱志凯	董事	2016年4月—2019年4月
5	邵文杰	董事	2016年4月—2019年4月

1、胡婧璐的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2、许学明的基本情况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节“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三）公司股东持股情况”。

3、谭海红，女，1972年6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年9月至1991年7月，就读于乐安一中，高中学历。主要工作经历：1991年9月至2006年10月，从事个体经营；2006年11月至2013年8月，为江西格力空调抚州经销商；2013年9月至2016年4月，任江西盈川实业有限公司营销经理；2016年4月起，任乐美电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至今。谭海红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胡婧璐之表姐。

4、朱志凯，男，1990年6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6年9月至2010年6月，本科就读于武汉大学化学系理学；2010年9月至2015年7月，就读堪萨斯大学化学系，哲学博士。主要工作经历：2014年5月至2014年12月，任职于美国基因泰克公司，从事蛋白质类生物药的研发；2015年9月至今任职于美国艾伯维公司，从事抗肿瘤类生物药的研发；2016年4月起，任乐美电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至今。

5、邵文杰，男，1963年4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年9月至1980年7月，就读于抚州市崇岗中学，高中学历。主要工作经历：1984年4月至2005年8月，在抚州市临川区中国农业银行任主任；2005年9月至2011年1月，从事个体经营；2011年2月至2015年3月，在江西尚阳担保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5年4月至2016年4月，任江西盈川实业有限公司会计；2016年4月起，任乐美电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财务总监至今。

（二）公司监事

公司现任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监事李锋于2016年4月6日经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监事颜晓开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2016年5月9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选举喻志平为监事会主席。监事任期至2019年4月，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监事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本届任期
1	喻志平	监事会主席	2016年5月—2019年4月
2	李锋	监事	2016年4月—2019年4月
3	颜晓开	职工代表监事	2016年5月—2019年4月

1、喻志平，男，1986年9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5年7月至2009年7月，就读于四川师范大学成都学院，本科学历。主要工作经历：2009年7月至2014年12月，在四川公众咨询监理有限公司担任项目总监；2015年1月至2016年4月，在江西盈川实业有限公司任研发主管；2016年4月至5月，任乐美电商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016年5月起，任乐美电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兼研发部经理至今。

2、李锋，男，1973年3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年9月至1991年7月，就读于南城县第一中学，高中学历。主要工作经历：1992年12月至1995年12月，于南京防化十六团服役；1996年1月至2002年7月，任南城县沙坪电站业务经理；2002年8月至2005年11月，开办粮食加工厂；2005年12月至2015年3月，任江西欣兴格力空调销售有限公司业务经理；2015年4月至2016年4月，任江西盈川实业有限公司营销经理；2016年4月起，任乐美电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至今。

3、颜晓开，男，1973年10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9年9月至1991年7月就读于抚州市钟岭中学，高中学历。主要工作经历：1991年8月至1999年7月，从事个体经营；1999年8月至2004年10月任深圳青岛啤酒销售股份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04年11月至2012年12月任广州龙程酒业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13年3月至2016年4月，任江西盈川实业有限公司行政部办事员；2016年5月起，任乐美电商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至今。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16年4月6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许学明为公司总经理；2016年4月25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聘任邵文杰为财务负责人、占堂良为董事会秘书。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1	许学明	总经理
2	邵文杰	财务负责人
3	占堂良	董事会秘书

1、许学明的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三）公司股东持股情况”。

2、邵文杰的基本情况详见本节“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

3、占堂良，男，1972年2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9年毕业于长沙炮兵指挥学院，本科学历。主要工作经历：1990年3月至2011年12月在部队任办公室主任；2011年12月部队转业；2012年1月至2014年12月，在浙江富朗海洋净化科技有限公司任职；2015年1月至2016年4月12日，任江西盈川实业有限公司行政办公室主任；2016年4月起，任乐美电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至今。

（四）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公司法》列明的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上述人员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义务。

（五）竞业禁止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反关于竞业禁止的情形，不存在因此而产生的潜在纠纷。

五、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根据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6）第304691号《审计报告》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及经审计后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	2016.9.30	2015.12.31	2014.12.31
资产总计（万元）	7,119.92	2,635.95	1,155.26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5,136.77	1,112.91	66.4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5,136.77	1,112.91	66.42
每股净资产（元）	1.03	1.11	1.6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3	1.11	1.66
资产负债率	27.85%	57.78%	94.25%
流动比率（倍）	2.60	0.40	0.58
速动比率（倍）	2.40	0.20	0.001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901.41	895.18	352.58



净利润（万元）	23.86	86.49	50.1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3.86	86.49	50.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5.88	94.14	50.1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万元）	15.88	94.14	50.14
毛利率	60.71%	57.29%	58.5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3%	78.87%	132.47%
扣除非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2%	85.85%	132.4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2.16	1.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2.16	1.25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存货周转率（次）	1.02	1.08	0.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313.54	5.41	61.6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3	0.14	1.54

由于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补缴出资 960 万、2016 年 3 月增资 4000 万,因此计算的资产负债率、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基本每股收益（元/股）、稀释每股收益（元/股）各年数据波动较大。

备注：以上部分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股本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

毛利率=（业务收入-业务成本）/业务收入×100%

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100%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2]

存货周转率（次）=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加权平均股本数

基本每股收益=P0/S, S=S0+S1+Si×Mi/M0-Sj×Mj/M0-Sk

稀释每股收益=P1/（S0+S1+Si×Mi/M0-Sj×Mj/M0-Sk+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



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_0 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_0 / (E_0 + N_p / 2 + E_i \times M_i / M_0 - E_j \times M_j / M_0 \pm E_k \times M_k / M_0)$$

其中： P_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N_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_j 为报告期内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六、本次申请挂牌的有关机构

（一）主办券商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智河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武川县腾飞大道与呈祥路交汇处武川立农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楼

电话：010-83991888

传真：010-88086637

项目负责人：李毅

项目小组成员：李毅、王华、李一鸣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江西华兴律师事务所

法定代表人：朱庆海

住所：江西省北京西路 437 号江西师大科技园化学楼

电话：0791-88219513

传真：0791-88219513

经办律师：袁开明、朱雪华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姚庚春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 号 22 层 A24

电话：010-52805601

传真：010-52805600

经办注册会计师：孙国伟、许洪磊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世新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 1 号四川大厦东楼 18 层

电话：13488692458

传真：010-88337302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冯光灿、曹辉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六）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和服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情况

公司经营范围：批发、零售：预包装、散装食品、保健食品（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手续）（凭食品流通许可证经营）；国内外进出口贸易（国家专项规定除外）、互联网销售、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凭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资格证书经营）；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文化用品、照相器材、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化妆品及卫生用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体育用品、百货、纺织品、服装、日用品、家具、金银珠宝首饰、避孕器具（避孕药除外）、新鲜水果、蔬菜、饲料、花卉、装饰材料、通讯设备、建筑材料、工艺礼品、钟表眼镜、玩具、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汽车和摩托车配件、仪器仪表、卫生洁具、陶瓷制品、橡胶及塑料制品、摩托车、智能卡的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零售、进出口及代理进出口业务（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摄影服务；仓储服务；提供劳务服务（劳务派遣、劳务合作除外）；经济信息咨询（需行政许可项目除外）；计算机软件生产；销售自产产品；基础软件服务；计算机网络技术开发；设备安装、维修（需行政许可项目除外）；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培训；软件开发、软件设计；计算机系统集成；火车票代理；国内版图书批发兼零售（凭文化出版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主营业务是基于自主运营的信息化服务平台，提供平台交易、商品包装推广、商品销售等农村电子商务平台综合服务。公司业务符合国家和地方政策发展需求，是一家惠及“三农”的农村电子商务平台综合服务商。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明确，未发生变化。



乐美电商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申报稿）

公司未来将持续以巩固并拓展农村电子商务综合服务平台业务为主，稳定发展各地区线下合作服务网点为辅，充分发挥协同效应，致力于为“三农”提供全方位的农村电子商务综合平台服务。

（二）主要产品和服务

1、信息化服务平台

公司整合了供应链上下游资源，已经实现为生产商与消费者提供以农副产品和农用物资等相关商品为核心，以多种消费品为支撑的电子商务信息化服务平台。该平台系公司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信息化服务平台，主要包括：

（1）PC 端平台

目前，公司的自营电商平台“乐美电商”（<http://www.lemeids.com/>）已运营成熟，板块涵盖了粮油米面、名茶特饮、地方特产、山珍干货等众多品类，并开通了家用电器、日用百货、服装鞋包、家具建材以及图书音像在内的五大板块，实现了农户基本生产、生活资料的全方位覆盖。PC 端电商平台适用于家庭及办公网络环境，提供良好的在线体验效果。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homepage of the LeMeids.com PC端电商平台. At the top, there are several logos: China Co-op, China News, and LeMeids.com. A search bar with a green '搜索' (Search) button is positioned next to a '商品搜索▼' (Product Search) dropdown and a '特产' (Specialty) dropdown. To the right of the search bar is a QR code labeled '临川发布订阅号'. On the left side, there's a vertical sidebar with a navigation menu: '全部商品分类' (All Product Categories), '名优特产' (Specialties), '家用电器' (Home Appliances), '美妆洗护' (Cosmetics and Personal Care), '服装鞋包' (Clothing and Shoes), '家居家纺' (Home Textiles), '图书音像 旅游' (Books and Audio-Visual Media), '农机农具' (Agricultural Machinery and Tools), '3C 数码' (3C Electronics), and '母婴用品' (Baby Products). The main content area features a large banner with the text '游遍江西 抚州卷' (Travel throughout Jiangxi, Fuzhou Edition) in stylized red characters. Below the banner, there's a promotional box for '华夏梦都 才子之乡' (China's Dream Capital, Land of Literary Figures) with a small image of a person in traditional attire. A '点击进入' (Click to Enter) button is located in the bottom right corner of this box. The background of the page features a scenic landscape with mountains and water.

PC 端乐美电商平台

(2) 移动端平台

根据 CNNIC 发布的数据，截至 2016 年 6 月，中国手机网民规模达 6.56 亿，网民中使用手机上网人群占比已经由 2014 年 12 月的 85.8% 提升至 92.5%。移动互联网已成为消费者获取信息和服务的重要渠道。

目前，公司移动端平台完成了对微信商城和乐美电商 APP 的开发。移动端电商平台的开通，进一步满足了用户对多渠道体验的需求。移动端电商平台普遍用于移动设备的移动网络环境，便于消费者随时随地获取商品信息与相关服务。



乐美电商 app



微信商城

(3) 多媒体显示购物屏

多媒体显示购物屏是乐美股份针对现阶段部分农村消费群体对于互联网购物不了解、不会用、不信任的实际情况而开发的客户终端，该终端一般布置在符合条件的线下合作服务网点。农村消费者可通过多媒体显示购物屏了解并适应互联网购物的流程和特点，逐步提高农村消费群体对互联网购物的信任度，增加使用电子商务平台的农村消费者数量。



多媒体显示购物屏

目前公司信息化服务平台入驻商户已经超过 2700 家。

2、电子商务平台服务

主要包含两方面：

(1) 平台交易服务

公司为商户入驻并开设网店免费提供电子商务交易平台，对基本交易功能之外的信息和数据统计分析等平台增值服务，公司收取相应的系统授权使用费，结算方式为一次性全额支付，商户拥有相应系统的使用权。

公司根据电商平台的后台统计数据，每月统计各网店的销售额，按照销售规模的不同收取差异化的交易佣金，佣金比例为总销售额的 0.5%-5%。交易佣金一般按月统计、按月收取。

(2) 商品包装策划推广服务

公司提供商品拍摄、外包装设计以及平台推广服务，平台入驻商户可根据自身需求选取服务内容，公司收取相应服务费用，结算方式为一次性全额支付。

3、商品销售

商品销售立足于公司自营的电子商务信息化服务平台，通过PC端、移动端和线下合作网点的电子显示购物屏，有效实现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电商+店商”O2O模式，为下游合作服务网点的商家用户和终端消费者用户提供便利完善的商品信息及销售服务，可通过第三方物流或线下合作服务网点配送，实现用户完整的购物体验。

(1) 用户在乐美商城PC端或移动端注册后，就可以对平台上的商品进行选购。

商品销售模式：用户通过对类似商品的比较，在确定购买需求后，可以通过电商平台的第三方支付系统（微信、支付宝、网上银行）或选择货到付款方式进行结算。

用户通过对类似商品的比较，在确定购买需求后，可以通过电商平台的第三方支付系统（微信、支付宝、网上银行）或选择货到付款方式进行结算。



(2) 截至2016年9月30日，公司共有624家线下实体合作服务网点，搭建了遍及省、市、县、乡、村五级合作网点渠道。合作服务网点可以实现以下2

个功能：

消费者可以在合作网点通过多媒体显示购物屏在乐美电商平台直接下单购买商品，也可以在实体网点取货或者获得相关售后服务。

合作服务网点在地理位置上深入农村一线区域，成为物流配送环节中的最后一级配送点，实现了农村电商的“最后一公里”服务。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公司线下合作服务网点明细情况如下：

		抚州	九江	南昌	宜春	吉安	鹰潭	萍乡	新余	上饶
江西省内	507 家	477 家	5 家	7 家	1 家	3 家	4 家	2 家	2 家	1 家
		赣州	景德镇							
		3 家	2 家							
江西省外	117 家	安徽	福建	甘肃	广东	内蒙古	湖北	湖南	吉林	江苏
		2 家	8 家	4 家	18 家	6 家	2 家	8 家	2 家	10 家
		贵州	海南	河北	河南	黑龙江	广西	宁夏	山东	山西
		2 家	2 家	1 家	5 家	2 家	6 家	2 家	2 家	4 家
		辽宁	四川	新疆	云南	陕西	浙江	上海	北京	
		4 家	4 家	1 家	3 家	3 家	14 家	1 家	1 家	

乐美电商—乐安县服务网点



乐安县服务点



乐安县金竹乡坪溪村服务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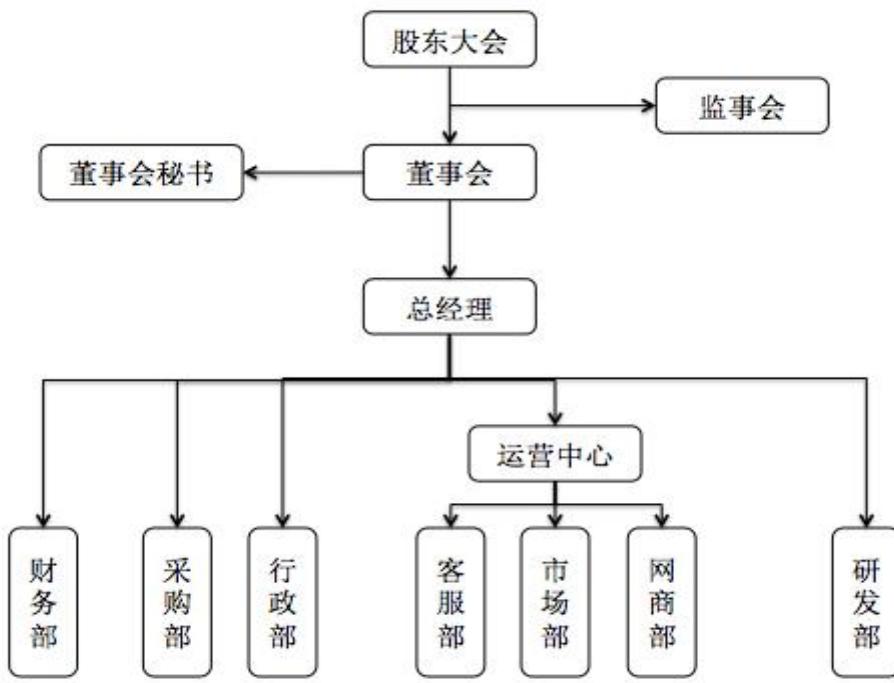
乐安县金竹乡村服务点



乐安县乡镇服务点

二、公司组织结构

（一）公司组织结构图



（二）各职能部门的主要职责

职能部门 门名称	部门职责
财务部	<p>1、参与制定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预算方案；2、参与公司重大财务业务问题的决策；3、掌握、了解公司内外动态经营信息，及时向总经理反映，并提出建议；4、参与公司重大投资项目分析、评估和决策；5、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开展财务管理规划，建立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6、根据企业管理和发展动态，适时修订适应企业发展和符合国家有关会计法规的规章和流程；7、根据企业管理和发展动态，适时提出完善财务管理架构、合理人员配置的建议，进行职务分析并组织编制岗位说明；8、建立完善的财务报告体系，全面反映公司经营状况；9、建立工作检查制度和审计制度，确保制度规章和重要工作有序推进和落到实处；10、每周按照工作检查内容按时组织检查工作，对日常存在的问题可能对企业盈利产生影响的事项进行评估，及时向总经理汇报并提出建议。</p>



采购部	1、供应商的寻找、资料收集及开发工作；2、对新供应商状况(产能、设备、交期、技术、品质等)的评估及认证,以保证供应商的优良性；3、选择供应商以及议价谈判；4、对旧供应商的价格、产能、品质、交期进行审核,以确定原供应商的稳定供货能力；5、及时跟踪掌握原材料市场价格行情变化以期提升产品品质及降低采购成本；6、编排采购计划、订购物料、控制交期；7、调查研究公司各部门物资需求及消耗情况，熟悉各种物资的供应渠道和市场变化情况；8、审核年度各部门的采购计划，统筹策划和确定采购内容，监督和参与产品业务洽谈；9、审核商品采购合同、促销协议，确保供应商费用等指标的完成；10、按计划完成公司各类物资的采购任务，并在预算内尽可能减少开支；11、负责培训学员教材的购买以及各种物品借、还的办理工作。
行政部	1、确保公司的行政、后勤工作有效进行，保障公司在任何情况下能够顺利地开展各项工作，保证公司的安全稳定正常运作；2、建立和完善行政后勤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3、管理公司的前台、办公用品、卫生、安全以及车辆等，确保后勤保障得力；4、配合其它部门，做好各项服务工作；5、处理公司行政事务和办公室的重大事务，调查事务的起因和结果；6、执行公司的各项规章制度，对违章违纪人员进行通报，维护公司各项规章制度的权威；7、负责资产管理，包括水电管制、办公用品与劳保用品的管理，避免资产流失和浪费；8、负责公司应急救援机制的组织，处理公司的各类突发性事件。
客服部	1、维持良好的服务秩序，提供优质的服务，做好客户与公司沟通的桥梁；2、执行公司礼仪礼貌的服务标准，树立良好的外部形象；3、积极配合其它部门开展工作；4、建立并维护客服服务体系，建立客服信息管理系统，撰写客户服务档案；5、根据市场反馈信息，对产品推广提出改善意见；6、对客户产品实施技术升级服务；7、制订并实施客户服务人员培训；8、参与制定公司产品手册；9、参与公司营销策略的制订；10、受理客户投诉；11、完成公司领导临时交办的其他任务。
市场部	1、负责实体网点工作人员及负责人的管理、培训；2、沟通协调区域代理加盟商；3、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规划，进行公司品牌战略规划及品牌体系建设；4、制定与实施品牌营销战略、策略，地区覆盖及推广计划；5、建设和发展运营团队，组织开展员工培训、考核评价及人才梯队建设；6、负责网店整体规划、客户关系管理；7、制定并完善电商部门的销售管理制度与相关流程。
网商部	1、制定企业信息资源应用规范、信息技术考核指标和信息技术相关管理制度；2、管理信息系统软硬件、耗材供应计划；3、负责企业文化建设和 CIS（企业形象识别系统）的体系建设；4、负责各类三维设计、平面设计、POP 设计以及 VIP 应用设计等；5、

研发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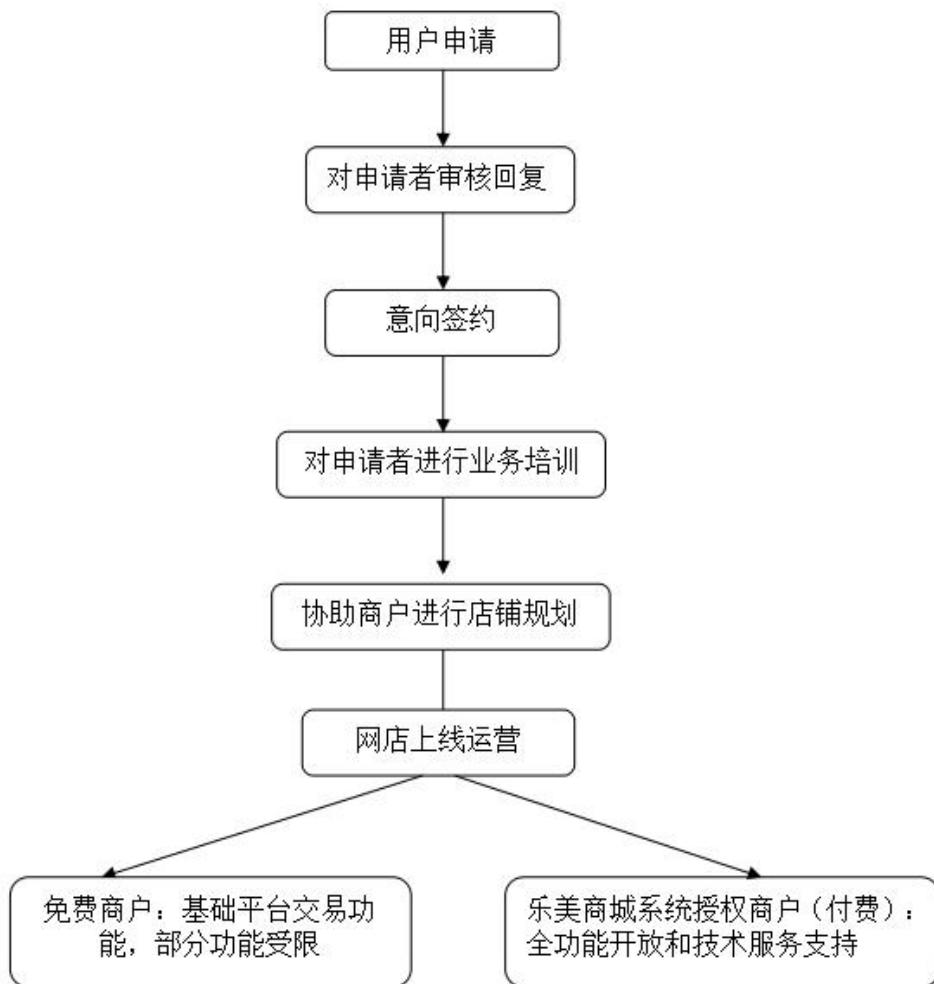
协调公司对内、对外的关系，传播推广提高公司知名度，注重塑造公司形象。

1、组织、协调研发项目的设计及规划；2、制定年度研发计划；3、统筹协调产品研发与市场销售、工程项目建设之间的关系；4、管理研发过程中的知识产权；5、负责网站系统功能测试（黑盒测试、白盒测试、内部测试、公开测试），保证系统运行通畅；6、制定系统开发计划、技术方案。

三、公司主要业务流程

（一）平台交易服务流程

为买卖双方提供线上交易平台服务是公司的主要战略业务之一，公司可以根据入驻商户不同的需求提供个性化的平台服务：主要包括（1）网店开设；（2）提供网上店铺规划设计服务；（3）网店开设后提供相关技术服务支持。公司的电子商务平台交易服务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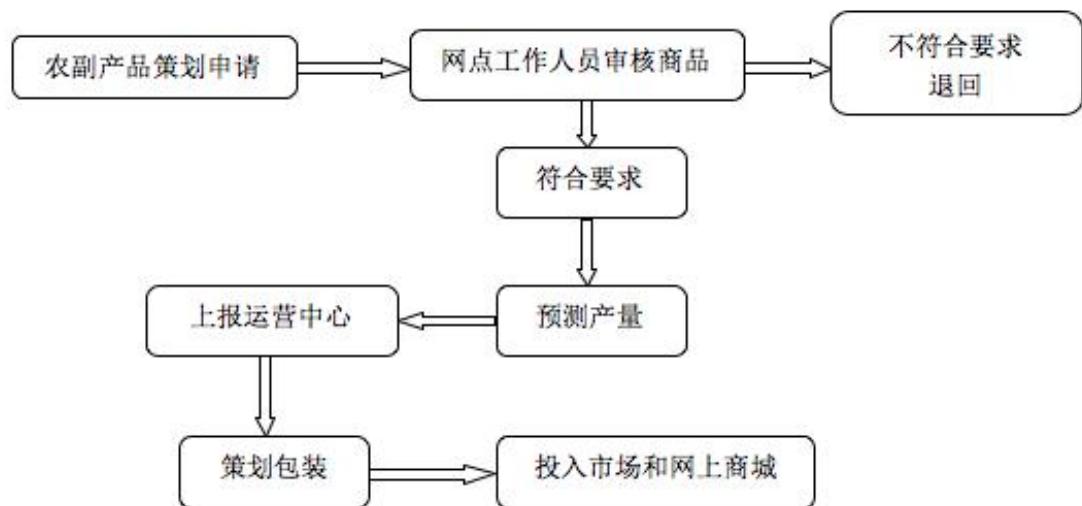
（二）农产品包装策划

乐美作为一家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农村电子商务平台的高新技术企业，在企业发展之初确立了“帮助农民致富、服务农业生产、拓展农村市场”的发展定位。

各地农户可以通过村级实体网点将自主生产的农副产品置于公司电商平台 上销售。由于农户自身缺乏相应的营销策划知识，农副产品的销量和价格无法达到较高水平。针对这一现象，公司为农户提供专业化的农产品品牌策划服务， 包装并推广农副产品，提高产品附加值。

农户也可选择支付额外费用并将产品信息置于公司电商平台的首页位置，以达到更有效的产品和品牌推广效果。

具体流程如下图所示：



（三）商品销售业务流程

公司的商品销售服务对象包括下游合作服务网点的商家用户和终端消费者 用户。具体业务流程如下：

1、商品销售业务

个人消费者购物流程主要通过 PC 端、移动端线上电商平台和线下实体合作 网点的多媒体显示购物屏完成，具体分为两类：（1）对于具备一定互联网消费 经验的用户，PC 端或移动端电商平台即可满足其购物需求；（2）对于缺乏互联 网消费经验的农村地区用户则可以通过附近的实体网点，将购物需求反馈给网点

工作人员，工作人员根据农户的购物清单和相关需求，通过网点内配备的多媒体显示购物屏进行购买，也可指导农户自行操作并购买。

公司电商平台支持第三方支付系统（微信、支付宝、网上银行）或选择货到付款方式进行结算。

根据《非金融机构支付服务管理办法》第二条的规定：“本办法所称非金融机构支付服务，是指非金融机构在收付款人之间作为中介机构提供下列部分或全部货币资金转移服务：

- 1.网络支付；
- 2.预付卡的发行与受理；
- 3.银行卡收单；
- 4.中国人民银行确定的其他支付服务。

本办法所称网络支付，是指依托公共网络或专用网络在收付款人之间转移货币资金的行为，包括货币汇兑、互联网支付、移动电话支付、固定电话支付、数字电视支付等”。

根据《非金融机构支付服务管理办法》第三条规定：“非金融机构提供支付服务，应当依据本办法规定取得《支付业务许可证》，成为支付机构。支付机构依法接受中国人民银行的监督管理。未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任何非金融机构和个人不得从事或变相从事支付业务”。

由于开发独立的支付系统需要技术、牌照和资金等相关要素，乐美股份尚不具备这些条件。为保证资金流转的安全性和稳定性，乐美股份借助微信、支付宝、网上银行和通联支付等第三方支付系统的接口来实现收付款人之间的资金转移。

经主办券商核查，通联支付于 2012 年 6 月 27 日取得《支付业务许可证》，许可证编号为 Z2000531000017，可以在全国范围内从事互联网支付业务。

乐美股份和通联支付签有《关于战略合作伙伴之协议书》，约定通联支付为乐美股份的商户提供基础服务和增值服务，所谓基础服务指通联支付提供给商户软件及后台服务，入网商户可以开展跨行取款业务，所谓增值业务指通联支付给乐美股份商户提供各种支付交易处理及互联网应用下载/使用。通联支付网络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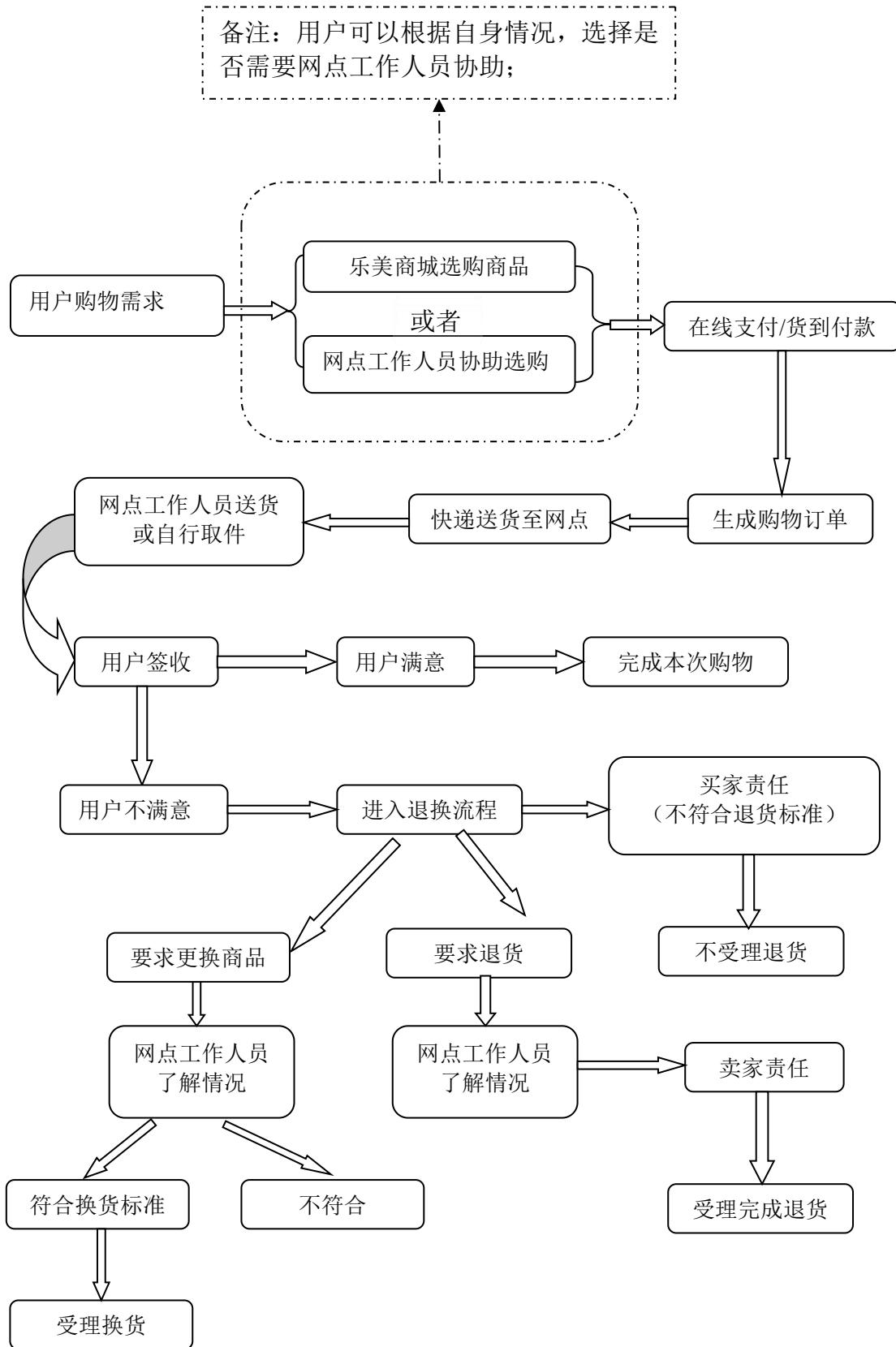


乐美电商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申报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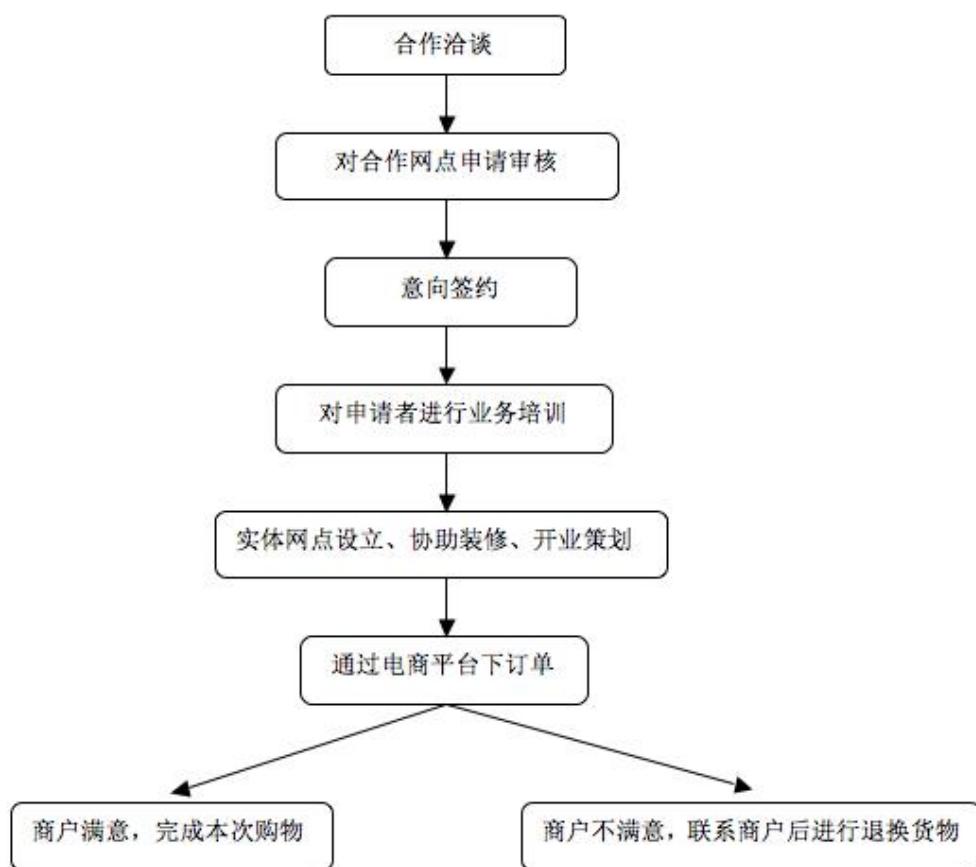
务股份有限公司按照中国人民银行《非金融机构支付服务管理办法》及《支付机构客户备付金存管办法》的要求，对客户的交易及对应资金按照签订的服务协议对客户资金进行管理，并在商业银行开立备付金专用存款账户存放备付金。

另外，乐美股份没有向任何第三方发放预付卡，没有接受客户备用金，没有发行虚拟货币，没有与特约商户签订银行卡受理协议，不存在为特约商户提供交易资金结算服务的行为。



2、线下合作服务网点建设

公司作为一家拥有自主运营电商平台的农村电子商务平台综合服务商，已经开拓了众多的线下合作服务网点，并将公司的营销网络深入各地的农村一线区域。公司通过在省、市、县、乡、村建立五级实体网点的方式，以“一点服务一片”扎根农村，可以有效解决农村地区互联网普及率较低，农民网购意识较弱以及物流配送难等问题。公司对各级合作服务网点的建设和销售流程如下：



（四）技术研发流程

为了保障研发工作正常有序的进行，乐美股份制定了严格的研发工作制度，并且实现了研发项目的制度化、流程化。软件工程涉及需求分析、系统设计、软件实现、系统测试、用户测试、测试运行、正式部署、维护跟进等步骤。目前，公司的技术研发过程主要分为分析、开发、测试三个阶段：

- 1、分析阶段完成用户需求文档的编写，系统总体设计的编写；
- 2、开发阶段完成设计文档的编写、代码的编写、代码的维护；

3、测试阶段完成系统的测试、测试文档及其他材料。

技术研发的具体流程如下图所示：

阶段	具体步骤	职责及成果描述	备注
需求阶段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margin-bottom: 10px;"> 项目立项报告  业务需求说明  项目开发计划 </div>	<p>明确协议双方责任及义务，需双方签字确认</p> <p>阐述业务范围及内容，开发组负责制定最优技术设计方案</p> <p>项目相关人员了解项目进度</p>	主要涉及“业务建模和需求分析”； 少量内容涉及“设计分析”
设计阶段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margin-bottom: 10px;"> 业务流程总体设计、详细设计  数据库关系设计图、流程图  分配任务  问题说明  业务变更说明 </div>	<p>项目组成员分配任务，并召开讨论会议，讨论项目的技术架构和可能存在的技术难点，梳理业务流程，统一开发规则和风格等</p> <p>便于项目开发</p> <p>明确每个项目组成员的开发任务及职责</p> <p>让项目相关人员及时了解和发现问题</p> <p>阐述开发过程中用户提出的业务需求变更情况</p>	主要涉及“设计分析”； 部分内容涉及“实施编程及测试”
测试阶段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margin-bottom: 10px;"> 项目测试方案及报告  编制用户使用手册 </div>	<p>记录项目测试的方法，验证系统功能与性能的记录</p> <p>方便用户使用软件而提供的使用说明书</p>	反复测试直至系统稳定
上线及运行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margin-bottom: 10px;"> 系统切换、用户培训  项目验收报告  项目总结 </div>	<p>记录系统部署后的操作以及用户培训情况</p> <p>记录协议双方签订项目验收报告</p> <p>项目组通过此项目总结经验及不足</p>	部署及维护

四、主要业务相关的资源要素

（一）产品和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乐美股份技术团队在长期的经验积累和项目实践的基础上，结合公司的实际运营需要，提供面向电子商务和农村电商的高起点、高性能、高可用、高安全的全面的电子商务解决方案。



1、乐美电子商务平台：多店铺商城系统，支持 B2C 和 B2B，支持微信营销、手机 APP 营销

乐美电子商务平台是针对电子商务和农村电商的互联网和移动互联网电子商务应用平台。实现了与供应链平台、统一集成平台的数据集成和业务集成。其核心技术包括：

- (1) 满足高可用、大并发场景

①系统支持分布式部署：系统以高可用、大并发的场景为起点而设计，系统的每个模块都可以分布式进行部署，从而满足高可用场景。

②支持水平扩展：为了让系统可以随着用户的业务发展进行扩展，系统支持以水平扩展的方式增加服务处理节点。例如在节假日的促销活动中，可以通过水平方式增加服务器节点，来满足大量的访问处理请求，在促销活动过后，可以减少服务器节点，来节约企业运营成本。

③支持大并发访问：在大并发的场景中，除了应用程序本身可以多节点部署抗访问压力外，造成抗压能力弱的另外一个主要原因是数据库的抗压能力，因此增加数据库的抗压能力是提升整个系统满足大并发访问的关键。针对该问题，增加了一键开启抗压功能，当抗压功能开启后，热点数据会进入 K/V 服务，热点数据从内存中读取，减少数据库的访问压力。

（2）响应式操作界面

①采用 Bootstrap 作为用户操作界面，操作界面自动根据设备环境进行相应的响应和调整，适应于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等，包括横向、纵向的屏幕。

②开发、维护、运营成本优势

③兼容性优势

④操作灵活

（3）第三方集成

①主流第三方支付集成

②第三方会员登录集成

（4）自定义模板支持

①系统支持不同模板在线切换，系统可随时变化展现样式和风格。

②独创的 MoocMark 视图模板引擎，同时也支持 JSTL、Freemark 等模板语法，用户可选择自己熟悉的语法进行自定义模板开发。

（5）自定义插件扩展

①整个系统完全“积木化”开发，高度可扩展

②系统采用低耦合的方式开发，实现模块与模块之间的独立性，使得模块可以单独开发和更新

③所有的功能开发遵循：模块+插件

④一个模块的运行，不依赖其它模块，模块的开发采用“低耦合、高内聚”的设计，使每个模块可以独立加载和运行

⑤而为了满足模块和模块之间的调用需求，模块和模块之间采用消息事件的机制进行调用。模块管理器（MoocMoudleManager）负责所有模块的加载和模块与模块间的消息传递，插件管理器（MoocPluginManager）负责所有模块下插件的加载、卸载、停止、启动

⑥插件可单独装载、卸载、停止、启动

2、乐美供应链系统：提供仓库管理、采购计划、商品派送、（智能）供应商库存和财务结算于一体的大型供应链解决方案，实现采订结的一体化管理；提供会员管理

供应链整合能力，尤其对上游供应链整合是电商企业竞争力的核心。

乐美供应链系统适应乐美电商的业务需要，包括：仓储(库)管理、供应商管理、商品采购计划、智能销售库存计划、商品运输和交付等完整的供应链管理，支持多级连锁管理，不同机构采用不同的商品目录，管理不同的门店，实行不同的价格管理，满足商品区域差异化管理的需要。

乐美供应链系统基于 J2ee 技术、JMS 技术和 ExtJS 技术，并基于自主的 CEIP 框架完美集成，界面操作友好，功能丰富，安全性高。基于多线程池实现快速的消息和数据处理，单机架服务下能够应对 300 笔/秒的数据处理请求，适应大型、海量电子商务应用的需求。

基于先进的 SOA 技术，乐美供应链系统与乐美统一认证中心完美集成，实现单点登录和统一认证，与乐美集成平台实现基本服务的低耦合的业务集成。

乐美供应链支持集群高可用布署，支持 Mysql 数据库集群和 Oracle RAC 集群。

3、乐美终端播控平台：融合电子商城浏览、订购、支付和远程多媒体播控于一体的大型播控平台

乐美终端播控系统把传统的浏览器和广告媒体传播（视频、图片、语音等媒

体) 有机融合在一起, 实现集中管理、WEB 浏览、终端控制三者的完美结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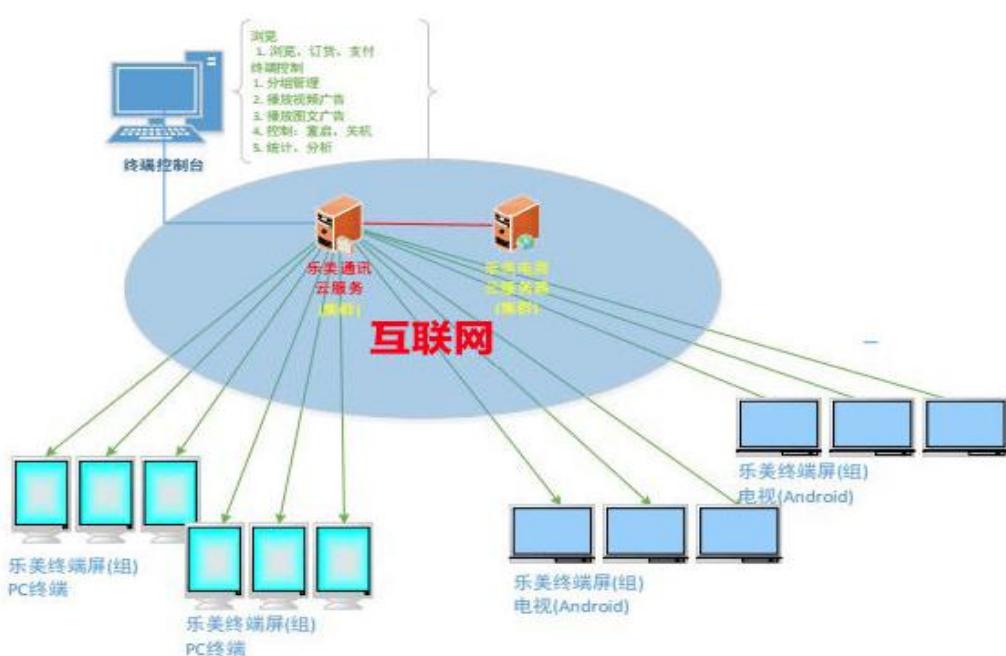
乐美终端播控系统主要包括三部分: 广告终端、通讯(消息)服务器和终端控制台。相应的软件包括:

(1) 自主编制的面向 Windows 操作系统的乐美终端软件和面向智能电视的乐美终端 APP。

(2) 终端通讯消息服务器, 安装标准的消息服务器和乐美终端消息控制软件(跨平台), 用于实现与分布在全国各地的乐美终端的高速数据处理与集中控制。

(3) 终端控制台, 基于 Windows 操作系统的应用软件, 用于具体操作和控制各个乐美终端。

系统总体结构如下图所示:



乐美终端播控系统总体结构图

乐美终端播控系统的技术特点:

- (1) 自动读取主机 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作为终端标识;
- (2) 终端软件自动更新升级;
- (3) 灵活方便的多协议终端广告多媒体播放与控制;

(4) 高速多线程池快速消息处理和传递；

(5) 加密数据传输确保通讯安全。

4、乐美统一集成平台：实现乐美电商内部所有系统的数据和业务的快速集成，实现乐美电商与内部信息系统的高效集成和外部服务接口的快速集成

乐美统一集成平台是一个以 Java 为核心的轻量级的消息框架和集成平台，在系统集成的基础上结合最新的信息技术、互联网技术、集成技术自主开发的综合信息系统集成一体化解决方案。

乐美统一集成平台运用标准化、模块化以及系列化的开放性设计，通过系统一体化的公共高速通信网络，同时采用同一的计算机平台，运行和操作在统一的人机界面环境下，实现信息、资源和任务共享，完成集中与分布相结合的系统数据和业务集成功能，为企业内部信息系统提供一个高效、便利、安全、规范和灵活的集成方案间，从而确保用户信息系统长远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乐美统一集成平台的核心技术有：

- (1) 采用 SOA 架构，实现各种信息系统的低耦合集成；
- (2) 支持 30 多种传输协议(file, FTP, UDP, TCP, email, HTTP, SOAP, JMS 等)；
- (3) 将业务逻辑和消息发送分离，屏蔽服务的消息格式和协议，提供任意位置的服务调用，提供协议桥接；
- (4) 在应用间交换不同格式的信息操作消息的负载内容，包括加密、压缩和编码转换，在异构的传输协议的数据类型间格式化消息；
- (5) 基于消息内容和复杂规则路由消息，实现消息的过滤、聚合以及重新排列序号；
- (6) 暴露端点、EJB、Spring Bean 以及 POJO 作为服务，作为轻量级的服务容器进行服务托管。

（二）公司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软件著作权



截至目前，公司共拥有 24 项软件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登记号	名称	证书号	取得方式	首次发表日期	权利范围
1	2015SR2 15579	盈川电商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102665 号	原始取得	2014.03.20	全部权利
2	2015SR2 15564	盈川集团信息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102650 号	原始取得	2014.09.18	全部权利
3	2015SR2 15515	盈川商务综合数据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102601 号	原始取得	2015.05.28	全部权利
4	2015SR2 15501	盈川 WiFi 用户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102587 号	原始取得	2015.03.26	全部权利
5	2015SR2 15672	盈川电商信息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102758 号	原始取得	2014.09.30	全部权利
6	2014SR1 59558	盈川微信照片打印机系统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828795 号	原始取得	2014.09.23	全部权利
7	2014SR1 59576	盈川家私色彩搭配系统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828813 号	原始取得	2014.05.22	全部权利
8	2014SR1 59591	盈川电子商务平台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828828 号	原始取得	2014.04.18	全部权利
9	2014SR1 59786	盈川电商微信平台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829023 号	原始取得	2014.07.23	全部权利
10	2015SR1 12408	照片打印机控制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0999494 号	原始取得	2015.01.27	全部权利
11	2015SR1 12631	盈川家私色彩搭配系统软件 V2.0	软著登字第 0999717 号	原始取得	2014.12.26	全部权利
12	2015SR1 12421	电商信息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0999507 号	原始取得	2014.06.30	全部权利
13	2016SR0 84994	教育管理信息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263611 号	原始取得	2016.02.10	全部权利
14	2016SR0 84991	乐美供应链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263608 号	原始取得	2016.02.05	全部权利
15	2016SR0 84981	乐美教育开发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1263598 号	原始取得	2016.02.02	全部权利
16	2016SR0 84976	乐美商城 app 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1263593 号	原始取得	2016.02.02	全部权利
17	2016SR0 84986	乐美终端远程操控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263603 号	原始取得	2016.02.02	全部权利
18	2016SR2 41298	基于虚拟现实技术的电子商务展示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1419915 号	原始取得	2016.05.03	全部权利
19	2016SR2 41557	药品供应网络查询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420174 号	原始取得	2016.07.02	全部权利
20	2016SR2 41849	电子商务产品智能推广展示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420466 号	原始取得	2016.05.20	全部权利
21	2016SR2 41846	数据储存及数据链安全传输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420463 号	原始取得	2016.07.02	全部权利

22	2016SR2 42255	基于 VR 的数字图书馆网上漫游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420672 号	原始取得	2016.05.03	全部权利
23	2016SR2 41857	网络信息安全防范与监测平台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420474 号	原始取得	2016.05.20	全部权利
24	2016SR2 42259	VR 虚拟现实与电子商务结合体验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420676 号	原始取得	2016.04.17	全部权利

2、专利权

截至目前，公司拥有的有效且缴费维护的专利包括：2 项实用新型专利、2 项外观专利，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申请日期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取得方式	转让人	转让日期
1	2014.07.01	外观设计	音频转接器	ZL20143021 5290.2	继受取得	何毅	2014.11.18
2	2015.03.25	实用新型	一种方便折叠的电脑显示器	ZL20152016 8949.2	继受取得	李静	2015.6.29
3	2014.12.05	外观设计	多媒体显示购物屏	ZL20143050 1843.0	原始取得	-	-
4	2015.05.04	实用新型	计算机设备元器件储存运输装置	ZL20152027 9330.9	继受取得	王璐	2015.7.17

3、注册商标

截至目前，乐美股份的前身江西盈川实业有限公司拥有有 55 项商标申请权，名称变更手续正在办理之中，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申请日期	申请号/注册号	商标内容	类别
1	2015-3-23	16544926		第一类：用于工业、科学、摄影、农业、园艺和林业的化学品，未加工人造合成树脂，未加工塑料物质，肥料，灭火用合成物，淬火和焊接用制剂，保存食品用化学品，鞣料，工业粘合剂
2	2015-03-23	16545051		第二类：颜料，清漆，漆；防锈剂和木材防腐剂；着色剂；媒染剂；未加工的天然树脂；画家、装饰家、印刷商和艺术家用金属箔及金属粉
3	2015-03-20	16531987	盈川	第二类：颜料，清漆，漆；防锈剂和木材防腐剂；着色剂；媒染剂；未加工的天然树脂；画家、装饰家、印刷商和艺术家用金属箔及金属粉

4	2015-03-23	16545136		第三类 洗衣用漂白剂及其他物料，清洁、擦亮、去渍及研磨用制剂，肥皂，香料，香精油，化妆品，洗发水，牙膏
5	2015-03-20	16532160	盈川	第三类 洗衣用漂白剂及其他物料，清洁、擦亮、去渍及研磨用制剂，肥皂，香料，香精油，化妆品，洗发水，牙膏
6	2015-03-23	16545208		第五类 药用和兽医用制剂；医用卫生制剂，医用或兽医用营养食品和物质，婴儿食品；人用和动物用膳食补充剂；膏药，绷敷材料，填塞牙孔用料，牙科用蜡；消毒剂；消灭有害动物制剂；杀真菌剂，除莠剂
7	2015-03-20	16532241	盈川	第五类 药用和兽医用制剂；医用卫生制剂，医用或兽医用营养食品和物质，婴儿食品；人用和动物用膳食补充剂；膏药，绷敷材料，填塞牙孔用料，牙科用蜡；消毒剂；消灭有害动物制剂；杀真菌剂，除莠剂
8	2015-03-23	16545292		第六类 普通金属及其合金；金属建筑材料；可移动金属建筑物；铁轨用金属材料；普通金属制非电气用缆线；五金具，金属小五金具；金属管；保险箱；不属别类的普通金属制品；矿石
9	2015-03-23	16545391		第七类 机器和机床；马达和引擎（陆地车辆用的除外）；机器联结器和传动机件（陆地车辆用的除外）；非手动农业器具；孵化器；自动售货机
10	2015-03-23	16545491		第八类 手工具和器械（手动的）；刀、叉和勺餐具；随身武器；剃刀
11	2015-03-20	16532378	盈川	第八类 手工具和器械（手动的）；刀、叉和勺餐具；随身武器；剃刀
12	2014-10-30	15612450		第九类 科学、航海、测地、摄影、电影、光学、衡具、量具、信号、检验（监督）救护（营救）和教学用具及仪器
13	2015-03-20	16532484	盈川	第十类 外科、医疗、牙科和兽医用仪器及器械，假肢，假眼和假牙，矫形用品，缝合用材料
14	2015-03-23	16545598		第十一类 照明、加温、蒸汽发生、烹饪、冷藏、干燥、通风、供水以及卫生用装置

15	2015-03-20	16532520	盈川	第十二类 运载工具，陆、空、海用运载器
16	2015-03-23	16545626		第十二类 运载工具，陆、空、海用运载器
17	2015-03-20	16532686	盈川	第十三类 火器；军火及弹药；爆炸物；烟火。
18	2015-03-23	16545639		第十三类 火器；军火及弹药；爆炸物；烟火。
19	2015-03-20	16532945	盈川	第十四类 贵重金属及其合金，不属别类的贵重金属制品或镀有贵重金属的物品；珠宝首饰，宝石；钟表和计时仪器
20	2015-03-23	16545690		第十四类 贵重金属及其合金，不属别类的贵重金属制品或镀有贵重金属的物品；珠宝首饰，宝石；钟表和计时仪器
21	2015-03-23	16545708		第十六类 纸和纸板，不属别类的纸和纸板制品；印刷品；装订用品；照片；文具；文具或家庭用粘合剂；美术用品；画笔；打字机和办公用品（家具除外）；教育或教学用品（仪器除外）；包装用塑料物品（不属别类的）；印刷铅字；印版。
22	2015-03-20	16533021	盈川	第十六类 纸和纸板，不属别类的纸和纸板制品；印刷品；装订用品；照片；文具；文具或家庭用粘合剂；美术用品；画笔；打字机和办公用品（家具除外）；教育或教学用品（仪器除外）；包装用塑料物品（不属别类的）；印刷铅字；印版。
23	2015-03-20	16533113	盈川	第十八类 皮革和人造皮革，不属别类的皮革和人造皮革制品；毛皮；箱子和旅行袋；雨伞和阳伞；手杖；鞭和马具
24	2015-03-23	16545768		第十八类 皮革和人造皮革，不属别类的皮革和人造皮革制品；毛皮；箱子和旅行袋；雨伞和阳伞；手杖；鞭和马具
25	2015-03-20	16533201	盈川	第十九类 非金属的建筑材料，建筑用非金属刚性管，沥青，柏油，可移动非金属建筑物，非金属碑

26	2015-03-23	16545769		第十九类 非金属的建筑材料，建筑用非金属刚性管，沥青，柏油，可移动非金属建筑物，非金属碑
27	2014-10-30	15612510		第二十类 家具，镜子，相框，不属别类的木、软木、苇、藤、柳条、角、骨、象牙、鲸骨、贝壳、琥珀、珍珠母、海泡石制品，这些材料的代用品或塑料制品
28	2015-03-20	16533351	盈川	第二十一类 家庭或厨房用具及容器（非贵重金属所制，也非镀有贵重金属的），梳子及海棉刷子（画笔除外），制刷材料，清扫用具，钢丝绒，未加工或半加工玻璃（建筑用玻璃除外），不属别类的玻璃器皿、瓷器及陶器
29	2016-02-06	16545816		第二十一类 家庭或厨房用具及容器（非贵重金属所制，也非镀有贵重金属的），梳子及海棉刷子（画笔除外），制刷材料，清扫用具，钢丝绒，未加工或半加工玻璃（建筑用玻璃除外），不属别类的玻璃器皿、瓷器及陶器
30	2015-03-20	16533408	盈川	第二十四类 布料和不属别类的纺织品；床单；桌布
31	2015-03-23	16546647		第二十四类 布料和不属别类的纺织品；床单；桌布
32	2015-03-23	16546747		第二十五类 服装，鞋，帽
33	2015-03-23	16546813		第二十七类 地毯，地席，席类，油毡及其他铺地板材料；非纺织品制墙帷
34	2015-03-20	16533511	盈川	第二十七类 地毯，地席，席类，油毡及其他铺地板材料；非纺织品制墙帷
35	2015-03-23	16546897		第二十八类 游戏器具和玩具，不属别类的体育和运动用品，圣诞树用装饰品
36	2015-03-20	16533570	盈川	第二十八类 游戏器具和玩具，不属别类的体育和运动用品，圣诞树用装饰品

37	2015-03-23	16546977		第二十九类 肉，鱼，家禽及野味，肉汁，腌渍、冷冻、干制及煮熟的水果和蔬菜，果冻，果酱，蜜饯，蛋，奶和奶制品，食用油和油脂
38	2015-03-23	16547074		第三十类 咖啡，茶，可可和咖啡代用品；米；食用淀粉和西米；面粉和谷类制品；面包、糕点和甜食；冰制食品；糖，蜂蜜，糖浆；鲜酵母，发酵粉；食盐；芥末；醋，沙司（调味品）；辛香料；饮用冰
39	2015-03-23	16547790		第三十一类 谷物和不属别类的农业、园艺、林业产品；活动物；新鲜水果和蔬菜；种子；草木和花卉；动物饲料；麦芽
40	2015-03-20	16533694	盈川	第三十二类 啤酒，矿泉水和汽水以及其他不含酒精的饮料；水果饮料及果汁；糖浆及其他制饮料用的制剂
41	2015-03-23	16547134		第三十二类 啤酒，矿泉水和汽水以及其他不含酒精的饮料；水果饮料及果汁；糖浆及其他制饮料用的制剂
42	2015-03-23	16547298		第三十四类 烟草；烟具；火柴
43	2015-03-20	16533717	盈川	第三十四类 烟草；烟具；火柴
44	2014-10-30	15612634		第三十五类 广告；商业经营；商业管理；办公事务
45	2014-12-03	15850159		第三十八类 电信
46	2015-03-20	16533754	盈川	第三十九类 运输，商品包装和贮藏，旅行安排
47	2015-03-23	16547371		第三十九类 运输，商品包装和贮藏，旅行安排



48	2015-03-23	16547455		第四十一类 教育；提供培训；娱乐；文体活动
49	2015-03-20	16533794	盈川	第四十一类 教育；提供培训；娱乐；文体活动
50	2014-10-30	15612709		第四十二类 科学技术服务和与之相关的研究与设计服务；工业分析与研究；计算机硬件与软件的设计与开发；
51	2015-03-23	16547528		第四十三类 提供食物和饮料服务；临时住宿
52	2015-03-23	16547666		第四十四类 医疗服务；兽医服务；人或动物的卫生和美容服务；农业、园艺或林业服务
53	2015-03-20	16533811	盈川	第四十四类 医疗服务；兽医服务；人或动物的卫生和美容服务；农业、园艺或林业服务
54	2015-03-23	16545524		第十类 外科、医疗、牙科和兽医用仪器及器械，假肢，假眼和假牙，矫形用品，缝合用材料
55	2015-03-23	16547230		第三十三类 含酒精的饮料（啤酒除外）

2015年12月1日，江西乐美电子商务有限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将该公司名下的商标权转让给江西盈川实业有限公司。江西乐美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分别于2016年1月14日、2016年4月5日作出了《转让声明》。

正在办理转让手续的商标申请权如下：

序号	申请日期	申请号/注册号	商标内容	类别	转让申请号
1	2014-12-18	15968630		第一类：用于工业、科学、摄影、农业、园艺和林业的化学产品，未加工人造合成	20160000009086

				树脂, 未加工塑料物质, 肥料, 灭火用合成物, 淬火和焊接用制剂, 保存食品用化学品, 鞣料, 工业粘合剂	
2	2014-12-18	15968796		第二类: 颜料, 清漆, 漆; 防锈剂和木材防腐剂; 着色剂; 媒染剂; 未加工的天然树脂; 画家、装饰家、印刷商和艺术家用金属箔及金属粉	20160000009107
3	2014-12-18	15968889		第三类 洗衣用漂白剂及其他物料, 清洁、擦亮、去渍及研磨用制剂, 肥皂, 香料, 香精油, 化妆品, 洗发水, 牙膏	20160000009108
4	2014-12-18	15968959		第六类 普通金属及其合金; 金属建筑材料; 可移动金属建筑物; 铁轨用金属材料; 普通金属制非电气用缆线; 五金具, 金属小五金具; 金属管; 保险箱; 不属别类的普通金属制品; 矿石	20160000009110
5	2014-12-18	15969006		第七类 机器和机床; 马达和引擎(陆地车辆用的除外); 机器联结器和传动机件(陆地车辆用的除外); 非手动农业器具; 孵化器; 自动售货机	20160000009088
6	2014-12-18	15969179		第八类 手工具和器械(手动的); 刀、叉和勺餐具; 随身武器; 刺刀	20160000009122
7	1999-11-23	15635401		第九类 科学、航海、测地、摄影、电影、光学、衡具、量具、信号、检验(监督)、救护(营救)和教学用具及仪器	20160000009096



8	2014-12-18	15969305		第十一类 照明、加温、蒸汽发生、烹饪、冷藏、干燥、通风、供水以及卫生用装置	20160000009120
9	2014-12-18	15969428		第十二类 运载工具，陆、空、海用运载器	20160000009118
10	2014-12-19	15973073		第十三类 火器；军火及弹药；爆炸物；烟火	20160000009100
11	2014-12-19	15973185		第十四类 贵重金属及其合金，不属别类的贵重金属制品或镀有贵重金属的物品；珠宝首饰，宝石；钟表和计时仪器	20160000009089
12	2014-12-19	15973234		第十六类 纸和纸板，不属别类的纸和纸板制品；印刷品；装订用品；照片；文具；文具或家庭用粘合剂；美术用品；画笔；打字机和办公用品（家具除外）；教育或教学用品（仪器除外）；包装用塑料物品（不属别类的）；印刷铅字；印版	20160000009082
13	2014-12-19	15973255		第十八类 皮革和人造皮革，不属别类的皮革和人造皮革制品；毛皮；箱子和旅行袋；雨伞和阳伞；手杖；鞭和马具	20160000009090
14	2014-12-19	15973339		第十九类 非金属的建筑材料，建筑用非金属刚性管，沥青，柏油，可移动非金属建筑物，非金属碑	20160000009091
15	2014-11-03	15635681		20 第十九类 非金属的建筑材料，建筑用非金属刚性管，沥青，柏油，可移动非金属建筑物，非金属碑	20160000009094



16	2014-12-03	15848151		第十九类 非金属的建筑材料, 建筑用非金属刚性管, 沥青, 柏油, 可移动非金属建筑物, 非金属碑	20160000009109
17	2014-12-19	15973715		第二十一类 家庭或厨房用具及容器(非贵金属所制, 也非镀有贵金属的), 梳子及海棉刷子(画笔除外), 制刷材料, 清扫用具, 钢丝绒, 未加工或半加工玻璃(建筑用玻璃除外), 不属别类的玻璃器皿、瓷器及陶器	20160000009087
18	2014-12-19	15979472		第二十七类 地毯, 地席, 席类, 油毡及其他铺地板材料; 非纺织品制墙帷。	20160000009099
19	2014-12-19	15979570		第二十八类 游戏器具和玩具, 不属别类的体育和运动用品, 圣诞树用装饰品	20160000009111
20	2014-12-19	15979658		第二十九类 肉, 鱼, 家禽及野味, 肉汁, 腌渍、冷冻、干制及煮熟的水果和蔬菜, 果冻, 果酱, 蜜饯, 蛋, 奶和奶制品, 食用油和油脂	20160000009098
21	2014-12-19	15979735		第三十类 咖啡, 茶, 可可和咖啡代用品; 米; 食用淀粉和西米; 面粉和谷类制品; 面包、糕点和甜食; 冰制食品; 糖, 蜂蜜, 糖浆; 鲜酵母, 发酵粉; 食盐; 芥末; 醋, 沙司(调味品); 辛香料; 饮用冰	20160000009083
22	2014-12-19	15979934		第三十一类 谷物和不属别类的农业、园艺、林业产品; 活动物; 新鲜水果和蔬菜; 种子; 草木和花卉; 动物饲料; 麦芽	20160000009102



23	2014-12-19	15979889		第三十二类 啤酒，矿泉水和汽水以及其他不含酒精的饮料；水果饮料及果汁；糖浆及其他制饮料用的制剂	20160000009119
24	2014-12-19	15979956		第三十三类 含酒精的饮料（啤酒除外）	20160000009112
25	2014-12-19	15980030		第三十四类 烟草；烟具；火柴	20160000009085
26	2014-12-03	15848276		第三十五类 广告；商业经营；商业管理；办公事务	20160000009116
27	2014-11-03	15635761		第三十五类 广告；商业经营；商业管理；办公事务	20160000009097
28	2014-12-03	15848577		第三十八类 电信	20160000009103
29	2014-12-19	15980041		第三十九类 运输，商品包装和贮藏，旅行安排	20160000009084
30	2015-03-20	16533887		第四十一类 教育；提供培训；娱乐；文体活动	20160000009093
31	2014-12-03	15848428		第四十二类 科学技术服务和与之相关的研究与设计服务；工业分析与研究；计算机硬件与软件的设计与开发	20160000009121
32	2014-11-03	15635503		第四十二类 科学技术服务和与之相关的研究与设计服务；工业分析与研究；计算机硬件与软件的设计与开发	20160000009095
33	2014-12-19	15980102		第四十三类 提供食物和饮料服务；临时住宿	20160000009101
34	2014-12-18	15964504		第四十二类 科学技术服务和与之相关的研究与设计服务；工业分析与研究；计	20160000009106



				算机硬件与软件的设计与开发	
35	2014-12-18	15964413		第三十八类 电信	20160000009092
36	2014-12-18	15963960		第二十类 家具，镜子，相框，不属别类的木、软木、苇、藤、柳条、角、骨、象牙、鲸骨、贝壳、琥珀、珍珠母、海泡石制品，这些材料的代用品或塑料制品	20160000009105
37	2014-12-18	15964213		第三十五类 广告；商业经营；商业管理；办公事务	20160000009115
38	2014-12-19	15980192		第四十四类 医疗服务；兽医服务；人或动物的卫生和美容服务；农业、园艺或林业服务	20160000009117
39	2015-08-26	17763117	五爪鸡	第三十类 咖啡，茶，可可和咖啡代用品；米；食用淀粉和西米；面粉和谷类制品；面包、糕点和甜食；冰制食品；糖，蜂蜜，糖浆；鲜酵母，发酵粉；食盐；芥末；醋，沙司（调味品）；辛香料；饮用冰	—
40	2015-08-26	17762318	和唯贵	第三十一类 谷物和不属别类的农业、园艺、林业产品；活动物；新鲜水果和蔬菜；种子；草木和花卉；动物饲料；麦芽	—
41	2015-08-26	17762453	乐美电	第三十五类 广告；商业经营；商业管理；办公事务	—
42	2015-08-26	17762552	乐美电	第三十六类 保险；金融事务；货币事务；不动产事务	—
43	2015-08-26	17762702	乐美电	第四十一类 教育；提供培训；娱乐；文体活动	—



44	2015-08-26	17762888	乐美电	第四十二类 科学技术服务和与之相关的研究与设计服务；工业分析与研究；计算机硬件与软件的设计与开发	—
45	2015-08-26	17762817	农村电	第四十二类 科学技术服务和与之相关的研究与设计服务；工业分析与研究；计算机硬件与软件的设计与开发	—
46	2014-12-18	15963809		第九类 科学、航海、测地、摄影、电影、光学、衡具、量具、信号、检验（监督）、救护（营救）和教学用具及仪器	20160000009114
47	2014-12-03	15847707		第九类 科学、航海、测地、摄影、电影、光学、衡具、量具、信号、检验（监督）、救护（营救）和教学用具及仪器	20160000009104
48	2014-12-19	15979349		第二十四类 布料和不属别类的纺织品；床单；桌布	20160000009113
49	2015-08-26	17762119	和唯贵	第二十九类 肉，鱼，家禽及野味，肉汁，腌渍、冷冻、干制及煮熟的水果和蔬菜，果冻，果酱，蜜饯，蛋，奶和奶制品，食用油和油脂	—
50	2015-08-26	17762992	五爪鸡	第二十九类 肉，鱼，家禽及野味，肉汁，腌渍、冷冻、干制及煮熟的水果和蔬菜，果冻，果酱，蜜饯，蛋，奶和奶制品，食用油和油脂	—
51	2015-08-26	17762188	和唯贵	第三十类 咖啡，茶，可可和咖啡代用品；米；食用淀粉和西米；面粉和谷类制品；面包、糕点和甜食；冰制食品；糖，蜂蜜，糖浆；鲜酵母，发酵粉；食盐；芥末；	—

				醋, 沙司(调味品); 辛香料; 饮用冰	
52	2015-08-26	17762484	农村电	第三十五类 广告; 商业经营; 商业管理; 办公事务	—
53	2015-08-26	17762502	和唯贵	第三十六类 保险; 金融事务; 货币事务; 不动产事务	—
54	2015-08-26	17762715	农村电	第三十六类 保险; 金融事务; 货币事务; 不动产事务	—
55	2015-08-26	17762907	农村电	第四十一类 教育; 提供培训; 娱乐; 文体活动	—

4、作品登记证书

截至目前，公司拥有的作品登记证书如下图所示：

序号	登记号	作品名称	作品类别	首次发表时间
1	国作登字 -2016-F-0025 6233	图形  1	美术作品	2014.09.25
2	国作登字 -2016-F-0025 6231	钱币 	美术作品	2014.09.25
3	国作登字 -2016-F-0025 6232	图形  2	美术作品	2014.09.25

5、注册域名



序号	域名	有效期	域名所有人
1	lemeids.com	2014.10.30-2017.10.30	乐美电商股份有限公司
2	乐美.中国	2014.10.30-2017.10.30	乐美电商股份有限公司
3	乐美电商.中国	2015.10.08-2017.10.08	乐美电商股份有限公司
4	农村电商.中国	2015.05.24-2017.05.24	乐美电商股份有限公司
5	供销社电商.com	2015.06.27-2018.06.27	乐美电商股份有限公司
6	供销社电商.中国	2015.06.27-2018.06.27	乐美电商股份有限公司
7	乐美中国.com	2015.06.04-2018.06.04	乐美电商股份有限公司
8	三农电商.中国	2015.06.27-2018.06.27	乐美电商股份有限公司

乐美电商平台在 2014 年 10 月 30 日之前经授权使用域名 led2factory.com，注册时间为 2012 年 10 月 23 日，域名权所有人系胡婧璐。

公司在 2013 年下半年开始进入平台内部测试，主要是从事商户的前期产品视觉设计服务及电商运作策划，针对部分指定合作商户进行服务测试。从 2013 年 9 月开始产生服务收入，主要原始积累客户进行电商基础辅导服务费用（产品美工和 LOGO 设计）。

为了保护平台核心技术知识产权，乐美电商平台在 2014 年 10 月 24 日获得盈川电子商务平台软件 V1.0 著作权登记证书后，在 2014 年 10 月 30 日正式使用 lemeids.com 域名。

（三）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和资质情况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单位	颁发日期	有效期限至
1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1536000202	江西省科学技术厅、江西省财政厅、江西省国家税务局、江西省地方税务局	2015.09.25	2018.09.25
2	出入境检验检疫报检企业备案表	16041810281100000 148	江西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2016.04.01	长期有效
3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2389805	江西省抚州市商务局	2016.04.15	长期有效



4	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3611961028	南昌海关驻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办事处	2016.04.18	长期有效
5	货物贸易外汇管理网上业务开通	-	国家外汇管理局抚州市中心支局	2016.04.20	长期有效
6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赣 B2-20160026	江西省通信管理局	2016.05.09	2021.05.09
7	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赣新出发批发字第20297号	江西省新闻出版局	2016.06.30	2022.06.30
8	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	(赣) - 非 经 营 -2016-0016	江西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6.08.08	2021.08.07
9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3610020009011	抚州市临川区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	2016.09.06	2021.09.05
10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B2-20161484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6.10.24	2021.10.24
1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W16Q20165R0M	华中国际认证检验集团有限公司	2016.10.28	2019.10.27

（四）公司使用特许经营权的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特许经营权。

（五）公司获得的奖励情况

序号	颁发时间	颁奖项目	颁奖单位
1	2015 年 7 月	全国供销系统电子商务示范点	中国供销合作社
2	2015 年 11 月	“赢在江西”绿地杯青年创新创业大赛 “六强”	江西省非公办、团江西省委、省人社厅、省教育厅、省工信委、省商务厅、省工商局、省科技厅、省工商联
3	2015 年 11 月	CCTV 证券资讯《领航》栏目组农村电商行业合作伙伴	CCTV 证券资讯
4	2015 年 11 月	农村电商行业推介企业	中国品牌领袖联盟
5	2015 年 12 月	2015-2016 赛季 NBA 常规赛展示企业	中国品牌创新发展工程
6	2016 年 1 月	2015 年度中国民族品牌创新企业	中国品牌创新发展工程组委会
7	2016 年 6 月	通联支付银行卡助农取款服务点	通联支付网络服务有限公司



8	2016年11月	中国电子商务最佳商业模式创新奖	全国金融创新与安全发展高峰论坛组委会
9	2016年11月	中国最具合作价值电商创业平台	全国金融创新与安全发展高峰论坛组委会

（六）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固定资产包括办公设备、运输工具、电子设备。截至2016年9月30日，公司固定资产分类情况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减值准备(元)	净值(元)	成新率
电子设备	5,636,402.50	1,301,515.11	-	4,334,887.39	76.91%
运输工具	1,280,333.00	182,447.44	-	1,097,885.56	85.75%
办公设备	316,040.50	70,569.28	-	245,471.22	77.67%
合计	7,232,776.00	1,554,531.83	-	5,678,244.17	78.51%

按扣除累计折旧后的固定资产净值计算，公司固定资产整体成新率为78.51%，处于合理水平，能够满足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不存在重大维修、技术更新或报废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电子触摸屏采购明细如下：

名称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数量(台)	金额(元)	数量(台)	金额(元)	数量(台)	金额(元)
电子触摸屏	6	100,000.00	230	3,650,276.00	110	1,880,152.08
合计	6	100,000.00	230	3,650,276.00	110	1,880,152.08

公司采购多媒体电子显示屏采购数量为346台，主要投放于乐美电商总部开发实体合作服务网点，用于客户在实体店进行下单体验。具体分布：

序号	区域	数量(台)	区域	数量(台)
1	北京	2	抚州	293
2	江苏	4	南昌	13
3	湖南	4	赣州	3
4	广东	18	宜春	2
5	安徽	2	鹰潭	4
6	湖北	1		



7	省外合计	31	省内合计	315
---	------	----	------	-----

①显示屏的物权归属：报告期内，公司采购多媒体购物显示屏无偿租借给加盟商和实体合作服务网点使用，多媒体购物显示屏所有权属于公司所有。

②日常管理维护：多媒体购物显示屏属于集成化设备，配有操作说明书；针对公司线下实体合作服务网点，公司通过开展技能知识培训，普及日常维护知识，解决多媒体购物显示屏的插拔电源、下单操作等日常维护工作；公司制定了巡检制度，由市场部负责日常巡检工作，至少半个月巡检一次，减少了设备故障率，有效地保障了设备正常运行。

多媒体显示屏是基础平台的一部分，同时也是销售平台的核心设备。在账务处理时，按照固定资产准则进行处理，即采购时计入固定资产。在折旧时，计入电商平台的营业成本。

抽查了 2015 年 12 月 4 号购入固定资产凭证，具体分录是：

借：固定资产-电子设备 3,000,276.00

贷：预付账款-苏州久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贷：现金 276.00

抽查 2016 年 1 月份折旧，具体分录是：

借：营业成本-电商平台服务成本-折旧 76,864.41

营业成本-电商平台服务成本-折旧 12,555.90

贷：累计折旧-电子设备 89,420.31

资产核查方式：

①制作固定资产、累计折旧及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②对照台账上固定资产的名称、数量、规格和存放地点对实物进行抽盘核对，并将所盘点到的实物与台账进行核对，做好盘点核对记录，获取抽盘清单；

③抽查新购入的固定资产，检查购货合同、发票、保险单、运单等文件。

（七）公司员工情况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共有员工 28 名，公司依法与所有员工签署了劳动合同。报告期内，存在部分员工的相关社会保障金未及时缴纳的情形，公司对其及时进行了规范，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共为 28 名员工缴纳了基本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

公司的社保和公积金主管部门已经出具了公司无违法违规证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胡婧璐已经出具承诺，如果需要补缴以前年度社保、公积金以及由于以前年度未交纳公积金收到的罚款滞纳金等均由其承担。

公司员工人数合计 28 人，具体情况如下：

1、按照年龄结构划分

年龄段	人数	占比 (%)
30 岁（含）以下	16	57.14%
31-40（含）岁	4	14.29%
41 岁以上	8	28.57%
合计	28	100.00%

2、按照部门职能划分

岗位类别	人数	占比 (%)
管理层	8	28.57%
财务部	2	7.14%
采购部	2	7.14%
行政部	2	7.14%
客服部	3	10.71%
市场部	2	7.14%
网商部	5	17.86%

研发部	4	14.29%
合计	28	100.00%

备注：管理层包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按照教育程度划分

教育程度	人数	占比 (%)
博士/硕士	1	3.57%
本科	6	21.43%
大专	10	35.71%
大专以下	11	39.29%
合计	28	100.00%

（八）公司研发情况

技术研发能力是电子商务行业发展的基础，公司注重平台系统的建设和人员配备、组织、研发投入等方面，保证了研发工作的顺利开展。

2015年9月25日，公司获得了江西省科学技术厅、江西省财政厅、江西省国家税务局、江西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GR201536000202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三年。目前公司拥有24项软件著作权，4项专利权。

1、研发团队

公司设有研发部，根据公司发展需求、市场反馈和年度研发费用等因素，积极开展技术研发工作，为公司业务拓展提供了有力支持。截至2016年9月30日，公司共有研发人员7人（其中研发设计人员4人，研发管理人员3人），占公司总人数的25.00%。研发团队成员均拥有大专及以上学历，拥有多年行业从业经验，具备较高的技术创新能力。此外，公司还委托湖南摩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作为电商平台技术支持供应商，以确保平台安全、稳定、高效运行。

（1）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主要由喻志平、饶宇宏组成，2人基本情况如下：

喻志平的基本情况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二）公司监事”。

饶宇宏，男，1990年9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年9月至2012年6月，就读于江西制造学院，大专学历；2011年9月至2012年10月，在厦门松下电子设备有限公司担任ABS生产车间技术员；2012年11月至2014年7月，在江西华邦有限公司（百度）任业务主管；2014年8月至2016年4月，在江西盈川实业有限公司担任技术员；2016年4月至今，在乐美电商股份有限公司任研发部技术主管。

（2）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及其持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动，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持有公司股权。

2、研发费用

作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公司重视技术研发，不仅配备了较为完善的软硬件设施，还保持了充足的资金投入。2016年1-9月份、2015年以及2014年，公司研发费用投入情况统计如下表：

年度	研究开发费用（元）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2016年1-9月	970,719.66	10.77%
2015年	863,121.95	9.64%
2014年	479,097.20	13.59%

五、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一）报告期内的营业收入构成情况

公司目前营业收入分为主营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收入，其构成情况如下：

业务分类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7,633,720.04	84.69%	7,881,163.66	88.04%	3,215,143.23	91.19%
其他业务收入	1,380,340.46	15.31%	1,070,658.04	11.96%	310,679.61	8.81%



乐美电商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申报稿）

合计	9,014,060.50	100.00%	8,951,821.70	100.00%	3,525,822.84	100.00%
----	--------------	---------	--------------	---------	--------------	---------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来源于电商平台服务收入和商品销售收入，其他业务收入包括加盟收入和软件开发收入。其构成情况如下：

名称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电商平台服务收入	4,904,669.47	54.41%	4,982,808.90	55.66%	1,830,603.88	51.92%
商品销售收入	2,729,050.57	30.28%	2,898,354.76	32.38%	1,384,539.35	39.27%
软件开发收入	-	-	-	-	310,679.61	8.81%
加盟收入	1,380,340.46	15.31%	1,070,658.04	11.96%	-	-
合计	9,014,060.50	100.00%	8,951,821.70	100.00%	3,525,822.84	100.00%

电商平台服务收入主要包括交易平台的平台服务收入、佣金收入和广告收入。具体收入明细如下：

产品名称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收入(元)		收入(元)		收入(元)	
平台服务收入	2,566,890.45		3,839,087.38		1,655,339.80	
佣金收入	2,337,779.02		1,081,647.24		175,264.08	
广告收入			62,074.28			
合计	4,904,669.47		4,982,808.90		1,830,603.88	

2014年公司开发了一款“三级分销（黄金版）”软件系统，对外出售，产生软件技术开发收入，2015年公司开始对外免费提供该软件系统。

2015年开始，伴随着公司业务模式逐步走向成熟，为迅速壮大业务规模、抢占市场，公司采用区域加盟的方式，授权区域加盟商发展公司业务，产生区域加盟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区域市场划分的构成情况如下：

地区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江西省内	5,908,245.95	65.54%	7,281,273.32	81.34%	3,525,822.84	100.00%
江西省外	3,105,814.55	34.46%	1,670,548.38	18.66%	-	-
合计	9,014,060.50	100.00%	8,951,821.70	100.00%	3,525,822.84	100.00%

公司销售的商品有6个品类，它们是副食品、酒水、家用电器、家具、地板



采购渠道是：公司根据市场情况建立了自己的供应商体系，这些供应商通常
是生产厂家，这些生产厂家通过与乐美股份的采购合同建立长期供货关系。

（二）公司主要客户情况

公司作为一家电子商务平台综合服务商，用户通过公司 PC 端、移动端电商平台和多媒体显示购物屏进行互联网购物，服务群体遍及国内各个地区。目前，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江西省内业务。

2016 年 1-9 月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收入类型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 收入的比例(%)
李瑜	非关联方	加盟费收入	174,999.99	1.94
江西宸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加盟费收入	166,666.68	1.85
朱玲玲	非关联方	加盟费收入	150,000.01	1.66
胡华	非关联方	加盟费收入	100,000.00	1.11
陶端正	非关联方	加盟费收入	99,999.99	1.11
合计			691,666.67	7.67

2015 年度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收入类型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 收入的比例(%)
李瑜	非关联方	加盟费收入	207,659.12	2.32
朱玲玲	非关联方	加盟费收入	177,993.52	1.99
胡华	非关联方	加盟费收入	129,449.83	1.45
龚兰节	非关联方	加盟费收入	97,087.38	1.08
聂炳鑫	非关联方	加盟费收入	97,087.38	1.08
合计			709,277.23	7.92

随着公司商业模式的成熟，2015 年公司开始吸收加盟商，授权其在区域范围内从事公司相关业务，同时公司向加盟商收取一定费用作为加盟费。单笔加盟业务的收费比重较高，通常为 10 万以上。**公司与加盟商约定服务期限，并授权加盟商长期免费使用公司品牌。**该项业务尚处于探索阶段，公司通常选择一定区域范围资源丰富的个人作为加盟商，以便公司业务迅速在当地拓展。因此，2015

年公司前五大客户均为自然人。

2014 年度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收入类型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抚州远洋冷暖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软件销售	29,126.21	0.83
东阳市猫人针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软件销售	29,126.21	0.83
江西洁迎春工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软件销售	29,126.21	0.83
上海铎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软件销售	29,126.21	0.83
抚州市天下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软件销售	29,126.21	0.83
合计			145,631.05	4.15

2014 年，公司存在软件技术开发业务。该业务为销售公司开发的一款“三级分销（黄金版）”软件系统，该业务单笔收入比重较高。因此，2014 年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相同。

报告期内公司与个人客户的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个人客户的交易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个人客户的交易金额	3,873,518.99	3,969,012.80	1,384,539.35
营业收入	9,014,060.50	8,951,821.70	3,525,822.84
占比	42.97%	44.34%	39.27%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中存在个人客户，主要有如下两方面原因：一、公司属于农村电商，产品销售对象涉及较多自然人经销商、个体工商户。公司通过加盟商模式建立分销系统，分销渠道较为广阔，公司可以通过公司电子商务平台、个人加盟商等多种渠道进行销售，由于部分个人加盟商具有较为广阔的渠道资源，因此公司与之合作并签订加盟协议。二、公司电子商务业务平台尚处于市场开拓阶段，在市场开拓初期公司尚未与大型销售商建立长期的战略合作关系，公司销售人员主要通过个人资源对公司的分销渠道进行拓展，因此在业务开拓初期公司与个人加盟商合作较多。

①公司与个人交易主要为加盟代理服务，通过合同洽谈，个人客户成为公司的加盟商，个人客户直接与公司签订加盟代理合同，约定个人客户拥有开发下级合作网点、使用乐美电商商标、软件、平台技术服务等权利。加盟代理合同中明

确约定了合作内容、权利义务、对帐与结算、违约责任、合作期限与终止条款等。

②签订加盟代理合同后，根据合同约定，公司向个人开具增值税发票，个人客户收到增值税发票后通过银行转账的方式，将加盟代理费直接由个人客户账户转账至公司账户。

③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设立情况如下：

A、采购循环

采购人员根据客户需求提交采购清单，上级主管根据市场核对资源采购的数量和金额，审核无误后在采购单上签字确认，后采购单流转到财务部核审，核审通过后财务支出采购费用，供应商发货后运营部门获得所采购的货物。

B、生产循环

公司从事电子商务平台运营，从上游供应商处取得商品，通过平台销售到下游商户或个人，不直接进行商品的生产。

C、销售循环

客户在电子平台订购商品后，销售策划部安排专门的客服人员负责接收客户订单，客服人员接收订单后及时将网络订单传递至订单审核人员；订单审核人员检查订单所列商品、数量、价格及货款支付方式、收货地址及客户联系方式等后并编制发货通知单，同时传递至仓储物流部；仓储物流部按照发货通知单所列品种及数量拣货包装，与发货通知单检查一致后，在进销存系统中编制出库单，同时通知物流公司托运发货并获取物流发货单；财务部获取到出库单及物流发货单并与进销存系统数据进行核对，同时进行发出商品的会计处理；发货后，客服人员将通过网络与客户保持沟通，若客户申请退货，在收到退货商品后，销售策划部将联合仓储物流部根据客户订单、出库单与实物进行检查核对，核对无误后办理验收入库，验收后在进销存系统中编制退货单，由销售策划部和仓储物流部的人员签字确认，并将退货单传递至财务部，财务部收到退货单后，进行冲销发出商品的会计处理；发货后，客户签收且确认付款后，公司支付宝账户收到货款，出纳检查支付宝收款记录，同时打印支付宝收款记录单并传递至收入会计，会计收到支付宝收款记录单，并与出库单、物流发货单核对一致后，进行收入的会计

处理。财务部每周与销售策划部核对线上销售明细账及收款记录。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结算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现金结算金额	0.00	0.00	2,141,283.50
营业收入	9,014,060.50	8,951,821.70	3,525,822.84
占比	0.00%	0.00%	60.73%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现金收款，主要有如下两个方面的原因：一是公司属于农村电商，产品销售对象涉及较多自然人经销商、个体工商户。个人客户以现金采购为主，较少使用银行账户汇款，因此现金交易难以避免。二是公司的经营模式有别于传统电子商务，公司通过建立五级实体网点的方式，将实体店导入到电商平台，实现“电商=店商”的发展理念。公司线下实体加盟店主要是各个农村社区的小卖部，这些小卖部平常习惯于现金交易。现金交易的好处就是便捷，手续简单。另外农村银行网点少，跨行转账要收取手续费。公司为加强现金管理，减少现金结算，通过逐步增加移动 POS 机刷卡方式减少现金收款的比例，报告期内，现金收款比例持续下降。

公司的现金销售主要存在于个人加盟商商品收入回款，产品销售时，根据客户需求开具发票，月末根据当月汇总发货清单审核收款情况和发票开具情况，对销售时未开具发票的，由财务部根据月末汇总的发货清单一次性汇总开具发票并确认收入，对于应税收入，并计提相应的增值税销项税额。

针对现金结算的资金管理制度，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资金管理制度》，制度中明确规定：第一条公司现金的使用范围应符合国家《现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严格控制现金结算，超出结算起点的付款应通过银行结算；特殊情况下需要现金结算的，必须取得对方的收款收据。公司不得为任何单位和个人套取现金；第二条各单位应核定库存现金限额，库存现金限额以企业、单位 3-5 天的日常用款为准，凡超过库存现金限额的部分必须及时送存银行；第三条收入的现金应及时送存银行，不得从现金收入中直接支付。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现金结算的情况。

（1）加盟条件

①加盟商须有强烈的事业心，对自身发展有更高和更严格要求，热衷于农村电商行业；加盟商应认同乐美电商经营理念、企业文化与运营模式；

②加盟商应认同并执行乐美电商的各项渠道规范及标准；

③加盟商可为有一定规模的企业，也可为具有一定电商行业经验的独立投资人，具有一定的资金投入能力及风险承受能力；

④加盟商需具备一定的行业经营经验和渠道资源；

⑤加盟商所在城市应具备公司定位的实际或潜在消费规模和水平；

⑥加盟商须在区域市场内按照公司要求设立经营场所；

⑦加盟商须依据协议相关规定按时足额缴纳相关费用。

(2) 收费标准

公司与加盟商签订《区域加盟协议》，一次性收取加盟费，公司 2015-2016 年加盟经营项目主要内容为信息化平台服务输出与上下游产业管理输出，公司与加盟商之间的加盟费均按区域加盟协议履行，公司与加盟商本着公平、公正的原则协商确定的交易价格。

(3) 结算方式

公司与客户签署加盟协议后一次性全额支付。

(4) 奖励政策

加盟商在加盟首年享受公司提供的免除服务费政策。同时公司根据加盟商所在区域合作网点的开发数量、销售佣金额、管理体系服务等考核指标，给予一定的奖励。

公司根据年度销售金额的差异，在加盟商产品采购价格上分别给予不同的折扣优惠。具体如下：

①对公司直营产品年度采购金额累计达到 100 万元以上，300 万元以下，公司在加盟商产品采购价格上给予 2% 的折扣优惠；对公司直营产品年度采购金额累计达到 300 万元以上，公司在加盟商产品采购价格上给予 5% 的折扣优惠。

②对加盟商旗下实体店进行免费业务培训和技术指导，公司将加大扶持力

(5) 合作模式

通过签订加盟协议，加盟商取得公司在协议区域内的独家授权，享有公司注册商标的权利，全权负责该区域农产品资源对接、产品营销、客户跟踪和下单等服务。公司为加盟商提供人员培训、平台入驻、提供供货渠道及协调资源等。

(6) 管理模式

为了更好管理公司的企业形象，扩大品牌的知名度，公司对加盟商实施统一管理。具体如下：

①加盟商与总部签定责任书，加盟商按规定完成区域市场的开发，总部将定时对加盟商的发展状况、产品销售、会员数量等情况进行检查、核对。年终总评对超额完成各项指标的加盟商，公司按情况给予一定的奖励；对未完成计划任务的，视情况给予处罚甚至收回加盟代理资格。

②加盟商销售总部直营产品，实行总部制定的统一价格，如需调整价格应向总部提出书面申请，由总部批准后方可实行。加盟商直营产品由加盟商根据区域实际情况的进行定价，总部有权对产品质量进行监督管理。

③合同履行期间，如因加盟商违约造成总部或其指定的管理机构经济损失和企业形象损坏的，总部有权视情况在保证金中扣除一定金额作为处罚，并有权要求加盟商赔偿经济损失。

④总部或其指定的管理机构负责向加盟商提供统一的铺面设计方案，提供线上技术支持，培训服务等，并统一安排制作宣传推广用品（包括吊旗、吊画、海报、价格牌及购物胶袋等），首批免费，以后加盟商根据具体使用数量有偿支付制作费。

⑤总部或其指定的管理机构负责在一定的范围内维护加盟商在的当地代理运营权，实施区域保护，避免恶性竞争。

⑥加盟商必须严格按照公司统一的服务标准，服务所在区域合作网点（如遇特殊情况管理制度报由总部备案），对于因不遵守规定而损害公司声誉，将视情况取消区域代理权。

⑦为在网上订货的经营区域内的客户提供配送服务，并获取应有利润。

⑧加盟商应积极参与总部或其指定的管理机构安排的统一促销活动及其他活动。

⑨在知悉任何第三方可能侵犯总部或其指定的管理机构所拥有的权益；或有关产品及经营所发生或可能发生的任何争议、诉讼、仲裁等，加盟商均有义务立即以书面形式通知总部或其指定的管理机构。

⑩加盟商须按月向总部提供销售情况、合作网点数统计情况，以便总部制定下一步销售计划。

⑪总部对加盟商实行免费技术指导，以帮助解决遇到的问题。

(7) 加盟商盈利模式

加盟商主要销售农副产品、农用物资、日用百货、电器、家居建材等商品，盈利主要来源以下方面：

① 享有公司的品牌、媒体效应

公司打造“农村电商=互联网+供销社+合作社+农户”模式，得到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的认可，总社领导多次调研乐美电商。2015年7月公司获得“全国供销系统电子商务示范点”称号。2015年10月31日公司受邀参加央视证券资讯《赢在品牌》栏目组《“上山下乡”的电子商务》节目录制。2015年11月在第三届“赢在江西”绿地杯青年创新创业大赛中荣获“六强”。2016年1月荣获“2015年度中国品牌创新企业”称号。2016年5月12日发行的《参考消息》对乐美电商平台科技专利技术进行了深度报道。2016年11月公司荣获“中国最具合作价值电商创业平台”、“中国电子商务最佳商业模式创新奖”称号。公司已树立良好的品牌形象，积极与新华社江西分社、江西手机报等媒体达成战略合作，助推地方特色特产，提升农副产品增值附加值。

② 利用公司平台进行产品宣传

公司与加盟商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为加盟商产品提供免费基础推广和促销服务，直接减少加盟商传统市场推广费用。同时加盟商可在区域内通过为客户提供诸如产品包装设计、市场策划、广告推送等平台增值服务获取收入。

③ 利用公司平台，扩大采购渠道，节约采购成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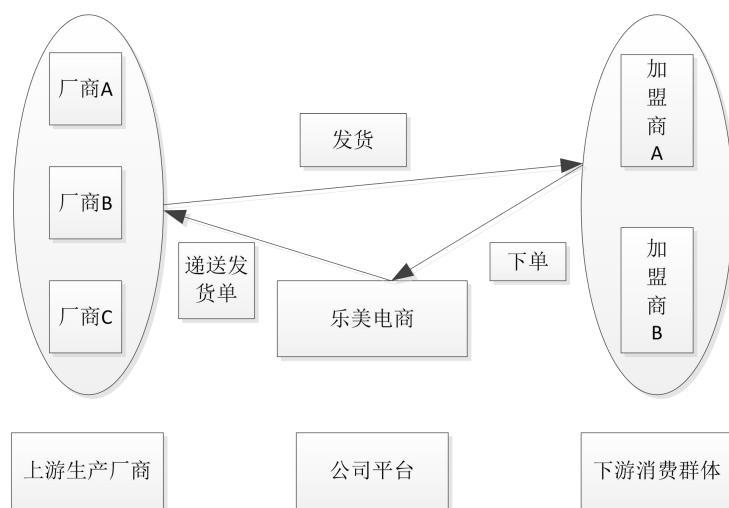
加盟商与公司签署加盟合同后，公司技术部门为加盟商在后台开通加盟商专用账号，通过公司平台直接向生产厂商采购商品，实现采购与厂商直接对接，为加盟商提供多品牌采购渠道，减少传统各级代理商的中间流通环节，降低产品流通成本，增加加盟商商品销售利润。通过订单式作业，减少加盟商传统批量式进货和提交保证金等方面的资金压力。

④利用公司渠道资源，获取产品销售利差

加盟商挖掘地方农特产，通过公司平台对外销售，实现地方农副特色快
速流通，减少市场渠道压力。根据市场销量进行订单式生产，降低原材料采购、
仓储积压风险，扩大销售渠道，实现销售利差，获取利润。

⑤利用公司品牌优势，扩大线下销售收入

加盟商通过公司平台获得丰富的产品资源，利用公司品牌效益在区域内开发实体合作服务网点，整合实体资源，扩大实体销售渠道。加盟商负责旗下实体合作服务网点的销售与管理，实现产品快速布局市场，提高加盟商的销售收入。



加盟商采购流程图

(8) 后续服务及其收费与否

公司《加盟商合作管理制度》规定：

“总部或其指定的管理机构负责向加盟商提供统一的铺面设计方案，提供线



上技术支持，培训服务等，并统一安排制作宣传推广用品（包括吊旗、吊画、海报、价格牌及购物胶袋等），首批免费，以后加盟商根据具体使用数量有偿支付制作费。”

“总部对加盟商实行免费技术指导，以帮助解决遇到的问题。”

根据加盟协议，公司免费为加盟商提供平台维护、技术支持、客服查询、订单跟踪、换货退货、货物保修、售后电话等服务，并免费协助加盟商进行网络搭建维护指导工作。

合同约定的服务期满后，公司为加盟商提供的服务将按照市场价执行。

(9) 报告期内，公司共有23个加盟商，授权区域主要分布在江西、浙江、江苏、安徽、广东、湖北等省市。公司与加盟商约定服务期限，并授权加盟商长期免费使用公司品牌。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时间	服务期限	品牌使用期限	地区	与本公司关系
1	胡华	加盟代理	400,000	2014.12.15	2015.01.01-2017.12.31	长期	崇仁县、宜黄县、乐安县、金溪县	非关联方
2	李瑜	加盟代理	700,000	2015.02.03	2015.02.03-2018.02.02	长期	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	非关联方
3	朱玲玲	加盟代理	600,000	2015.02.14	2015.02.14-2018.02.13	长期	上饶市	非关联方
4	徐光仪	加盟代理	200,000	2015.04.03	2015.04.03-2018.04.02	长期	抚州市东乡县	非关联方
5	厦门迪嘉奥家具有限公司	加盟代理	200,000	2015.04.05	2015.04.05-2018.04.04	长期	临安市	非关联方
6	仲崇祥	加盟代理	200,000	2015.04.06	2015.04.06-2018.04.05	长期	南京市	非关联方
7	胡良根	加盟代理	200,000	2015.05.06	2015.05.06-2018.05.05	长期	南城县南丰县	非关联方
8	雷杰浩	加盟代理	200,000	2015.05.10	2015.05.10-2018.05.09	长期	广州市越秀区	非关联方
9	胡芳芳	加盟代理	200,000	2015.05.12	2015.05.12-2018.05.11	长期	安徽省池州市	非关联方
10	吴涛	加盟代理	200,000	2015.05.15	2015.05.15-2018.05.14	长期	无锡市	非关联方
11	庞红跃	加盟代理	200,000	2015.06.04	2015.06.04-2018.06.03	长期	浙江义乌市	非关联方
12	杨玉兰	加盟代理	100,000	2015.07.01	2015.07.01-2018.06.30	长期	江西省余干县	非关联方



13	贺龙开	加盟代理	300,000	2015.07.13	2015.07.13-2018.07.12	长期	鹰潭市	非关联方
14	陶端正	加盟代理	400,000	2015.08.01	2015.08.01-2018.07.31	长期	萍乡市	非关联方
15	唐泽信	加盟代理	100,000	2015.08.06	2015.08.06-2018.08.05	长期	抚州市临川区	非关联方
16	鲁桂泉	加盟代理	100,000	2015.08.07	2015.08.07-2018.08.06	长期	资溪县	非关联方
17	金长春	加盟代理	200,000	2015.08.07	2015.08.07-2018.08.06	长期	浙江嘉兴市	非关联方
18	谢美云	加盟代理	200,000	2015.08.14	2015.08.04-2018.08.03	长期	赣州市	非关联方
19	抚州市鑫立贸易有限公司	加盟代理	200,000	2016.03.08	2016.03.08-2019.03.07	长期	广昌县、进贤县	非关联方
20	抚州金巢经济开发区鑫立商贸行	加盟代理	100,000	2016.03.14	2016.03.14-2019.03.13	长期	安义县	非关联方
21	江西宸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加盟代理	1,500,000	2016.05.30	2016.05.30-2019.05.29	长期	宁都县、石城县、兴国县、于都县、会昌县、瑞金市	非关联方
22	乐安县笑云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加盟代理	1,400,000	2016.09.05	2016.9.5-2019.09.04	长期	福建省	关联方
23	乐安县华琅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加盟代理	600,000	2016.09.09	2016.9.9-2019.09.08	长期	德兴县、横峰县、弋阳县、铅山县、玉山县、武宁县	非关联方

注：乐安县笑云农业开发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方，该公司董事长刘笑云为公司财务总监邵文杰之妻。其他加盟商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①公司与加盟商建立稳定的合作关系，享有公司商标、VI形象标示使用权，获得公司平台技术、经营管理的支持，同时享有公司平台后台管理系统的使用权，直接减少加盟商研发费用。

②通过公司供应链，直接与厂商对接，如洋河苏誉白酒系列、奇憶龍鞋服系列、新华壹品、恒兴、恒元系列调料品、江盐华康食用盐、小咸人纯净水、黑杜酒系列、龙杞保健酒、月伊妃卫生用品、芦笋茶、粮王大米、高城茶树菇、联丰地板等厂商，减少商品流通中间环节，以更低价格提货，增加商品销售利润。通过订单式作业，减少传统批量进货和提交保证金产生的资金压力。



乐美电商创新创业交流会暨洋河苏誉品酒会举行

2016-11-21 17:32:22 浏览量：363307

11月18日，乐美电商创新创业交流会暨洋河苏誉品酒会在乐美电商总部体验大厅隆重举行。来自扬州各县区的乐美电商合作服务网点代表及社会各界有志之士共计数百人参会。

新华壹品与乐美电商联合共筑文化教育新家园

2016-01-08 09:04:00 浏览量：86842

近日，乐美电商与江西新华壹品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达成合作意向，将共同打造文化教育新家园，助推教育文化信息化发展。

江西新华壹品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简称“新华壹品”）是中文天地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373）旗下的子公司，系江西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和江西教育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强强联手，共同出资成立的一家国有股份制企业。新华壹品以校园提供全方位、多品类、高水准的教育文化产品与服务为目标，致力于广大学生提供安全、优质、便捷的服务。

江西新华壹品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乐美电商通过与供销社、合作社、农户有效对接，在全国首创“农村电商+互联网+供销社+合作社+农户”的新型农村电商模式。乐美电商通过“两头一集中”，实现农产品进城、工业品下乡的双向互通，为市民提供农产品一站式服务，为农民解决最后一公里服务，助农增收，带农致富，促农业发展。

新华壹品 阅览室风采 江美壹品艺术班

爱孩子 强让孩子当小记者

晨报小记者学校 新媒体电子书包 江西教育出版社好书推荐

来源：盈川实业微信公众号

③公司为加盟商提供免费的产品推广和促销方案。通过公司平台进行推广宣传，迅速将产品推向市场，扩大产品市场占有率，增强市场竞争能力，减少加盟商市场推广、广告宣传费用。



零投资开店 乐美电商协助农民通过互联网创业

2015-12-14 12:23:29

浏览量：52308

几年前，抚州青泥镇果农吴可辉将脐橙、柚子和桔子杂交，成功培育出了桔橙子。桔橙子皮薄肉厚、香甜多汁、入口即化，但由于外形较为丑陋、粗糙，销售推广缺少办法和渠道，尽管只卖2块钱一斤，他的桔橙子销量还是不尽人意。

今年，吴可辉进驻了多媒体销售平台乐美电商，在专业农村电商平台卖起了桔橙子，并将桔橙子取名为“可可乐”，现在每天销量稳定在200斤以上，价格也卖到了17元一斤。



↑ “可可乐”实拍图

2014年，吴可辉就已经在淘宝网上售卖桔橙子，但销量却很少。“我一边要照看果树，研究果树杂交技术问题，一边又要做淘宝客服工作，加之不在行与人交流，在淘宝上卖‘可可乐’也并不轻松。”吴可辉说道。



新华社客户端 新主流 新体验

立即打开

得益于借助乐美电商这一平台，吴可辉的“可可乐”不仅打开了销量、卖起价钱，而且让他卖起‘可可乐’也非常方便。据介绍，乐美电商采取的是零投资商业模式。创业者可在乐美电商平台上免费开设独立店铺，乐美电商帮助创业者推广销售，不收取创业者一分钱，也不瓜分一分钱利润，同时还为开设乐美电商实体体验店的创业者提供铺垫款支持。

“不需要自己做客服与买家沟通卖货，接到乐美订单的短信，我直接发货就可以了”，吴可辉笑着说道：“现在我只要专心搞好果树，其他事情都交给乐美了。”

不仅帮助农民把农产品卖出去，乐美电商还帮助农民规划产业发展。利用独立开发的综合性互联网运营服务平台，乐美电商将“大数据”免费提供给农户、合作社，使其实现以销定产、生产零风险，从而推动产业升级、农民增收。

与此同时，乐美电商整合公司优质资源，给予农村电子商务人统一的免费培训与支持。截至目前，乐美电商共有26名专职培训老师，已组织农村电子商务培训班10期，累计培训4560人。

“扎根农村、心系农民、网罗天下、服务三农”，这是乐美电商的发展理念。如今，越来越多像吴可辉这样的创业农民，在乐美电商助推下，让自家的农产品走向更加广阔市场。（王琦）

“可可乐”购买入口<http://url.cn/alyzqw>

来源：新华社江西分社



乐美电商竟然有如此美味的食物 不要被吓到哦！

2016-04-07 17:41:13

浏览量：519434



不是鸡肉，不是牛肉，更不是猪肉！



不用担心！！！养殖人工鳄鱼是合法的！不信，往下看↓



来仙桂峰生态园赏鳄鱼、游庄园，还能带真皮包包回家！还等什么？赶紧来吧！
仙桂峰生态园地址：抚州市临川区麻斜山往西600米
咨询电话：400-113-2266
进入乐美电商 赏美味的鳄鱼肉：<http://www.lemoids.com/>

来源：新华社客户端江西频道综合

④享有公司的品牌、媒体效应。公司打造“农村电商=互联网+供销社+合作社+农户”模式，得到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的认可，总社领导多次调研乐美电商。2015年7月获得“全国供销系统电子商务示范点”称号。2015年10月31日受邀参加央视证券资讯《赢在品牌》栏目组《“上山下乡”的电子商务》节目录制。2015年11月在第三届“赢在江西”绿地杯青年创新创业大赛中荣获“六强”。2016年1月荣获“2015年度中国品牌创新企业”称号。2016年5月12日发行的《参考消息》对公司平台科技专利技术进行深度报道。2016年11月荣获“中国最具合作价值电商创业平台”、“中国电子商务最佳商业模式创新奖”称号。公司已在市场树立良好的品牌形象，积极与新华社江西分社、江西手机报等媒体达成战略合作，助推地方特色特产，提高农副产品附加值。



⑤通过公司平台资源，加盟商通过整合当地特色原材料、半成品与厂商的对接，帮助农民卖出农副产品实现增收。

如：抚州市乐安县地处山区，粽叶是当地特产之一。以往销售半径小，价格低，主要是广东收购商进行采购，价格在 6-7 元/斤。2015 年，通过公司平台，当地负责人与“五芳斋”品牌建立了直销收购关系，价格提高到 7.8 元/斤，需求量高达 200 吨以上，既带动农民致富，又实现了自我增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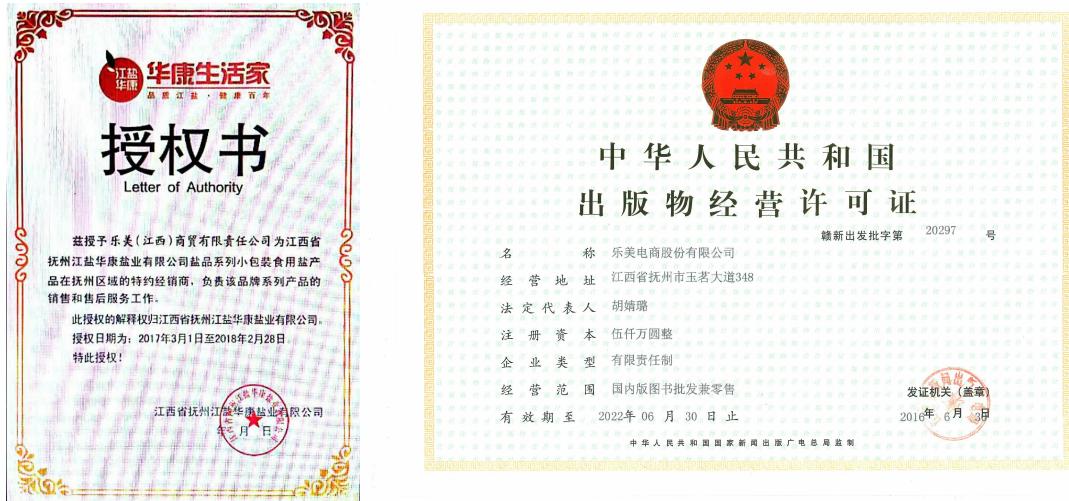


⑥公司为加盟商提供管理人员培训和指导，逐步建立完善电商培训课程，开展常态化的电商培训。如：大学生村官电子商务技能培训、农村扶贫电商讲习、电商入门培训班等全面电商培训课程，获得很好的培训服务收益。



⑦公司拥有独立自主的运营平台，关键技术申请专利保护，有效保障加盟商的系统技术服务。同时公司平台具备全面资质，能为加盟商提供对外贸易、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出版物发行、特殊商品销售（食盐）等服务。





⑧享有公司后期提供增值项目服务的优先权。包括享用公司平台新技术优先使用权；优先享受公司上游厂商给予区域独家销售权；协调厂商为加盟商提供铺货支持服务等。

公司《加盟商奖励制度》的规定：公司根据年度销售金额的差异，在加盟商产品采购价格上分别给予不同的折扣优惠。具体如下：对公司直营产品年度采购金额累计达到100万元以上，300万元以下，公司在加盟商产品采购价格上给予2%的折扣优惠；对公司直营产品年度采购金额累计达到300万元以上，公司在加盟商产品采购价格上给予5%的折扣优惠。

由于单个实体店规模小，销售额不大，公司暂时没有出台对线下实体店的奖励政策。

报告期初至今，在销售公司直营产品时不存在销售返利。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退货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退货金额	10,587.00	1,299.00	520.00
营业收入	9,014,060.50	8,951,821.70	3,525,822.84
占比	0.12%	0.01%	0.01%

从统计表格可以看出，公司在直营商品的销售中，存在退货的情形，但是退货率极低，另外电商平台销售的商品所具有的特点，就是价格低廉、容易消耗、商品重复性强。

由于直营商品的销售具有低值、易耗、重复性强、退货率极低的特点，所以，财务部在入账时，根据重要性原则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退货事项就作为当月的会计事项进行处理，不再进行追溯调整。在具体做分录时，采用当月汇总表的形式进行记账，如果有退货的情况，汇总表自动减下该退货的数量和金额。

公司加盟业务收入确认方法是：企业按照加盟费收入涵盖的服务期间平均摊销加盟收入。在加盟期间，公司根据为加盟商提供的维护服务而产生成本支出确认加盟成本，收入和成本匹配。确认的时间点是每个月的月末，每个月确认一次收入。若加盟合同约定的开始时间点是月中，第一个月和最后一个月则按照实际加盟天数来确认收入。

加盟商是公司授权在规定区域内使用标准商标、服务标示、商号和经营技术法人的企业或个体工商户。加盟商通过公司平台，在统一的服务体系下进行市场开发，拥有对开发的线下实体合作网点收益权，实行独立核算，自负盈亏，接受公司业务指导与监督。直营产品是指商品所有权属于公司的产品，相关收入计入商品销售收入。

公司根据加盟商所在区域的综合因素，从公司技术部后台捕获加盟商管理区域客户流量，从公司财务部核查公司直营产品销售额，从市场部获取线下合作网点开发数量，从客户部获取投诉率等核查手段对加盟商管理区域进行综合评定。

内容模块	考核指标	核查方法
经营情况	经营场所的规模	实地考察
	公司直营产品销售额	财务数据
	线下合作网点开发数量	市场统计
	带动当地商户入驻量	系统提取
客户管理	退货率	系统提取
	投诉率	客服统计
	日均在线客户数量	系统提取
制度管理	公司政策落地情况	实地抽检
	业务操作规范	实地考核

公司《加盟商奖励制度》规定：公司根据年度销售金额的差异，在加盟商产品采购价格上分别给予不同的折扣优惠。具体如下：对公司直营产品年度采购金额累计达到 100 万元以上，300 万元以下，公司在加盟商产品采购价格上给予 2% 的折扣优惠；对公司直营产品年度采购金额累计达到 300 万元以上，公司在

加盟商产品采购价格上给予 5% 的折扣优惠。

报告期内，公司商品销售收入分别为 2,729,050.57 元、2,898,354.76 元、1,384,539.35 元。不存在单个加盟商年度累计完成公司直营产品销售金额达 100 万以上，不存在虚构业绩获取返利的情况。

合作模式：乐美电商平台是乐美股份基于自主研发运营的信息化服务平台，乐美股份拥有乐美电商平台全部知识产权、注册商标等无形资产。公司是以农村电子商务综合服务平台业务为主，各地区线下合作服务网点作为辅，充分发挥协同效应，致力于为“三农”提供全方位的农村电子商务综合平台服务。

管理模式：公司线下实体合作服务网点分为两种，包括乐美总部开发的实体合作服务网点、加盟商开发的实体合作服务网点。

乐美总部开发的实体合作服务网点：与乐美股份签订入驻协议，乐美电商根据“省、市、县、乡、村”五级服务网点的模式，对传统实体店进行装修升级，免费提供统一门楣标识、技术服务；同时对部分实体店无偿提供移动电子显示屏。线下实体店作为乐美电商平台深入农村的实体服务网点，主要是通过实体店解决周边农村朋友网上购物的信任危机，同时能有效解决农村物流配送和处理售后问题。

加盟商旗下的实体合作服务网点：根据公司整体发展战略，选择各地区有实力的企业或者个人作为公司地区加盟商。地区加盟商获得公司独家授权使用公司注册商标，全权负责该区域农产品资源对接、产品营销、客户跟踪和下单等服务。同时，加盟商根据自身实力，开发线下实体合作服务网点，搭建地区营销网络。加盟商全权负责旗下实体合作服务网点与公司平台的资源对接以及产品营销。公司不直接与加盟商开发的实体合作服务网点进行业务往来。

报告期内，公司直接开发的 624 家实体合作服务网点归公司直接管理。由加盟商旗下的线下实体合作服务网点归加盟商直接管理，公司不直接参与加盟商旗下实体合作服务网点的管理，加盟商旗下的实体合作服务网点暂没有纳入公司线下实体店统计范畴。

实体合作服务网点的盈利模式：

①享有公司品牌效益，提升消费公信力

公司通过与供销社系统的融合，通过技术研发搭建综合运营服务平台，获得良好的商业口碑，有效提升实体合作服务网点公信力。实体合作服务网点通过公司平台便民服务功能（缴水电费、通信费、购买火车票）为周边消费者提供便民服务，带动进店消费人气，增加销售收入。

②扩大经营范围，实现多渠道获利

实体合作服务网点通过公司平台开通线上店铺进行商品销售，利用线上线下结合模式，扩大经营品类，保障售后配送服务。同时实体合作服务网点保持原有的经营实体进行产品经营，在不增加实体合作服务网点投资成本的前提下，实现了经营范围的扩大，增加了获利渠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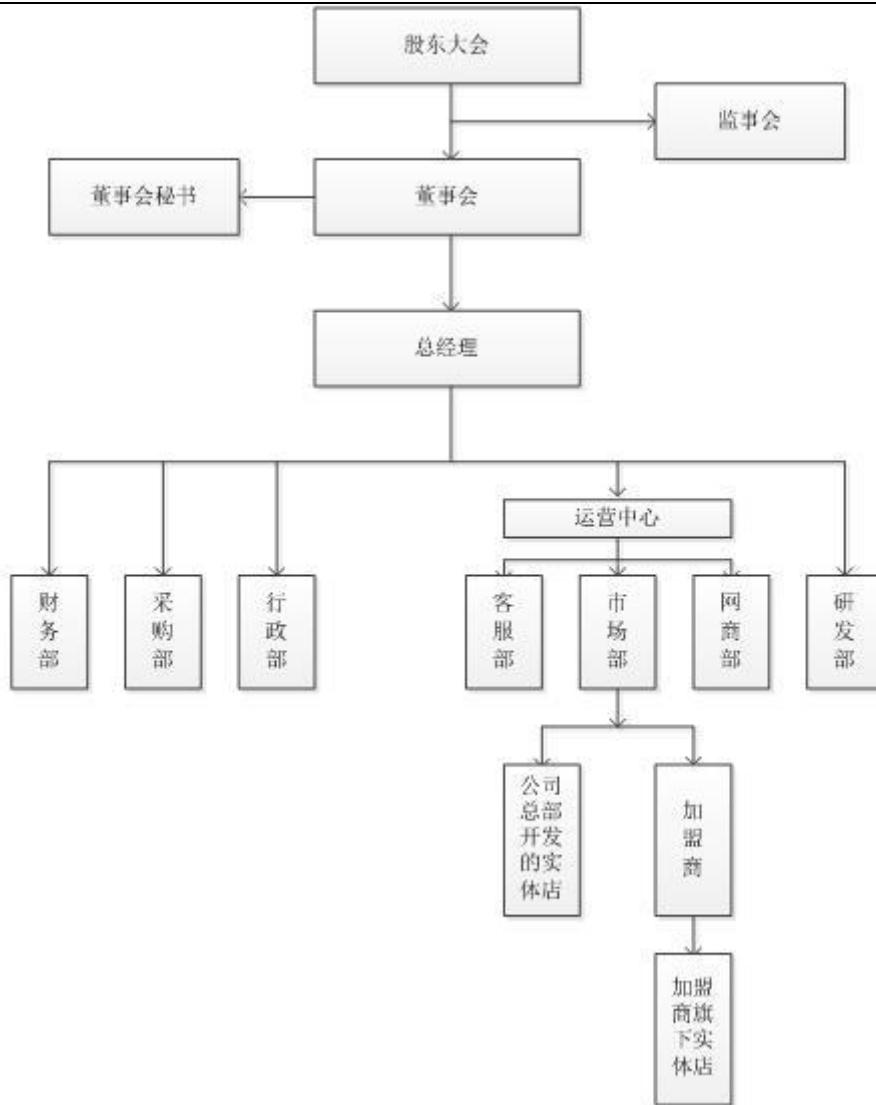
③打通销售渠道，助推农副产品增收

实体合作服务网点根据当地农副特产资源，结合厂商或加盟商需求，提供原材料或半成品，组织收购代销产品获得利润，缓解当地农产品销售难、销售半径短的困境，带动当地农民增收，实现多边共赢。

④通过公司平台采购商品，减少采购成本

实体合作服务网点利用公司供应链渠道，以较低价格从生产厂商采购产品，减少传统进货渠道的中间环节和货物积压的资金压力，增加了商品销售利润和资金周转率。

公司的整体运营架构：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均未超过 10%，不存在对客户过度依赖的情况，不存在重大经营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以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与前五大客户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采购成本主要包括商品采购、多媒体显示购物屏及电商平台建设、维护所发生的支出。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如下：

2016 年 1-9 月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名称	与本公司	采购内容	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比重
----	------	------	-------	---------



	关系			(%)
河南春光名美家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家具	632,587.14	12.86
临沂市金燕电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电器	531,567.26	10.80
南通大通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装修工程	520,139.00	10.57
南通华天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装修工程	502,500.00	10.21
南通中友食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食品	324,546.10	6.60
合计			2,511,339.50	51.05

2015 年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采购内容	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 比重（%）
合肥欣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专利技术	3,601,557.00	28.01
苏州久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多媒体显示屏	3,000,000.00	23.33
胡信和	关联方	小轿车	1,280,333.00	9.96
安徽美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5 寸液晶屏	650,000.00	5.05
台州弼翔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装修工程	608,873.00	4.73
合计			9,140,763.00	71.08

2014 年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采购内容	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 比重（%）
安徽省博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专利技术	2,589,000.00	38.86
安徽美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5 寸液晶屏	948,945.00	14.24
合肥腾进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落地式电子屏	931,207.00	13.98
烟台日月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装修工程	511,850.00	7.68
南通宏吉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装修工程	360,205.00	5.41
合计			5,341,207.00	80.17

报告期内，采购金额大幅波动的主要原因系公司加大了基础建设的投资。主要表现在公司投入大量资金进行电商平台的建设，其中电商平台硬件（显示屏）投入 600 万元，专利技术及著作权等无形资产投入了 700 万元，终端店面的装修投入了 300 余万元。在投入的时间上，2014 年度投入电商平台的资金是 500 多万元，2015 年度投入电商平台的资金是 800 多万元，2016 年 1-9 月投入电商平台的资金是 250 万元，主要原因系 2014 年度、2015 年度电商平台的主要设施已经采购齐备，2016 年 1-9 月进入了建设的收尾阶段。

2016年1-9月份、2015年度、2014年度，公司前五大供应商支出占总支出比例分别62.83%、71.08%以及80.17%。公司采购商品价格均已充分市场化，不存在对供应商重大依赖。

（四）重大业务合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重大业务合同履行情况均正常，未发生因合同产生的纠纷。

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履行情况如下：

1、重大采购合同

公司属于互联网信息服务行业，结合公司具体的业务模式，公司的支出主要集中在多媒体显示购物屏等硬件设备的采购以及电商平台技术运营维护等方面。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采购合同（单项金额大于20万元）履行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时间	履行情况
1	湖南摩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网上商城系统功能开发与维护	540,000	2015.05.13	正在履行
2	合肥欣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开发基于B2C电子商务企业交叉与分类技术系统	3,670,000	2014.11.27	履行完毕
3	合肥腾进电子有限公司	多媒体电子购物屏	2,986,200	2014.03.05	正在履行
4	苏州久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多媒体显示屏	3,154,640	2015.03.02	履行完毕
5	安徽润华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技术咨询	202,400	2015.01.13	履行完毕
6	新华通讯社江西分社	广告推广	1,000,000	2015.12.04	正在履行
7	安徽博天亚企业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技术咨询	624,600	2015.01.10	履行完毕
8	安徽省博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系统开发合同	2,280,000	2014.05.15	履行完毕
9	南昌市西湖区新成望电脑配件经营部	多媒体电子屏采购及维护	500,000	2015.02.07	正在履行
10	安徽美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多媒体电子屏采购	948,945	2014.07.02	履行完毕
11	安徽美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多媒体电子屏采购	671,200	2015.04.21	履行完毕
12	胡信和	车辆采购	616,489	2015.12.12	履行完毕



13	胡信和	车辆采购	663,844	2015.12.12	履行完毕
----	-----	------	---------	------------	------

2、重大销售合同

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销售合同（单项金额大于 10 万元）履行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元)	签订时间	合同期限
1	胡华	加盟代理	400,000	2014.12.15	2015.01.01-2017.12.31
2	陶端正	加盟代理	400,000	2015.08.01	2015.08.01-2018.07.31
3	谢美云	加盟代理	200,000	2015.08.14	2015.08.04-2018.08.03
4	朱玲玲	加盟代理	600,000	2015.02.14	2015.02.14-2018.02.13
5	李瑜	加盟代理	700,000	2015.02.03	2015.02.03-2018.02.02
6	庞红跃	加盟代理	200,000	2015.06.04	2015.06.04-2018.06.03
7	贺龙开	加盟代理	300,000	2015.07.13	2015.07.13-2018.07.12
8	鲁桂泉	加盟代理	100,000	2015.08.07	2015.08.07-2018.08.06
9	唐泽信	加盟代理	100,000	2015.08.06	2015.08.06-2018.08.05
10	杨玉兰	加盟代理	100,000	2015.07.01	2015.07.01-2018.06.30
11	金长春	加盟代理	200,000	2015.08.07	2015.08.07-2018.08.06
12	抚州金巢经济 开发区鑫立商 贸行	加盟代理	100,000	2016.03.14	2016.03.14-2019.03.13
13	抚州市鑫立贸 易有限公司	加盟代理	200,000	2016.03.08	2016.03.08-2019.03.07
14	厦门迪嘉奥家 具有限公司	加盟代理	200,000	2015.04.05	2015.04.05-2018.04.04
15	徐光仪	加盟代理	200,000	2015.04.03	2015.04.03-2018.04.02
16	仲崇祥	加盟代理	200,000	2015.04.06	2015.04.06-2018.04.05
17	雷杰浩	加盟代理	200,000	2015.05.10	2015.05.10-2018.05.09
18	胡芳芳	加盟代理	200,000	2015.05.12	2015.05.12-2018.05.11
19	胡良根	加盟代理	200,000	2015.05.06	2015.05.06-2018.05.05
20	吴涛	加盟代理	200,000	2015.05.15	2015.05.15-2018.05.14
21	江西宸诺环保 科技有限公司	加盟代理	1,500,000	2016.05.30	2016.05.30-2019.05.29
22	乐安县笑云农 业开发有限公 司	加盟代理	1,400,000	2016.9.5	2016.9.5-2019.9.4
23	乐安县华琅农 业开发有限公 司	加盟代理	600,000	2016.9.9	2016.9.9-2019.9.8



司

报告期内，部分客户的单个合同金额小于 10 万元，现抽取部分合同单独进行披露：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时间	合同期限
1	抚州市远洋冷暖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软件销售	30,000	2014.09.29	2014.09.29-20 15.09.28
2	南丰县恒鼎节能设备销售有限公司	软件销售	30,000	2014.12.06	2014.12.06-20 15.12.05
3	抚州天下科技有限公司	软件销售	30,000	2014.12.18	2014.12.18-20 15.12.17
4	东阳市猫人针织有限公司	软件销售	30,000	2014.11.15	2014.11.15-20 15.11.14
5	江西洁迎春工贸有限公司	软件销售	30,000	2014.11.07	2014.11.07-20 15.11.06
6	嘉兴市辉鸿贸易有限公司	软件销售	30,000	2014.10.17	2014.10.17-20 15.10.16
7	江苏思恩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软件销售	30,000	2014.10.08	2014.10.08-20 15.10.07
8	江西山峰食品有限公司	软件销售	30,000	2014.10.27	2014.10.27-20 15.10.27
9	江西鹏鑫食品有限公司	软件销售	30,000	2014.9.27	2014.09.27-20 15.09.26
10	江西广雅食品有限公司	软件销售	30,000	2014.9.25	2014.09.25-20 15.09.24
11	陈仲霓	产品授权使用合同	60,000	2016.02.01	授权一年
12	周剑军	产品授权使用合同	75,000	2016.01.06	授权一年
13	洪霞	产品授权使用合同	60,000	2016.03.15	授权一年

3、其他与业务相关重要合同

序号	合同相对方	合同内容	合同类型	签订时间
1	抚州市海峡交易所有限公司	现货交易商战略合作协议	战略合作协议	2015.07.23
2	江西手机报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品牌推广	战略合作协议	2015.12.28
3	抚州职业技术学院	助学基金	战略合作协议	2015.10.09



注：2015年10月9日，公司与抚州职业技术学院签订了《乐美电商成立百万助学基金协议》，协议约定，公司在抚州职业技术学院设立“抚州乐美电商人才培训基地”，并设立了“乐美电商百万助学基金”，公司以捐赠形式每年向抚州职业技术学院支付助学金10万元。根据该协议，2015年公司已向抚州职业技术学院捐赠10万元。

4、借款及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履行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对象	合同金额（元）	利率	签订时间	合同期限
1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上饶银行临川支行(2015年饶银抚临借字第005号) (注1)	3,000,000	5.26%/月	2015.08.04	2015.08.02-2016.08.03
2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江西银行(编号：江银抚分营支借字第1600023001号)	5,000,000	5.655%/年	2016.01.28	2016.01.28-2017.01.27

注1：公司向上饶银行借款300万元，系担保借款。担保合同《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2015年饶银抚临高保字第038号），担保人为涂玲媛、胡信和、胡华春、胡婧璐以及杨骁。该笔借款已与2016年9月8日偿还。

5、房屋租赁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房屋租赁合同均正常履行，租赁房屋的产权完整，不存在纠纷情况。

截至目前，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办公场所非自有，系租赁自然人胡信和所有资产。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房屋租赁合同如下：

序号	出租方	租赁方	房产位置	定价方式	租金	租赁期限
1	胡信和	乐美股份	抚州玉茗大道350号二楼住房，使用面积322.43平方米(房产证号抚房权证青字第0046343)	市场价格	54000元/年	2014.12.01-2024.11.30
2	王贵才	乐美股份	乐安商贸北大道(房产证号乐房权证敖溪私第200302192号)	市场价格	45000元/年	2016.07.01-2021.06.30
3	胡信和	乐美商贸	抚州玉茗大道348号一楼住房，使用面积135平方米(房产证号抚房权证青字第0046343)	市场价格	30000元/年	2016.08.25-2025.08.24

出租人胡信和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胡婧璐之父，该租赁协议属关联

交易，详细情况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一、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方往来之（二）关联方往来”。

六、公司商业模式

乐美股份确定了“帮助农民致富、服务农业生产、拓展农村市场”的发展定位，采取B2C的运营管理模式，以生产厂家或经销商、农业专业合作社为入驻平台主体，建立了省、市、县、乡、村五级购物体验服务网点。广大商户（农户）可以将自主生产、符合国家标准的产品置于电商平台进行销售，公司为入驻商户提供专业化的农产品包装、推广及品牌策划服务，从而提高产品附加值。这种“农村电商=互联网+供销社+合作社+农户”的四维一体新型电商模式具备自我复制性强、模式延展性强的特点。

2015年7月，公司被评为“全国供销系统电子商务示范点”。2016年随着中央大力推进“互联网+现代农业”，应用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移动互联等现代信息技术的发展，推动农业全产业链改造升级相关政策的相继出台。

公司实行“农村电商=互联网+供销社+合作社+农户”的四维一体新型电商模式。依托国家政策和当地政府的支持、公司和团队的资源整合能力，公司实现了“资源整合+平台化+品牌运营”相融合的综合性商业模式，具备自我复制性强、模式延展性强的特点，为生产者、创业者、消费者等众多经济体提供综合性电子商务平台服务。

区别于传统电子商务模式，公司通过建立省、市、县、乡、村五级实体网点，将电商平台与线下实体网店相结合，助推农村经济发展。实现两大功能：

1、“农字号”供应链，即农产品进城，在当地特色产品上进行深度挖掘，通过对产品的形象策划、包装美化设计，增加产品附加值，解决农副产品销售难、价格低的问题。

2、“工字号”采购链，即工业品下乡，将农户需要的生产及生活资料通过村级合作网点流通到农户手中，解决农村工业品采购难的问题。

（一）“资源整合+平台化+品牌运营”相融合的综合性商业模式

公司通过充分调动自身商业资源，不断寻找江西省内、外优质的农产品货源，

以自主运营的电子商务平台为基础，已经实现为生产商与消费者提供以农副产品、快消品、家具建材和生活服务等多品类为基础的综合性电子商务平台服务。

公司通过合作网点渠道收集了解当地农产品信息，并收购农副产品，通过公司的策划包装，由第三方加工厂商提供深加工，在乐美电商平台进行推广，解决了农产品的销路窄、价格低的问题。

江西是传统农业大省，各种农产品资源丰富，以农产品资源为依托，发挥地域优势，进行统一设计包装推广，可以有效的提高农产品的附加值，并带动当地农业生产的发展，提高农民收入。通过各地的合作网点，公司能有效的收集各种农产品信息，发现各地特色农产品，经过公司的分析策划，为不同的农产品设计不同的品牌，联系第三方加工厂提供深加工，将农产品品牌化、标准化，并利用公司自身的销售渠道推向全国市场。

在互联网技术的推动下，通过获取准确的销售信息，上游产业链中的生产者能够做到以销定产，并且通过银行信用系统为连接，将消费与上游终端可靠稳固地联系在一起，为商品供应商与消费者之间搭建桥梁。

1、与知名品牌商签订合作协议，获得稳定的货源，获得可控品质的低价格货源，保证了公司商品销售渠道的价格和质量优势

公司通过对上游生产商的整合，获得更加稳定及低价的货源，吸引下游合作网点不断加入公司销售网络；同时下游合作网点不断增多，覆盖区域不断增加，形成了稳定的销售渠道，不断吸引上游生产商加入到公司的供货渠道。

目前公司和娃哈哈、联丰地板、双虎家私、南昌啤酒、恒安集团、四特酒、3D木门等知名企业建立了广泛深度的合作。公司拥有 624 家下游合作服务网点，遍布全国的销售市场网络，拥有较强议价能力，可以获取更低价格的货源。另一方面公司通过与供应商建立战略合作伙伴关系，使交易程序进一步简化。同时在公司供应链管理体系的协调下，公司和供应商的制造计划、采购计划与供货计划能够并行，在保证及时供货的前提下减少公司的库存压力，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2、由合作厂家设计生产，乐美贴标，通过乐美打造的下游销售渠道将乐美品牌的产品投入市场，提高乐美品牌知名度

品牌形象是在商业竞争中的核心竞争力之一，只有在消费者中树立起良好的品牌形象，赢得更多采购渠道合作伙伴支持，才能使自有品牌向更广泛的消费市场渗透。公司将企业自身品牌的成本推入自身的营销渠道中，利用自身在增值服务方面的优势拓展更多消费者。同时公司分担了供应商的生产成本压力，和供应商建立了合作共赢的关系，稳定了公司的供货渠道。

3、下游实行合作服务网点制

实体网点通常为当地的合作社、超市或小卖铺等。公司与实体网点之间是战略合作关系，不存在隶属关系。乐美为此制定了一套完整的实体网点配置标准：一、单个实体网点需覆盖的当地人口在 2000 人以上；二、实体网店工作人员或负责人需通过公司或加盟商培训并达标。通过筛选，公司可以与实体网点建立战略合作关系，并对店铺配备相应的软硬件设施进行规范，同时可以签订平台入驻协议并开设线上网店，公司提供多样化、标准化、可定制化的平台交易服务。

借助电商平台，实体店的服务对象不再局限于周围居民，同时销售产品种类和数量也不受实体网点空间的限制，大大提高了实体店的销售业绩。另外公司通过对上游供应链整合，获得采购的价格优势，既增加了公司渠道对线下实体网点的吸引力，又保持了线下合作的实体网点盈利水平。

（二）盈利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分为两部分：电子商务平台服务收入及商品销售收入。

1、电子商务平台服务收入

（1）平台交易服务

公司为商户入驻并开设网店免费提供电子商务交易平台，对基本交易功能之外的信息和数据统计分析等平台增值服务，公司收取相应的系统授权使用费，结算方式为一次性全额支付，商户拥有相应系统的使用权。

公司按入驻商户实际销售金额的一定比例收取的费用。公司电商平台于 2014 年度正式上线，为吸引商户入驻电商平台，在商户入驻的初期交易完全免费，在商户入驻满一年后开始收取交易佣金。按照公司现有制度，公司根据电商平台的

后台统计数据，每月统计各网店的销售额，按照销售规模的不同收取差异化的交易佣金，佣金比例为总销售额的 0.5%-5%。交易佣金一般按月统计、按月收取。

（2）产品策划推广

此项收入来源于入驻商户在公司电子商务平台首页的协议时间内进行产品宣传而产生的收费，结算方式为一次性全额结算。另外公司提供商品拍摄、外包装设计以及平台推广服务，平台入驻商户可根据自身需求选取服务内容，公司收取相应服务费用，结算方式为一次性全额支付。农户也可选择支付额外费用并将产品信息置于公司电商平台的首页位置，以达到更有效的产品和品牌推广效果。

2、商品销售收入

公司主要销售农副产品、农用物资、日用百货、电器、家居建材等商品，盈利主要来源以下两方面：

（1）电商平台直接销售

商品销售收入主要来源于进销价差。公司通过对自身供应链体系的建设，直接与知名生产商合作，获得低价、稳定、优质的货源。终端消费者和线下合作网点可通过公司电商平台直接下单订购商品。

（2）供应商的销售返利

公司为了保证货源稳定，一般向供应商采购大量商品。上游厂商为了维持客户稳定性，会给予公司一定比例的销售返利，由于公司的销售和采购规模大，相应获得的返利也较多。销售返利是企业利润来源之一。

3、区域加盟业务（非主营业务）收入

公司发展初期，由于市场认可度较低，不存在区域加盟业务。2015 年随着公司业务的逐步成熟，品牌知名度提高，公司采用区域加盟方式拓展业务规模。截至目前，公司共有 23 个加盟商，授权区域主要分布在江西、浙江、海南、江苏、安徽、广东、湖北等省市。

公司区域加盟服务内容：通过签订加盟协议，加盟商取得公司在协议区域内的独家授权使用公司注册商标，全权负责该区域农产品资源对接、产品营销、客户跟踪和下单等服务。加盟费的结算方式为一次性全额支付。

加盟后公司为加盟商提供人员培训，平台入驻，提供供货渠道，协调资源等。

七、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行业分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互联网和相关服务（I64）；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互联网信息服务（I6420）；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制定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2015年版），公司所属行业为互联网信息服务行业（I6420）；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2015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互联网软件与服务（17101010）。根据国家发改委发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国家鼓励类目录，具体为“二十八、信息产业，37、电子商务和电子政务系统开发与应用服务”。根据国家发改委公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2016年），公司属于“2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中的“2.3 高端软件和新兴信息服务产业”中的“2.3.3 电子商务服务”，公司属于科技创新类企业。

（二）行业监管体制

目前我国电子商务业务属互联网信息服务行业，主要由政府部门和行业自律组织共同进行管理。政府主管部门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工业和信息化部；行业自律组织为中国互联网协会。

1、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商务部的电子商务和信息化司负责电子商务行业的具体相关工作，其主要职能包括：

（1）制定电子商务发展规划，拟订推动企业信息化、运用电子商务开拓国内外市场的相关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支持中小企业电子商务应用，促进网络购物等面向消费者的电子商务的健康发展。

（2）推动电子商务服务体系建设，建立电子商务统计和评价体系。

(3) 拟订电子商务相关标准、规则；组织和参与电子商务规则和标准的对外谈判、磋商和交流；推动电子商务的国际合作等。

(4) 拟订国内外贸易和国际经济合作领域信息化建设规划、相关规章并组织实施。

(5) 组织商务领域电子政务建设，制定商务部电子政务建设整体方案、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拟订电子政务内网信息统一共享的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负责部电子政务项目立项管理，监督检查，组织项目验收；监督电子政务网络系统安全稳定运行。

2、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互联网信息服务行业属于增值电信业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增值电信业务的主管部门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和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设立的通信管理局。工信部主要职责：依法对电信与信息服务实行监管，提出市场监管和开放政策；负责市场准入管理，监管服务质量；保障普遍服务，维护国家和用户利益；拟订电信网间互联互通与结算办法并监督执行等。

3、中国互联网协会

中国互联网协会是有中国互联网行业及与互联网相关的企事业单位自愿结成的行业性的全国性的非营利的社会组织。其主要职责有：制订并实施互联网行业规范和自律公约，协调会员之间的关系，促进会员之间的沟通与协作，充分发挥行业自律作用，维护国家信息安全，维护行业整体利益和用户利益，促进行业服务质量的提高；团结互联网行业相关企业、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向政府主管部门反映会员和业界的愿望及合理要求，向会员宣传国家相关政策、法律、法规；积极开展国际交流与合作，组织国内互联网相关企事业单位参与国际互联网有关组织的活动，在国际互联网事务中发挥积极作用等。

（三）行业法律法规及政策

(1) 《关于加快电子商务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办发正[2005]2号）

该文件指出：“我国政府部门首次提出加快电子商务发展，要求充分认识电子商务对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重要作用；完善政策法规环境，规范电子商务发

展；加快信用、认证、标准、支付和现代物流建设，形成有利于电子商务发展的支撑体系；提升电子商务技术和服务水平，推动相关产业发展等。”

(2) 《关于促进电子商务规范发展的意见》（商发改[2007]490号）

文件指出“该意见要求充分认识促进电子商务规范发展的重要意义；规范电子商务信息传播行为，优化网络交易环境；规范电子商务交易行为，促进网络市场和谐有序；规范电子支付行为，保障资金流动安全等。”

(3) 《关于网上交易的指导意见（暂行）》（商务部公告2007年第19号）

文件指出“进一步规范网上交易，推动网上交易健康发展，帮助和鼓励网上交易各参与方开展网上交易，警惕和防范交易风险，依法维护各方权益，创造和维护网上交易良好环境，共同推动我国电子商务发展。”

(4) 《电子商务模式规范》和《网络交易服务规范》（2008年4月）

文件指出“该规范的施行加强了电子商务的监管，对于提高卖家诚信度，增强买家的购物信心，推进电子商务发展有积极的作用。”

(5) 《关于加快流通领域电子商务发展的意见》（商贸发〔2009〕540号）

文件指出“加快外贸电子商务发展；促进外贸电子商务发展；推动电子口岸开展跨境贸易电子商务服务；有序发展电子商务服务平台；实施电子商务示范带动工程；推动电子商务配送体系建设；培育一批电子商务龙头骨干企业；营造电子商务良性发展环境并着力建设相关的保障措施。”

(6) 《关于促进网络购物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商贸发〔2010〕239号）

文件指出“该意见要求各级商务主管部门要明确培育网络主体、拓宽网络购物领域、鼓励线上线下互动、重视农村网络购物市场、完善配套服务体系、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规范网络市场秩序的七大工作任务，并且改善网络购物交易环境，进一步发挥网络购物在拉动内需、扩大消费中的积极作用，促进国民经济健康协调发展。”

(7) 《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行为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工商行政总局令第49号）

文件指出“《办法》是我国第一部促进和规范“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行为”的行政规章，这将对改善网络交易环境，规范交易行为，推动网络购物发展，满足消费者需求带来积极的意义。”

(8) 《第三方电子商务交易平台服务规范》（商务部公告 2011 年第 18 号）

文件指出“规范第三方电子商务交易平台的经营活动，保护企业和消费者合法权益，营造公平、诚信的电子商务交易环境。”

(9) 《商务部关于“十二五”电子商务信用体系建设的指导意见》（商电发[2011]478 号）

文件指出“该意见主要针对电子商务信用体系建设稳步推进，信用服务较快发展，信用环境日益改善，信用法规标准建设滞后、信用统计监测体系尚未建立，经营主体信用意识不强、失信投诉居高不下等问题仍然突出的现状，把诚信建设摆在突出位置，大力推进政务诚信、商务诚信、社会诚信和司法诚信建设，抓紧建立覆盖全社会的征信系统。”

(10) 《商务部“十二五”电子商务发展指导意见》（商电发[2011]375 号）

文件指出“该意见要求进一步完善电子商务发展环境、重点鼓励发展电子商务服务业、深化普及电子商务应用、大力开展电子商务示范工程、中小城市和中西部地区电子商务促进工程、传统流通企业电子商务应用工程等重点工程和推进保障制度建设。”

(11) 《电子商务“十二五”发展规划》（2012 年）

文件指出“确定电子商务十二五发展目标位：电子商务交易额翻两番，突破 18 万亿元。其中，企业间电子商务交易规模超过 15 万亿元。企业网上采购和网上销售占采购和销售总额的比重分别超过 50% 和 20%。大型企业的网络化供应链协同能力基本建立，部分行业龙头企业的全球化商务协同能力初步形成。经常性应用电子商务的中小企业达到中小企业总数的 60% 以上。网络零售交易额突破 3 万亿元，占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比例超过 9%。移动电子商务交易额和用户数达到全球领先水平。电子商务的服务水平显著提升，涌现出一批具有国际影响力的电子商务企业和服务品牌。”

(12) 《关于促进电子商务应用的实施意见》（商电函[2013]911号）

文件指出“提出到2015年，使电子商务成为重要的社会商品和服务流通方式，电子商务交易额超过18万亿元，应用电子商务完成进出口贸易额力争达到我国当年进出口贸易总额的10%以上，网络零售额相当于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10%以上，重点发展零售、跨境贸易、农产品和生活服务领域电子商务。”

(13) 《2006-2020年国家信息化发展战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2006年）

提出了到2020年信息化发展战略目标：综合信息基础设施基本普及，信息技术自主创新能力显著增强，信息产业结构全面优化，国家信息安全保障水平大幅提高，国民经济和社会信息化取得明显成效，新型工业化发展模式初步确立，国家信息化发展的制度环境和政策体系基本完善，国民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显著提高，为迈向信息社会奠定坚实基础。

(14) 《关于落实发展新理念加快农业现代化实现全面小康目标的若干意见》（2016年中央一号文件）

持续夯实现代农业基础，提高农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加强资源保护和生态修复，推动农业绿色发展；推进农村产业融合，促进农民收入持续较快增长；推动城乡协调发展，提高新农村建设水平；深入推进农村改革，增强农村发展内生动力；加强和改善党对“三农”工作领导。

(15) 《国务院关于大力发展电子商务加快培育经济新动力的意见》（国发〔2015〕24号）

该意见提出目标：到2020年，基本建成统一开发、竞争有序、诚信守法、安全可靠的电子商务大市场；促进电子商务与其他产业深度融合。

(16) 《国务院关于积极推进“互联网+”行动的指导意见》（国发〔2015〕40号）

该意见提出要提升网络化服务水平。深入推进信息进村入户试点，鼓励通过移动互联网为农民提供政策、市场、科技、保险等生产生活信息服务。支持互联网企业与农业生产经营主体合作，综合利用大数据、云计算等技术，建立农业信

息监测体系，为灾害预警、耕地质量监测、重大动植物疫情防控、市场波动预测、经营科学决策等提供服务。

(17) 《“互联网+流通”行动计划》（商务部 2015）

制定了电子商务进农村、进中小城市、进社区以及线上线下互动等领域的行动目标。提出在全国创建 200 个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示范县电子商务交易额在现有基础上年均增长不低于 30%，支持农产品品牌建设和农村电子商务服务业发展。

(18) 《关于协同推进农村物流健康发展、加快服务农业现代化的若干意见》
(交通运输部、农业部、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国家邮政局 2015)

该意见提出：以服务“三农”为宗旨，坚持部门协同和资源整合，进一步完善基础设施、优化组织模式、提升装备水平，加快构建覆盖县、乡、村三级农村物流网络体系，全面提升农村物流服务能力和水平。

(19)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加快推进电子商务发展的意见》（供销经字〔2015〕1 号）

意见旨在充分发挥供销合作社传统产业和经营网点优势，以开拓农村电子商务和发展农产品电子商务为重点，大力培育电子商务市场主体，加快基层经营服务网点信息化改造，加强不同类型电子商务平台的建设与融合，全力构建具有供销合作社特色的电子商务经营服务体系。

(20) 《关于开展 2015 年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工作的通知》（财政部、商务部 2015）

明确发展目标：2015 年在全国支持 200 个能够发挥带动作用的示范县，推动电子商务政策、制度等在局部地区取得进展。阐述了健全农村电子商务支撑服务体系、扩大农村电子商务应用领域以及改善农村电子商务发展环境等方面的主要任务。

(21) 《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电子商务产业发展的若干意见》（赣府发〔2013〕30 号）

提出江西省电子商务发展目标：2015 年全省电子商务交易额超过 1500 亿元，

2020 年突破 1 万亿元，电子商务发展水平显著提升，应用领域明显扩大，交易额持续快速增长，电子商务成为支撑我省经济快速发展的支柱产业，基本形成我省电子商务产业政策有效、配套体系健全、管理体制合理高效的电子商务发展环境。

(22) 《江西省人民政府印发江西省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若干措施的通知》（赣府发〔2015〕49 号）

阐述了包含支持电子商务企业融资、公共服务平台建设、物流配送体系、农村电子商务在内的 11 项江西省电子商务发展措施。

(23) 《江西省新型城镇化规划（2014-2020 年）》（江西省发展改革委员会 2014）

提出加快农业现代化进程，坚持工业反哺农业、城市支持农村和多予少取放活的方针，积极运用现代科技改造农业、现代手段装备农业、现代经营形式发展农业，不断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抗风险能力、市场竞争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24) 《抚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动电子商务发展的实施意见》（抚府发〔2014〕2 号）

阐明了抚州市电子商务发展的指导思想、发展目标以及主要举措等。

(25) 《抚州市电子商务扶持资金管理暂行办法》（抚府办发〔2014〕3 号）

明确提出扶持的对象为抚州市从事电子商务的企业和社会团体。同时制定了资金扶持的标准。

（四）行业发展现状

1、电子商务行业发展概况

人类利用电子通讯方式进行贸易活动已有几十年的历史。而中国电子商务发展可分为四个阶段：

第一阶段：1990-1993 年 EDI 的电子商务应用阶段。

第二阶段：1993-1997 年，政府领导组织开展“三金工程”阶段，为电子商务

崛起打下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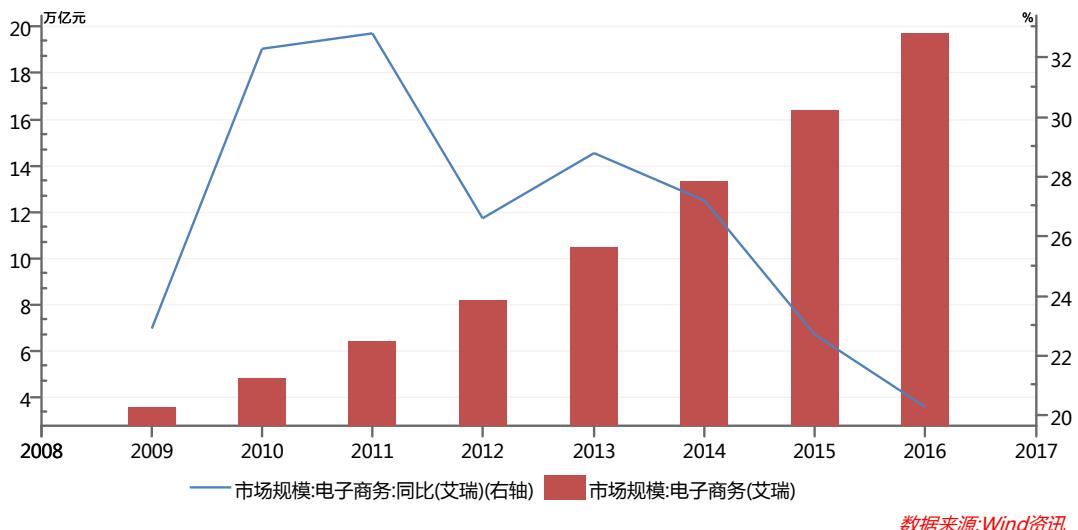
第三阶段：1998-2000 年进入互联网电子商务发展阶段。

第四阶段：1999 年 3 月 8848 等 B2C 网站正式开通，网上购物进入实际应用阶段。

近年来，网络购物市场成为消费者重要的购物渠道之一，市场规模不断增长。根据 CNNIC “第 38 次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显示，截至 2016 年 6 月，我国网民规模达到 7.10 亿，半年共计新增网民 2132 万人，互联网普及率为 51.7%。同期网络购物用户规模达到 4.48 亿，较 2015 年底增加 3448 万人，增长率为 8.3%。我国网络购物市场依然保持快速、稳健增长趋势。其中，我国手机网络购物用户规模达到 4.01 亿，增长率为 18.0%，手机网络购物的使用比例由 54.8% 提升至 61.0%。

经过多年的发展，国内电子商务逐步走向成熟，网络购物已成为消费者重要的购物渠道。据艾瑞咨询年度数据显示，2016 年中国电子商务市场交易规模达 19.70 万亿，增长 20.3%。国内电子商务市场发展趋势如下图所示：

2009-2016中国电子市场规模



2、农村电商行业发展状况

(1) 农村电子商务的特点

尽管电子商务在国内已发展多年，并成为人们重要的购物方式。受限于农村

物流“最后一公里”的掣肘，国内农村电商发展速度长期落后于城市电商。实际上，农村区域由于地理位置偏僻、人口密度较低等因素，导致其网购环境要远远落后于城市。2015年3月，政府在工作报告中提出“互联网+”概念，旨在通过互联网带动传统产业发展。网络购物作为“互联网+”的重要形式，能够有效支撑传统零售、物流、生产制造以及农牧业等行业的升级转型。2015年5月，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制定了《“互联网+流通”行动计划》，重点规划了电子商务进农村、电子商务进中小城市、电子商务进社区、线上线下互动、跨境电子商务等领域。在城镇电商发展趋于成熟的当下，农村电商发展迎来了新的动力。

目前传统的电商多数还是停留在简单的平台搭建和代理销售阶段，即通过创建平台提供商家的信息共享机制并借助物流完成配送。这种模式尽管在城镇已取得成功，农村电商有其特殊性：一是由于人口的分散，传统物流体系必须借助农村自身物流运输体系才能在维持低成本的前提下彻底解决农村物流“最后一公里”的问题；二是农户既是生产、生活资料的消费者，同时又是特色农产品的生产者，简单的通过平台进行物资采购难以满足其多元化需求，农村电商平台必须考虑到农户自身农副产品的销售需求，才能稳步扎根于农村。

（2）农村居民收入情况

近10年来，国内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呈上升趋势。根据国家统计局披露，2015年全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1966元，比上年实际增长7.4%。按常住地分，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1195元，增长6.2%；农村居民人均收入10722元，增长8.9%。由下表可知，自2010年起农村居民人均收入实际增速快于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城乡居民间收入差距逐渐减小。同时国内农村居民人口基数大，根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数字显示，2014年我国乡村人口有6.19亿人，占全国总人口比例达到45.23%。

随着农村居民收入的持续增长及其庞大的人口基数，农村市场孕育的巨大消费潜力将不断推动农村电商发展。

单位：人民币元

年度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城镇居民 人均收入	11,760	13,786	15,781	17,175	19,109	21,810	24,565	26,955	29,381	31,195

增长率	12.1%	17.2%	14.5%	8.8%	11.3%	14.1%	12.6%	9.7%	9.0%	6.2%
农村居民人均收入	3,587	4,140	4,761	5,153	5,919	6,977	7,917	8,896	9,892	10,772
增长率	10.2%	15.4%	15.0%	8.2%	14.9%	17.9%	13.5%	12.4%	11.2%	8.9%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3）农村互联网发展情况

2015年末，我国网民中农村网民占比28.4%，规模达1.95亿，农村网民在整体网民中的占比增加，规模增长速度是城镇的2倍。而根据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CNNIC)发布的《2014年农村互联网发展状况研究报告》显示，截至2014年12月，农村网民网络购物用户规模为7714万，年增长率高达40.6%，网络购物成为农村网民增长最重要的渠道。城镇网民网络购物用户规模为2.84亿，增幅16.9%，远低于农村网民。农村网民网络购物使用率为43.2%，使用率较去年增加了12.1个百分点。网络购物在农村区域的应用正在逐渐普及。

（4）农村电商市场规模

近年来，伴随着农村居民人均收入的持续增长、农村互联网的逐步普及以及相关国家政策的导向，国内农村电子商务呈现出良好的发展势头。数据显示，2014年全年，全国农村网购市场总量超过1800亿元，7700万老百姓在网上购物，增长41%，2015年度，全国农村网购市场总额达到3530元，同比增速达到96%。据阿里研究院发布的《农村电子商务消费报告(2014)》预测，2016年农村网购市场规模将突破4600亿元。

（五）行业主要壁垒

1、市场壁垒

公司属于互联网信息服务下的电子商务行业。根据国务院颁布《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规定，互联网信息服务分为经营性和非经营性两类；国家对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实行许可制度，对非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实行备案制度，未取得许可或者未履行备案手续的，不得从事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第七条，国家对电信业务经营按照电信业务分类，实行许可制度；经营电信业务，必须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取得国务院信息产业主管部门或者省、自治区、直辖市电信管理机构颁发的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同时《中华人民共和国

《电信条例》第八条指出，电信业务分为基础电信业务和增值电信业务。增值电信业务，是指利用公共网络基础设施提供的电信与信息服务的业务，从事该类业务，需取得《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2、渠道壁垒

电子商务平台作为信息服务行业，必须能够有效的整合渠道资源，尤其注重产品供给渠道、用户销售渠道的搭建与维护。渠道是电商发展的生命线，决定企业的存亡。只有在充分整合渠道资源的基础上，企业才能够建立一套完善的服务体系，吸引更多用户使用。与城镇人口密集不同，农村人口分布较散，传统的物流难以触及。同时农民即是生产、生活资料的消费者，也是农副产品的生产者，电商平台只有在满足农户双重标准下，才能立足平稳。因此发展农村电商，企业更加需要注重渠道的控制。面对行业内现有企业的竞争，新进入者需要花费更多的资源投入到渠道的建设中，才能够在行业中抢占一席之地。

3、技术壁垒

电子商务行业集信息技术、网络技术为一体，涉及软件工程、系统集成、信息构架以及网络安全等多领域学科。同时互联网行业高速发展的特性也决定了电子商务行业技术的更新换代现象相当频繁。企业必须长期积累相应的网站建设、运营维护以及软件开发等技术经验，才能为用户提供相应的一体化解决方案及具体环节的专业服务，企业才能实现持续稳定发展。新进入者往往难以使用适合的技术满足不同的用户需求。

4、品牌壁垒

品牌的梳理依靠的是长期持续的优质服务和良好的市场口碑。在互联网行业发展相对成熟的今天，以品牌为核心价值的竞争日益凸显，优秀品牌通常具有高附加值、市场号召力强等优势。企业往往需要投入大量的资金宣传自身品牌，提升品牌知名度。然而电子商务行业在国内发展至今，已逐渐趋于成熟稳定，再加上电商用户规模庞大、分布区域较广等特点，都制约了新进入者在用户中树立良好的品牌形象。

5、用户粘性壁垒

用户的消费行为往往具有一定的黏性。用户通常更加愿意使用曾经体验过的电商平台，同时随着平台服务的不断完善，用户能够得到更多的体验。经历多年的沉淀，电商平台逐渐积累到一批忠实的用户。随着电商平台的用户量增加，这些用户对该电商平台的价值贡献也在增大，进而吸引更多的用户加入其中，从而形成一种良性的循环机制。同时，互联网高度的扩散性最大限度的放大了这个过程的传播。随着电商平台对用户资源的掌控，新进入者将遭遇到一定程度的用户依赖壁垒。

（六）基本风险特征

1、政策风险

近年来，国内互联网行业高速发展，国内经济也处于战略转型阶段。伴随着“互联网+”的提出，各级政府纷纷出台政策支持电子商务企业发展，借助网络购物平台作为“互联网+”切入口，带动传统产业发展。若未来政府相关产业政策发生调整，可能对电商行业的发展造成一定影响。

2、网络安全风险

根据腾讯发布的《2015 年度互联网安全报告》，2015 年电脑端和手机端病毒数量均呈现上升趋势，尤其是在移动互联网时代下，手机病毒较 2014 年增长 15 倍。电商快速发展和智能手机的普及，让用户习惯网络支付和移动支付后，针对支付的安全威胁也显著增多。网络安全问题一直都是电子商务行业必须正视的问题。

由于网络的开放，电子线路存在被窃听、电子信息可以被复制等威胁，导致黑客攻击、病毒侵入、欺骗盗窃等非法现象屡禁不止，再加上技术的提高使得攻击工具的专业化等导致防护难度日夜增大，这些降低了交易主体对电子商务平台的信赖，阻碍电子商务行业的发展。

3、技术风险

技术风险广泛存在于各个市场。在电子商务行业，日新月异的技术创新，不断推动着电子商务的发展，同时也给电子商务应用企业带来了一定风险。如果企业选择了一种最后被技术变革所淘汰的技术方案，就有可能使企业处于技术陈

旧、网络过时的竞争劣势，这将导致数据处理速度过慢、技术漏洞较多、系统防范能力差、容易受到黑客攻击和病毒感染、甚至造成系统瘫痪，从而给电子商务企业带来不可估量的损失。

4、食品安全风险

中国的电子商务产业正逐渐渗透进人们生活的方方面面。其中，食品作为日常生活的必需品，越来越多的消费者选择通过网络作为购买渠道。食品安全问题已经成为电子商务行业不可回避的问题，尤其是农村电商。对于农村电商而言，主要存在两方面的食品安全问题：一、未经过检测的假冒伪劣产品混入电商平台；二、农副产品非标化问题。食品安全问题是制约农村电商进一步发展的主要因素。

5、商业模式持续性风险

农村电子商务商业模式的实施不仅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还需政府政策的支持。在国内，伴随着一二线城市电商发展接近饱和状态，农村电商逐渐成为电子商务行业发展的新领域，国内传统及新兴电商正逐步规划农村市场战略布局。近年来，国家相继出台相关政策，大力扶持农业发展、农村扶贫等项目，农村电商也迎来了新的发展机遇。在服务“三农”领域，农村电商商业模式是否能得到市场认同将决定企业未来的市场占有率。国内各大电商纷纷布局农村市场，商业模式层出不穷，是否能持续经营仍然需市场的考验。

（七）行业内主要企业

国内电子商务行业历经多年发展，在城镇地区电子商务应用水平已趋于成熟稳定。随着互联网在农村地区的逐渐普及，农村电商正成为电子商务行业发展的新动力。同时农村电商也肩负着服务“三农”的社会使命，受到国家政策的扶持。目前国内具有代表性的农村电商如下：

1、阿里巴巴农村淘宝

农村淘宝是阿里巴巴集团的战略项目，旨在服务农民，创新农业，让农村变得更美好。2014年阿里巴巴启动“千县万村计划”，计划在三至五年内投资100亿元，建立1000个县级运营中心和10万个村级服务站。农村淘宝以O2O的方式，在县城建立县级运营中心、在乡村建立村级服务站，构建“县-村”两级的

农村电子商务服务体系。根据阿里研究院发布的《中国淘宝村研究报告（2015）》，截至 2015 年 12 月 9 日，农村淘宝已经在 22 个省 202 个县落地，建立了 9278 个村级服务站。

2、京东的农村电商

京东（www.jd.com）成立于 1998 年，是中国最大的自营式综合性电商企业，销售数万种品牌。2015 年 8 月 11 日，京东农资频道（nong.jd.com）正式上线，主要为农民提供种子、农药、化肥、农机具等农资产品的电商服务。京东农村电商通过建立乡村推广员体系、京东服务中心及京东帮服务店发展线下服务。

3、江西省内具有代表性的农村电商

（1）城乡买卖网

江西省赣州市兴国县按照“互联网+合作社+基地+农户+专卖配送”的发展模式，注册了江西省城村淘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公司携手专门向市场供应原生态农产品的鼎龙乡方山岭合作社，重点打造了城乡买卖网，让农村买难、卖难问题迎刃而解。

为使农村各项要素与电商充分对接，兴国县以“城乡买卖网”（www.jxscct.com）为平台，依托农产品交易市场，建立乡镇城乡买卖网电商服务站和村级城乡买卖网电商合作点，对接 1 号店、E 邮等电商平台，开展优质农产品的收购等，让农民足不出户就可销售自家的好产品。目前，全县已有 16 家专业合作社加入城乡买卖网。

（2）农村 e 邮

“农村 e 邮”是 2014 年中国邮政江西省分公司打造的 O2O 电商平台，依托邮乐网（www.ule.com）提供线上农产品销售渠道，在线下建立“农村 e 邮”服务站点，“农村 e 邮”项目旨在帮助农民实现“销售、购物、生活、金融、取件、创业“六个不出村”，是服务于“三农”的农村电商工程。

（八）公司的竞争地位

公司是一家电子商务高新技术企业。通过电商平台，公司将供销社、合作社、农民紧密联系起来，首创“农村电商=互联网+供销社+合作社+农户”的新型模

式。通过建立五级实体网点，公司将线下实体店资源导入线上平台，实现农产品进城、工业品下乡的双向互通，为城镇居民提供农产品一站式服务、为农民打通最后一公里服务。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共建立 624 家实体合作网点，主要覆盖江西省内。

乐美商城于 2014 年正式上线，消费者可以通过个人电脑、手机 APP、微信商城或进入实体网点体验、选购。平台产品涉及农副产品、日用百货、农用物资、家居建材等众多品类。

1、公司的竞争优势

(1) 创新的商业模式优势

电子商务的快速发展，使得传统行业受到冲击，传统企业未来发展面临巨大考验，传统企业需要积极的利用互联网信息技术，对已有的行业潜力进行多维度价值挖掘。

公司首创“资源整合+平台化+品牌运营”相融合的综合性商业模式，通过“电商+店商”的经营理念，建立了覆盖省、市、县、乡、村的五级实体网点体系，将线下实体资源导入电商平台，助推实体经济发展。与传统电子商务不同，公司拥有良好的实体资源作为支持。

(2) 服务“三农”优势

公司通过建立线下合作服务网点，帮助农民实现互联网交易，解决“最后一公里”的问题；帮助农场生产资料的产销供体系封闭走向开放，解决农场商业流通效率低下、市场信息滞后、销售渠道不畅等问题，切实可行地帮助农民经济收入实现增长。

建设以村级合作服务网点，帮助农民获得耕作所需的优质生产资料及信息支持，帮助农村产品上线销售，把农村的生态优势转换成生态效益，带动农村地区经济基础突破性发展，为农村经济发展做出贡献。

(3) 政策扶持

2015 年 3 月 5 日，李克强总理在《政府工作报告》中首次提到制定“互联网+行动计划”，推动移动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等与现代制造业结

合，促进电子商务、工业互联网和互联网金融健康发展，引导互联网企业拓展国际市场。随后，各级政府先后出台了相应的电子商务行业扶持政策。2016年中央一号文件是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关于落实发展新理念加快农业现代化实现全面小康目标的若干意见》。该文件也是自2004年以来中央一号连续第13次聚焦“三农”。文件提出，“十三五”时期牢固树立和深入贯彻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大力推进农业现代化，鼓励大型电商平台企业开展农村电商服务，支持地方和行业健全农村电商服务体系。

江西省是农业大省，发展农村电商具有得天独厚的条件。2014年7月16日，江西省发改委发展《江西省新型城镇化规划（2014-2020年）》提出，加快农业现代化进程，坚持工业反哺农业、城市支持农村和多予少取放活的方针。公司地处江西临川，是一家农村电子商务企业，具备良好的外部发展环境。公司的运营模式“农村电商=互联网+供销社+合作社+农户”得到当地政府肯定，并作为示范模式在当地推广。同时当地政府在《关于印发加快临川区电子商务进农村的实施方案的通知》（临府办字〔2015〕55号）明确提出，积极推进各类市场主体与公司平台进行对接。

（4）品牌优势

品牌是企业价值所在，良好的品牌形象决定了企业未来的发展。自2015年以来，公司分别与江西手机报、新华社江西分社签订战略合作协议，依靠官方媒体资源深度宣传。2015年12月，乐美电商亮相NBA（美国职业篮球联赛）常规赛现场。2016年公司管理层受邀做客中央电视台《领航》节目，详细阐述农村电商发展道路。在深耕农村资源的过程中，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运营体系以及管理制度，真正服务于“三农”。凭借良好的市场口碑，2015年公司被中国互联网新闻中心、中国品牌领袖联盟联合授予“2015年度中国品牌创新企业”，2016年同时获得抚州市总工会授予的“五一劳动奖状”。

（5）资源优势

公司具备良好的农村市场基础。根据《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办公厅关于公布2015年电子商务示范县》（供销厅经字[2015]23号），2015年7月公司被评选为“全国供销系统电子商务示范点”。公司通过与供销社的合作，发挥供销社

对农资、农机等行业供销职能，增强对农村市场的粘合度，同时通过供销社对农副产品的监督管理职能，解决农副产品质量溯源问题。2015年7月23日，公司与抚州市海峡交易所签订战略合作协议，成为交易所交易商，能够在交易平台内从事现货交易。2016年4月，公司分别取得《出入境检验检疫报检企业备案表》、《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以及《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具备从事跨境电商的条件。2016年6月30日，公司取得了《出版物经营许可证》，可从事国内版图书批发零售。2016年8月8日，公司取得了《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资格证书》，公司可通过互联网信息服务平台提供更完善的药品信息服务。2016年9月6日，公司取得了《食品经营许可证》，可从事预包装、散装食品和保健食品的销售。

尽管目前公司规模较小，丰富的渠道资源能够支持公司业务在未来得到进一步发展。

（6）核心技术优势

公司拥有自主研发系统的竞争优势，用户能够利用PC端、移动端等多渠道进行访问和获取信息。公司的技术团队在长期经验积累和项目实践的基础上，结合市场反馈，建立了一套完整的农村电子商务平台服务解决方案，包含乐美电子商务平台、供应链平台、终端播控平台以及统一集成平台四大类。为保持技术领先优势，公司持续投入资金进行技术研发，2015年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目前公司共拥有4项专利权和24项软件著作权，在农村电商领域，公司已具备独立完善的技术研发能力。

（7）人才优势

公司2016年创办了抚州市乐美电商职业培训学校，属于非营利性机构，为配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规模扩大趋势对于人才大量的需求，打下良好基础。

2、公司的竞争劣势

（1）市场集中度高

公司目前业务和收入主要来源于江西省内，在省内知名度较高，公司目前与全国性的电子商务平台相比竞争力较弱。

（2）企业规模较小

由于资金匮乏，前期投入资金量大，国内电商企业收入规模普遍较小，在盈利能力上与大型电商平台相比竞争力较弱。

（3）依赖第三方物流

建立完善的物流体系需要投入大量时间、资源、资金和人力，公司目前为了实现自营电商平台的搭建，暂时与第三方物流公司采取战略合作方式，以降低初期运营成本。与拥有自建物流体系的电商企业相比，采取第三方物流方式效率较低。

（4）依赖第三方支付系统

开发独立的支付系统需要相关资源、牌照和大量资金，以及具备一定规模的技术和安全维护团队，以保证资金流转的安全性和稳定性。目前公司借助微信、支付宝和网上银行等第三方支付系统，提供有效的服务。与拥有独立支付系统的电商企业相比，公司的现金流优势较弱。

（九）公司战略规划

在国内“互联网+现代农业”的大浪潮下，公司紧跟时代步伐，全心全意为“三农”服务，助农民增收、带农村致富、促农业发展，致力于打造中国农村电商知名品牌。

1、发展战略

未来公司将通过利用互联网信息技术，将创业者、生产者、市场和银行有机的结合起来，降低农民创业成本，实现“创业者零投资能创业、生产者零风险能发展”的战略目标。

（1）创业者“零投资”：公司整合有创业意愿、具备创业才能的人，并对其进行集中免费培训，提供货源支持，助其免费开店。因此，通过乐美电商，创业者可以做到不花钱创业。

（2）生产者“零风险”：乐美电商是一个信息化服务平台，随着业务规模的增加，公司通过平台可以获取大量数据信息。通过大数据分析调节生产和消费，



公司能够根据消费者的需求，统一订单、确定产量、以销定产、共享信息。

2、长期规划

发展“三农”现代经营服务电商网络，实现“统一标识、统一价格、统一配送、统一服务”目标；拓展乐美电商网络渠道，加强与各类企业合作，引进全国乃至全球的名优特产品，实现厂销直营；打造电子商务产业园，完善乐美电商产业布局。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机构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

有限公司期间，公司未设立董事会，设执行董事一名；未设立监事会，设监事一名。2016年4月，股份公司成立，为完善公司治理，公司依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修订了《公司章程》，并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大会议事规则》、《监事大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融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信息披露规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内部治理规则和内控制度，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

公司的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符合法律法规的任职要求，基本能够依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三会”会议材料完整，会议决议可以得到有效执行。

（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行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基本能够依照法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履行职责，公司重大生产经营管理决策、投资决策和财务决策都能基本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决策程序。

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对规范性运作程序并不熟悉，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在履行程序不够规范，具体情况如下：

2016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时间是2016年4月25日，会议召开时间是2016年5月11日。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急需对经营范围进行变更，经控股股东提议，于2016年4月28日召开股东大会并出具了变更经营范围的股东大会决议，并于当天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导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时间早于第二次临

时股东大会决议时间。依据《公司法》规定，召开股东大会需提前15天通知，公司在时间安排上有误。

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程序上的缺陷并没有损坏公司和股东利益，其原因在于公司相关人员认识不足，对会议安排不够熟悉，事后，公司相关人员认识到了问题，公司第四次、第五次、第六次股东大会均能依法进行。上述情况未导致损害公司、股东、债权人或第三方合法权益的情况发生。

除以上情况外，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三会”的召开程序能够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或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况。

(三) 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管理层不断增强“三会”的规范运作意识，并注重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重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

截至目前，公司能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行，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一) 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

股份公司成立后，按照《公司法》等法律规定逐步制定、修订了较为规范、完善的《公司章程》，并据此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三会的职权、议事规则、召开程序、提案、表决程序等都作了相关规定。公司重要决策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通过相关会议审议，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能按照要求出席参加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

《公司章程》等制度文件明确规定了股东具有查阅“三会”会议决议、记录及财务会计报告等资料的权利，以及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质询的权利。股东具有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表决权的权利。符合条件的股东有权利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

程》规定的流程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寻求法律救济。

《公司章程》中对监事会的职权进行了明确规定，保证监事会得以有效发挥监督作用。公司通过上述治理机制使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得到有效保障。

《公司章程》中对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等内容做了较为明确的规定。同时，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投融资管理制度》等一系列规则，据此进一步对公司的投资者纠纷解决、关联交易、投资、担保等行为进行规范和监督。

总体而言，公司目前的治理环境有利于治理机制的建立完善和执行，治理机制健全。成立股份公司时间较短，公司的治理仍存在一定的不足，公司管理层还需要不断提升公司治理理念，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股份公司成立后，不断增强和提高规范治理的意识和能力，改善公司治理环境及内部控制体系。公司的治理机制及相关制度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的。整体而言，公司目前的治理环境有利于治理机制的建立和执行，治理机制健全。公司建立的治理机制可以有效地执行，保障了公司经营管理的正常进行，对经营风险可以起到有效的控制作用，也可以保证财务报告的可靠性。

随着经营环境的变化、公司的发展，现有治理机制的有效性可能发生变化。因此，公司仍需不断完善治理结构，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体系，同时加强对相关人员的培训，强化制度的执行和监督检查，杜绝因为管理不到位等原因造成损失，防范风险，促进公司更快更好的发展。

在今后的工作中，公司将会根据公司发展及业务发展需要逐步完善公司治理机制，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全面落实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健全、贯彻实施及有效监督。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根据公司向工商、国税、地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机构等主管机关开具的证明以及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公司自成立以来严格遵守国家的有关法律与法规，报告期内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未受到过工商、税务、环保等行政部门的处罚。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违法违规及其他受处罚的情况。

四、公司独立性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不断建立健全公司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相互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独立

公司主营业务是通过信息化服务平台，提供平台交易、商品包装推广、商品销售等农村电子商务平台综合服务。公司自成立以来逐步建立了技术研发与服务、客户服务与维护、市场开拓等完整的业务体系。

公司的业务不依赖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且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系统，可独立开展业务。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二）资产独立

公司所有的软件著作权为公司原始取得；专利权为公司合法继受取得；办公设备和电子设备等固定资产的购置发票和凭证齐全；公司的办公经营场所系租赁取得；车辆均在公司名下，由公司实际支配使用。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的情形。

公司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范公司的关联交易决策，防止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

公司的资产独立、完整。

（三）人员独立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共有员工 28 名，公司依法与所有员工签署了劳动合同。报告期内，存在部分员工的相关社会保障金未及时缴纳的情形，公司对其及时进行了规范，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共为 28 名员工缴纳了基本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

公司的社保和公积金主管部门已经出具了公司无违法违规证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胡婧璐已经出具承诺，如果需要补缴以前年度社保、公积金以及由于以前年度未交纳公积金收到的罚款滞纳金等均由其承担。

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及相应的社会保障独立管理，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分开。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通过合法程序产生，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超越公司董事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形。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并依法在公司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薪。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自营或为他人经营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形。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任任何职务。

综上，公司人员独立。

（四）财务独立

公司已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会计人员，并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要求建立了独立、完整、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和财务会计核算体系，并建立健全了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

公司独立开设银行开户，持有独立的《开户许可证》，核准号为J4370000766105。公司的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行为上饶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川支行，账号为：20760309000007663。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

公司现持有使用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代码为：91361000598877172A。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并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混合纳税的情况。

（五）机构独立

公司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各项规章制度完善，相关机构及人员能够依法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已建立了适应自身发展需要的职能机构，各部门均具有独立的管理制度，治理结构完善。

公司完全拥有机构设置自主权，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干预公司机构设置的情况。

（六）总结

综上所述，公司目前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实现了独立运作，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开发独立经营的能力。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胡婧璐除持有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股份外，并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其他公司股权。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直系亲属控制的企业系公司的关联方企业，公司关联方基本情况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一、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交易之（一）公司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关联企业与本公司发生的同业竞争规范情况如下：

(1) 江西乐美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江西乐美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为国内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该公司法定代表人胡信和系乐美股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胡婧璐之父。

江西乐美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和乐美股份的经营范围存在部分重合，且该公司法定代表人胡信和属于关联人范围，故和乐美股份构成同业竞争。

为消除同业竞争，对江西乐美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进行了注销，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一、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交易之（一）公司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2) 抚州市金凤凰实业有限公司

金凤凰公司的经营范围：家居建材制造与销售，房地产开发、农副产品、日用消费品、化肥（碳铵除外）、食品销售及网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设立时由公司控股股东胡婧璐之父胡信和出资 588 万元，持股比例 98%；公司控股股东胡婧璐之夫杨骁出资 12 万元，持股比例 2%。

为消除同业竞争，关联人已对持有的金凤凰公司股权进行了转让，消除了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经过多次股权变更后，目前金凤凰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抚州市临川区供销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一、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交易之（一）公司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3) 抚州市联丰家居有限公司

联丰家居的经营范围为家具、地板、洁具、墙纸、建材（油漆等危化品除外）(以上经营项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从其规定)。公司控股股东胡婧璐之父胡信和出资 59.4 万元，持股比例 99%；公司控股股东胡婧璐之夫杨骁出资 0.6 万元，持股比例 1%。

根据联丰家居的财务资料，联丰家居和乐美股份经营范围存在部分重合，且均实际从事家具的销售业务，尽管联丰家居从事家具展示体验、门店销售，乐美

股份从事网上销售，两公司之间构成同业竞争。

为消除同业竞争，关联人将其持有的联丰公司股权进行了转让，消除了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一、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交易之（一）公司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4）湖南摩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摩科经营范围：电子商务平台的开发建设；软件开发；软件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服务；网络技术的研发；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计算机软件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原江西乐美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出资 102 万元，持股比例 51%。2015 年 8 月 24 日，江西乐美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 51%的股权转让给杨欣。2016 年 8 月 19 日，杨欣将其持有的 51%股权转让给邱燕琴。

湖南摩科原股东杨欣系乐美股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胡婧璐之夫杨骁的堂妹，属于关联人。

杨欣已经将其持有的全部股权进行了转让，消除了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一、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交易之（一）公司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避免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及做出的承诺

为规范并避免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函，具体如下：

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在生产经营上对乐美股份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乐美股份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组织的控制权。

2、如乐美股份将来扩展业务范围,导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所生产的产品或所从事的业务与乐美股份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按照如下方式消除与乐美股份的同业竞争：本人承诺不为本人或者他人谋取属于乐美股份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乐美股份同类的业

务；本人保证不利用自身特殊地位损害乐美股份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也不利用自身特殊地位谋取非正常的额外利益。

3、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

4、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为不可撤销的承诺。

5、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乐美股份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六、公司资金被占用或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一）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之间资金往来的情况。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之“十一、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交易”相关内容。申报审查期间，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二）对外担保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至今，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三）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了防止股东及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保障公司权益，《公司章程》做出了专门规定。

《公司章程》第三十九条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其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四十二条规定：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一) 单笔担保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
- (二) 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 (三)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 (四) 按照担保金额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原则，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担保；
- (五)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第一百一十三条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作为《公司章程》的补充，进一步规范公司资金使用的决策过程，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胡婧璐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保证将尽可能避免、减少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和《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并承诺不会以任何理由和方式侵害乐美电商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利益。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说明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公司任职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1	胡婧璐	董事长	41,000,000	-	82.00%
2	许学明	董事、总经理	1,500,000	-	3.00%
3	谭海红	董事	-	1,547,250	3.10%
4	刘志明	谭海红配偶	-	5,952,750	11.90%
5	朱志凯	董事	-	-	-
6	邵文杰	董事、财务总监	-	-	-
7	喻志平	监事会主席	-	-	-
8	李锋	监事	-	-	-
9	颜晓开	职工代表监事	-	-	-
10	占堂良	董事会秘书	-	-	-
合计			42,500,000	7,500,000	10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存在的关联关系

除公司董事谭海红为公司董事长胡婧璐之表姐外，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及作出的重要承诺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所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已经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或聘任合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订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个人诚信状况出具了承诺；公



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还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相关要求对挂牌申报文件出具了相应声明、承诺。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谭海红任公司的法人股东富惠咨询的监事，除此之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其他单位任职。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与公司利益冲突情况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所投资的单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谭海红	江西富惠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30	20.63%

上述公司持有 15% 的本公司股权，经营范围与本公司无相同或相似部分。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企业法人股东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变动情况和原因

1、董事变动情况和原因

变动时间	变动情况	变动原因	变动依据
2014 年 9 月 24 日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方根敏变更为涂玲媛	公司股东变更	股东会决议
2016 年 4 月 7 日	执行董事涂玲媛变更为胡婧璐	公司股东变更	股东会决议
2016 年 4 月 13 日	胡婧璐、许学明、谭海红、朱志凯、邵文杰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	公司整体变更，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创立大会决议

2、监事变动情况和原因

变动时间	变动情况	变动原因	变动依据
2014 年 9 月 24 日	付启兴任监事变更为胡信和任监事	公司股东变更	股东会决议
2016 年 4 月 7 日	监事胡信和变更为许学明	公司股东变更	股东会决议
2016 年 4 月 13 日	选举谭海辉、李锋与职工代表监事喻志平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成员	公司整体变更，完善治理结构	创立大会决议
2016 年 5 月 9 日	选举喻志平为监事会主席、颜晓开为职工代表监事	规范公司监事任职资格	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和原因

变动时间	变动情况	变动原因	变动依据
2016 年 4 月 13 日	聘任许学明为总经理	公司整体变更、完善治理结构	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016 年 4 月 25 日	聘任邵文杰为财务总监、占堂良为董事会秘书	完善治理结构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公司最近两年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其他相关规定并基于本财务报表附注所列各项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编制。

（二）持续经营

经本公司评估，自本报告期末起的 12 个月内，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良好，不存在导致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因素。

（三）最近两年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除特殊说明外，以下财务会计信息数据单位为人民币元，“报告期”指 2016 年 1-9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

公司报告期财务报告业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于 2016 年 10 月 28 日出具了“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6）第 304691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分析均以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财务数据为准。

二、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7,062,151.23	2,639,481.67	9,536.3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乐美电商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申报稿）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	-	-
预付款项	1,144,608.00	1,086,666.67	3,676,400.00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606,060.91	466,710.58	
存货	2,621,970.34	1,865,668.24	2,632,094.2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212,166.05		
流动资产合计	51,646,956.53	6,058,527.16	6,318,030.5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000,000.00	5,000,000.00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5,678,244.17	6,585,116.25	1,867,751.30
在建工程	-	-	-
无形资产	6,355,298.00	6,907,513.25	2,585,030.17
开发支出	-	-	-
长期待摊费用	2,481,299.75	1,804,626.24	781,802.42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359.97	3,684.56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552,201.89	20,300,940.30	5,234,583.89
资产总计	71,199,158.42	26,359,467.46	11,552,614.47

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0,000.00	3,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乐美电商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申报稿）

应付账款	923,630.65		
预收款项	5,941,666.52	3,597,222.23	
应付职工薪酬	526,705.39	132,869.12	113,900.00
应交税费	273,057.75	502,536.65	175,984.61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7,166,353.32	7,997,739.39	10,598,570.1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19,831,413.63	15,230,367.39	10,888,454.7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长期应付款	-	-	-
专项应付款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19,831,413.63	15,230,367.39	10,888,454.76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50,000,000.00	10,000,000.00	4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资本公积	763,087.38		-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15,167.91	112,910.01	26,415.97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589,489.50	1,016,190.06	237,743.74
所有者权益合计	51,367,744.79	11,129,100.07	664,159.7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1,199,158.42	26,359,467.46	11,552,614.47

利润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营业收入	9,014,060.50	8,951,821.70	3,525,822.84
减：营业成本	3,541,984.62	3,823,047.15	1,462,526.60
营业税金及附加	52,453.98	32,226.55	12,692.95
销售费用	1,658,761.48	871,216.23	305,293.68
管理费用	3,634,577.45	3,072,136.25	1,208,209.43



乐美电商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申报稿）

财务费用	-16,843.17	77,536.30	488.11
资产减值损失	32,071.07	24,563.7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1,055.07	1,051,095.50	536,612.07
加：营业外收入	136,422.00	1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42,507.76	100,002.00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4,969.31	961,093.50	536,612.07
减：所得税费用	-33,675.41	96,153.14	35,258.2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8,644.72	864,940.36	501,353.8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53,644.72	864,940.36	501,353.84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1	2.16	1.25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1	2.16	1.25

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610,189.11	9,128,254.12	2,205,522.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968,781.12	55,044,591.85	602,001.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578,970.23	64,172,845.97	2,807,523.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90.00	128,000.00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71,639.96	1,423,685.95	1,146,070.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925,448.59	87,712.28	376.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344,143.03	62,479,393.37	1,044,550.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443,521.58	64,118,791.60	2,190,996.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35,448.65	54,054.37	616,527.2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乐美电商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申报稿）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10,000.00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000,000.0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000,000.00	10,000.00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7,739.00	4,930,995.00	357,92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5,000,000.00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000,000.0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367,739.00	9,930,995.00	357,92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7,739.00	-9,920,995.00	-357,92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0	9,60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3,000,000.00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000,000.00	12,600,000.00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5,040.09	73,114.00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	30,000.00	4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45,040.09	103,114.00	4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654,959.91	12,496,886.00	-4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422,669.56	2,629,945.37	-141,392.7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39,481.67	9,536.30	150,929.0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062,151.23	2,639,481.67	9,536.30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6年1-9月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1-9月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112,910.01		1,016,190.06	51,129,100.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0					112,910.01		1,016,190.06	51,129,100.0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63,087.38				-97,742.10		-426,700.56	238,644.72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8,644.72	238,644.7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3,864.47		-23,864.47	
2.对所有者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763,087.38				-121,606.57		-641,480.81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763,087.38				-121,606.57		-641,480.81	
(五)专项储备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763,087.38			15,167.91		589,489.50	51,367,744.79

2015 年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26,415.97		237,743.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26,415.97		237,743.7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6,494.04		778,446.3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64,940.3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64,940.36
1. 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6,494.04		-86,494.04
1. 提取盈余公积						86,494.04		-86,494.04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提取专项储备								
2. 使用专项储备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12,910.01		1,016,190.06	11,129,100.07

2014 年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4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0,000.00							-237,194.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400,000.00							-237,194.1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415.97		474,937.87	501,353.8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01,353.8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6,415.97		-26,415.97	
1.提取盈余公积					26,415.97		-26,415.97	
2.对所有者的分配								
3.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00,000.00				26,415.97		237,743.74	664,159.71

三、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9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9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

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

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七）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应收款项，以实际余额减去坏账准备后的净额列示。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金额 200 万元以上(含)且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其他应收款-余额金额 200 万元以上(含)且占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A.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除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无风险组合	集团合并范围内的各单位之间的内部往来款。

B.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无风险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
1年以内（含1年）	5	5
1—2年	10	10
2—3年	20	20
3—4年	50	50
4—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4、对于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八)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库存商品、发出商品、低值易耗品、其他材料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3、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九)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本节“三、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之（六）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

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

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

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十）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

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十一）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项目	预计使用年限
软件著作权	10.00
专利技术	10.00

（十二）研究开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相应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十三）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十五）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

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十六）收入的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

对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或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在期末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本公司的劳务收入主要是电商平台服务收入，又分为交易佣金收入、电商服务收入、广告收入、加盟费收入、软件开发收入等。劳务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① 交易佣金收入：以客户交易业务已经完成，与客户进行交易佣金结算时确认收入；

② 平台服务收入：包括代理客户进行网上商城的商标设计、文案设计、产品效果图、拍摄服务等，于服务已完成并已收到服务费时开具服务发票，确认收入；

③ 软件开发销售收入：以软件开发已完成并已交付购买方时开具销售发票，确认收入；

④ 区域加盟商加盟后或网店入驻本网站后，如需提供后期服务的，按合同约定的服务费收取时间和收取金额确定收入。

⑤ 广告业务收入：于广告已经发布并在收到广告费时开具收费发票，确认收入。

（十七）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其中，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可以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否则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

当期损益。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还需说明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

（十八）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

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十九）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二十）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主要会计政策变更

（1）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2014年初，财政部分别以财会[2014]6号、7号、8号、10号、11号、14号及16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年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要求自2014年7月1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鼓励在境外上市的企业提前执行。同时，财政部以财会[2014]23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4年修订）》（以下简称“金融工具列报准则”），要求在2014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该准则的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

（2）本公司于2014年7月1日开始执行前述除金融工具列报准则以外的7项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在编制2014年年度财务报告时开始执行金融工具列报准则，并根据各准则衔接要求进行了调整，调整如下：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2014年修订）》之前，对于辞退福利，在职工劳动

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2014 年修订）》后，辞退福利的会计政策详见本节“三、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之（十一）职工薪酬”。同时本公司将基本养老保险及失业保险单独分类至设定提存计划核算，并进行了补充披露。

《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 年修订）》将其他综合收益划分为两类：(1)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2)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特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同时规范了持有待售等项目的列报。本财务报表已按该准则的规定进行列报，并对可比年度财务报表的列报进行了相应调整。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

四、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五、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五、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一）资产状况分析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类别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金额(元)	占总资产比重	较上年末	较上年末	金额(元)	占总资产比重
			增长额(元)	增长幅		
流动资产	51,646,956.53	72.54%	45,588,429.37	752.47%	6,058,527.16	22.98%
其中：货币资金	47,062,151.23	66.10%	44,422,669.56	1683.01%	2,639,481.67	10.01%
预付账款	1,144,608.00	1.61%	57,941.33	5.33%	1,086,666.67	4.12%
其他应收款	606,060.91	0.85%	139,350.33	29.86%	466,710.58	1.77%
存货	2,621,970.34	3.68%	756,302.10	40.54%	1,865,668.24	7.08%
其他流动资产	212,166.05	0.30%	212,166.05	-	-	-



乐美电商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申报稿）

非流动资产	19,552,201.89	27.46%	-748,738.41	-3.69%	20,300,940.30	77.02%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000,000.00	7.02%	-	-	5,000,000.00	18.97%
固定资产	5,678,244.17	7.98%	-906,872.08	-13.77%	6,585,116.25	24.98%
无形资产	6,355,298.00	8.93%	-552,215.25	-7.99%	6,907,513.25	26.21%
长期待摊费用	2,481,299.75	3.49%	676,673.51	37.50%	1,804,626.24	6.85%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359.97	0.05%	33,675.41	913.96%	3,684.56	0.01%
资产总额	71,199,158.42	100.00%	44,839,690.96	170.11%	26,359,467.46	100.00%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类别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元)	占总资产比重	较上年末	较上年末	金额(元)	占总资产比重
			增长额(元)	增长幅		
流动资产	6,058,527.16	22.98%	-259,503.42	-4.11%	6,318,030.58	54.69%
其中：货币资金	2,639,481.67	10.01%	2,629,945.37	27578.26%	9,536.30	0.08%
预付账款	1,086,666.67	4.12%	-2,589,733.33	-70.44%	3,676,400.00	31.82%
其他应收款	466,710.58	1.77%	466,710.58	-	-	-
存货	1,865,668.24	7.08%	-766,426.04	-29.12%	2,632,094.28	22.78%
非流动资产	20,300,940.30	77.02%	15,066,356.41	287.82%	5,234,583.89	45.31%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000,000.00	18.97%	5,000,000.00	-	-	-
固定资产	6,585,116.25	24.98%	4,717,364.95	252.57%	1,867,751.30	16.17%
无形资产	6,907,513.25	26.21%	4,322,483.08	167.21%	2,585,030.17	22.38%
长期待摊费用	1,804,626.24	6.85%	1,022,823.82	130.83%	781,802.42	6.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84.56	0.01%	3,684.56	-	-	-
资产总额	26,359,467.46	100.00%	14,806,852.99	128.17%	11,552,614.47	100.00%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类别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元)	占总资产比重	较上年末	较上年末	金额(元)	占总资产比重
			增长额(元)	增长幅		
流动资产	6,318,030.58	54.69%	3,346,538.60	112.62%	2,971,491.98	98.07%
其中：货币资金	9,536.30	0.08%	-141,392.74	-93.68%	150,929.04	4.98%
预付账款	3,676,400.00	31.82%	3,676,400.00	-	-	-
其他应收款	-	-	-260,185.85	-100.00%	260,185.85	8.59%
存货	2,632,094.28	22.78%	71,717.19	2.80%	2,560,377.09	84.50%
非流动资产	5,234,583.89	45.31%	5,176,026.79	8839.28%	58,557.10	1.93%
固定资产	1,867,751.30	16.17%	1,809,194.20	3089.62%	58,557.10	1.93%
无形资产	2,585,030.17	22.38%	2,585,030.17	-	-	-
长待摊费用	781,802.42	6.77%	781,802.42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	-
资产总额	11,552,614.47	100.00%	8,522,565.39	281.27%	3,030,049.08	100.00%

2016 年 9 月 30 日，公司资产总额为 71,199,158.42 元，较 2015 年末增加 44,839,690.96 元，增幅 170.11%。主要原因：1、2016 年 3 月，公司股东增资 4000

万元，2、新增银行借款 500 万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为 26,359,467.46 元，较 2014 年末增加 14,806,852.99 元，增幅 128.17%。主要原因：1、2015 年 12 月，公司股东以货币形式补缴出资 960 万元；2、公司投资乐安洪都村镇银行 500 万元；3、公司新增银行借款 300 万元；4、营业收入增长，货币资金增多；5、2015 年度外购专利权验收确认为无形资产；6、公司业务发展，大量采购多媒体显示购物屏，固定资产增加。

2014 年度，公司资产总额为 11,552,614.47 元，较 2013 年末增加 8,522,565.39 元，增幅 281.27%。主要原因：1、2014 年，公司向关联方胡信和借款 10,598,570.15 元用于公司资金周转；2、向合肥欣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预付软件采购款 3,552,000.00 元；3、营业收入增长，货币资金增多；4、2014 年度外购专利权验收确认为无形资产；5、公司业务发展，大量采购多媒体显示购物屏，固定资产增加。

从资产构成上看，2014 年末和 2015 年末公司非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5.31%、77.02%，占比大幅提升。主要原因：1、报告期内公司大量采购多媒体显示购物屏设备记入固定资产；2、外购无形资产；3、2015 年，公司投资乐安洪都村镇银行 500 万元，记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公司股东以货币增资并且公司新增银行借款后，公司的流动性有了很大的提高，保证了公司未来可以快速发展。

综上，公司资产状况良好，能够支持公司未来的持续经营。

（二）盈利能力分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元）	9,014,060.50	8,951,821.70	3,525,822.84
营业成本（元）	3,541,984.62	3,823,047.15	1,462,526.60
毛利率（%）	60.71%	57.29%	58.52%
净利润（元）	238,644.72	864,940.36	501,353.8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3%	78.87%	132.4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2%	85.85%	132.47%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1	2.16	1.25

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7 月 11 日，主营业务是通过信息化服务平台，提供交易平台、商品包装推广、商品销售等农村电子商务平台综合服务。成立初期，公司经营状况不佳。2014 年 9 月，涂玲媛、江西乐美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受让公司全部股权后，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胡婧璐，将经营战略定位于服务“三农”的电子商务平台综合服务商；2015 年，公司加大推广宣传力度，拓展线下合作服务网点，平台用户量迅速增加。自此，公司运营走上正轨，收入稳定增长。

2016 年 1-9 月，公司净利润 23.86 万元，较以前年度有所下降主要原因：1、公司拓展线下合作网点建设，并向合作网点投入大量多媒体显示购物屏和待摊装修费等资产，导致折旧摊销费用增长；2、为增加公司知名度，增加了广告宣传费用，已超 2015 年度全年的广告宣传费用；3、新增银行借款 500 万元，财务费用增加；4、2016 年上半年支付了股改费用，新增费用 56.60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开拓市场，吸引大量商家入驻乐美商城，维持了公司电商平台服务收入的快速增长；公司增加广告宣传推广投入，使“乐美电商”品牌知名度迅速提升；同时不断完善自主知识产权的信息化服务平台，让用户可以在 PC 端网站、手机微信、手机乐美 APP、多媒体显示购物屏等多渠道平台上自由进行线上交易，提升电商平台交易量，使平台交易佣金收入大幅增加。

2014、2015 年度公司处于初期发展阶段，资本金及净资产较少，采用负债经营策略，公司盈利能力相对较强，所以净资产收益率较高。为了进一步增强公司实力，支持公司业务高速发展，公司股东于 2015 年 12 月进行了 2 次补缴出资、2016 年上半年进行了 1 次增资，累计投入 4960 万元货币资金。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由于公司筹备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挂牌事宜，上述新增货币资金尚未大量投入公司的经营活动。公司决定自 2016 年底开始大量投入资金并快速拓展业务，充足的流动资金为公司未来发展打下良好基础。

综上，由于公司商业模式自我复制性强，公司增资后自有资金充裕，可支持乐美电子商务平台入驻的商户和消费者数量持续增加，以及线下合作服务网点区域覆盖范围不断扩大，从而巩固公司业务收入未来高速增长的预期。

与同行业公司比较分析：

公司主营业务是基于自主运营的信息化服务平台，提供平台交易、商品包装

推广、商品销售等农村电子商务平台综合服务。根据农商通（835021）的公开转让说明书显示：农商通公司的主要业务为农村电子商务平台运营及快消品代理销售；根据优森股份（833218）公开转让说明书显示：优森股份的主营业务为综合性第三方县域农村电商 O2O 电子商务平台运营。两家同行业公司业务与公司相近，可以作为可比公司。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毛利率（%）	净资产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元）
		2015 年	2015 年	2015 年
835021	农商通	22.30	11.01	0.12
833218	优森股份	16.68	-22.45	-0.24
乐美电商		57.29	78.87	2.16

公司毛利率高于同行业公司的原因为公司业务中电商平台服务收入占比较高，商品销售收入占比较低，平台服务毛利较高。农商通营业收入结构中快消品销售收入占比较大，2015 年农商通快消品代理销售收入占总收入比例超过 70%；优森股份主要业务收入来源于商品销售，2015 年优森股份的营业收入 80%以上来自于线下自营业务，经营商品主要包括电脑及 配件、家电、农产品等。

（三）偿债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27.85%	57.78%	94.25%
流动比率（倍）	2.60	0.40	0.58
速动比率（倍）	2.40	0.20	0.001

公司负债主要包括银行借款和关联方代垫款项。

如上表所示，2014 年资产负债率较高，作为中小型民营企业，普遍存在融资难的问题，前期主要依靠银行贷款和股东代垫款来筹集营运资金，导致资产负债率较高，公司均能按时偿还借款本息，信用记录良好。

为进一步增强公司资本实力，2015 年 12 月，公司股东补缴货币出资 960 万元。2016 年 3 月，以货币形式增资 4000 万元。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公司资产流动性和偿债能力大幅增加。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共签订有 1 份银行借款合同，尚在合同期限内，不存在到期不能偿还的情形。公司拥有按期偿还本金和利息的能力，无银行信用

不良记录。银行借款合同详见本节“八、公司最近二年一期主要负债情况之（一）短期借款”。

综上，公司资产流动性充足，偿债能力强，信誉良好，公司负债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影响。

与同行业公司比较分析：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资产负债率（%）	流动比率（倍）	速动比率（倍）
		2015 年	2015 年	2015 年
835021	农商通	29.25	0.93	0.59
833218	优森股份	10.18	10.08	9.17
乐美电商		57.78	0.40	0.20

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较低的主要原因系 2015 年度公司资本金较少。2015 年 12 月股东补缴出资 960 万元，2016 年股东增资 4000 万元，增资后公司资金充裕，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资产负债率大幅降低至 30.66%，流动比率为 2.60，速动比率为 2.47。

（四）营运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存货周转率（次）	1.02	1.08	0.46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零，主要是因为公司确定的信用政策为相关收入款项均需在确认收入时要求客户付款，公司能够及时回收货款。

与同行业公司比较分析：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存货周转率（次）
		2015 年	2015 年
835021	农商通	7.90	4.19
833218	优森股份	8.80	7.21
乐美电商		-	1.08

公司期末无应收账款，货款回款率高于可比公司。

与同行业公司相比，存货周转较慢，主要原因因为公司为了能及时供货，期末

存货备货较多。

（五）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313.54	5.41	61.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36.77	-992.10	-35.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4,165.50	1,249.69	-40.0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3	0.14	1.54

公司前期通过向股东借款来维持运营，随着公司营业收入逐步增长、利润逐渐增加，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将有所好转。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购买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对外投资支出。部分款项为公司关联方垫付，垫付部分的现金流未体现在现金流量表中。具体情况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节“六、报告期内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七）报告期内现金流量表主要情况”。

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增长，主要由于2015年股东补缴出资960万元、公司新增银行借款300万元、2016年股东增资4000万元，公司新增银行借款500万元。

综上所述，由于公司的营业收入呈现稳步增长趋势，在可预期的未来内公司获得现金能力将得到改善。

六、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营业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公司主要业务是通过信息化服务平台，提供平台交易、商品包装推广、商品销售等农村电子商务平台综合服务。

（1）交易佣金收入：以客户交易业务已经完成，与客户进行交易佣金结算时确认收入。

（2）平台服务收入：包括代理客户进行网上商城的商标设计、文案设计、产品效果图、拍摄服务等，于服务已完成并已收到服务费时开具服务发票，确认

收入。

(3) 软件技术开发收入：以软件开发已完成并已交付购买方时开具销售发票，确认收入。

(4) 区域加盟商加盟后或网店入驻本网站后，如需提供后期服务的，按合同约定的服务费收取时间和收取金额确定收入。

公司加盟业务收入确认的依据及具体时点，以及提供后期服务的收入确认方法是：企业按照加盟费用涵盖的期间平均摊销加盟费的方法来确认收入，在加盟期间，公司根据为加盟商提供的维护服务而产生成本支出来确认加盟成本，收入和成本匹配。确认的时间点是每个月的月末，每个月确认一次收入。若加盟合同约定的开始时间点是月中，第一个月和最后一个月则按照实际加盟天数来确认收入。

(5) 广告业务收入：于广告已经发布并在收到广告费时开具收费发票，确认收入。

(6) 商品销售收入：于销售商品发出后待客户确认收货后确认收入。

(二) 营业收入的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1、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构成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7,633,720.04	7,881,163.66	3,215,143.23
其他业务收入	1,380,340.46	1,070,658.04	310,679.61
营业收入合计	9,014,060.50	8,951,821.70	3,525,822.84
主营业务成本	3,409,480.05	3,731,370.55	1,462,526.60
其他业务成本	132,504.57	91,676.60	-
营业成本合计	3,541,984.62	3,823,047.15	1,462,526.60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呈现快速上升趋势，其中 2015 年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53.89%。主要有以下几个原因：

1) 公司主营业务是提供农村电子商务平台综合服务，属于新一代信息技术

行业，近几年网络消费普及度逐渐升高，直接推动了行业的快速发展。公司经过前期经验积累，迎合行业的发展趋势，把握住了高速发展机遇；

- 2) 随着公司的发展，公司搭建了软硬件平台的建设，通过增加广告业务宣传力度，业务模式受到客户、消费者、尤其是政府认可；
- 3) 公司降低准入门槛，吸引更多用户加入电商平台，平台服务收入增加；
- 4) 公司拓展了销售商品种类，把单一建材转变为农副产品、日用百货、电器、服装、家居建材和生活服务等多个商品分类，满足用户多样化需求，商品销售收入增加；
- 5) 公司增加研发投入，搭建多渠道的自营电商平台。2015年之前只有PC端模式，客户只能在电脑上进行交易；现今拓展为PC端网站、手机微信商城、手机乐美APP、多媒体显示购物屏组成的综合服务平台，改善了用户体验效果，加强用户粘性。

2、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按地区分布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地区名称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江西省内	5,908,245.95	65.54%	7,281,273.32	81.34%	3,525,822.84	100.00%
江西省外	3,105,814.55	34.46%	1,670,548.38	18.66%	-	-
总计	9,014,060.50	100.00%	8,951,821.70	100.00%	3,525,822.84	100.00%

2012年7月，公司在江西省抚州市设立，2014年及以前主要是服务本地市场。自2015年开始，随着广告宣传推广，乐美经营模式和服务得到市场及政府的认可，公司在全国范围内充分利用资源优势，以区域加盟模式拓展业务，销售收入得到迅速增长，品牌知名度不断加大。

公司2015年江西省内、省外收入比例分别为81.34%和18.66%，2016年1-9月省内外收入比例为65.54%和34.46%，省外收入比例有升高趋势，这是因为公司不断布局全国区域市场，与更多的省外网点建立合作关系，将公司品牌传播至全国。公司将充分利用这一优势，把更多优质产品和服务推广到全国。

3、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按产品类别分类：



产品	2016 年 1-9 月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	营业收入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				
电商平台服务收入	4,904,669.47	1,122,092.23	3,782,577.24	77.12%
商品销售收入	2,729,050.57	2,287,387.82	441,662.75	16.18%
其它业务收入：				
软件开发收入	-	-	-	-
加盟收入	1,380,340.46	132,504.57	1,247,835.89	90.40%
合计	9,014,060.50	3,541,984.62	5,472,075.88	60.71%
产品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	营业收入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				
电商平台服务收入	4,982,808.90	1,309,122.94	3,673,685.96	73.73%
商品销售收入	2,898,354.76	2,422,247.61	476,107.15	16.43%
其它业务收入：				
软件开发收入	-	-	-	-
加盟收入	1,070,658.04	91,676.60	978,981.44	91.44%
合计	8,951,821.70	3,823,047.15	5,128,774.55	57.29%
产品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	营业收入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				
电商平台服务收入	1,830,603.88	276,041.16	1,554,562.72	84.92%
商品销售收入	1,384,539.35	1,186,485.44	198,053.91	14.30%
其它业务收入：				
软件开发收入	310,679.61	-	310,679.61	100.00%
加盟收入	-	-	-	-
合计	3,525,822.84	1,462,526.60	2,063,296.24	58.52%

公司业务收入主要分为 4 类：其中电商平台服务收入和商品销售收入属于公

司主营业务收入，软件开发收入和加盟收入属于公司其他业务收入。

电商平台服务收入主要包括交易平台的平台服务收入、佣金收入和广告收入。具体收入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产品名称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平台服务收入	2,566,890.45	915,237.12	3,839,087.38	1,146,279.76	1,655,339.80	183,241.16
佣金收入	2,337,779.02	206,855.11	1,081,647.24	162,843.18	175,264.08	92,800.00
广告收入	-	-	62,074.28	-	-	-
合计	4,904,669.47	1,122,092.23	4,982,808.90	1,309,122.94	1,830,603.88	276,041.16

公司电商平台服务收入呈现快速增长的趋势，主要是因为公司加大了软硬件平台的建设，不断扩大“乐美电商”品牌的推广，吸引了更多消费者和商户使用公司电商平台进行交易活动，同时公司还增加了平台信息技术服务和广告策划推广等增值服务。

随着公司知名度不断扩大，越来越多的客户对公司的品牌认可；另外由于公司采取多种灵活的销售方式，相关合作网点数量的不断增多，解决了农村用户网购“最后一公里”的配送问题，吸引更多的用户，特别是农村用户来到乐美电商线上自营店购买商品，导致公司商品销售收入不断增加。

公司毛利率偏高的原因主要为电商平台服务收入和加盟费收入的毛利较高，具体原因如下：

公司不断加强营销运作，使得乐美电商品牌在当地具有一定的知名度，报告期内公司电商平台的入驻商户、上线商品种类、日均交易额不断增加，电商平台服务收入增长速度较快。

公司电商平台服务相关成本主要是系统维护费、折旧摊销、职工薪酬。随着系统的运行的不断稳定，后期的维护费用将逐步减少，虽然职工薪酬和折旧摊销费用有所增加，由于收入也有大幅增长，所以毛利率仍然保持了一个较高的水平。

2015年公司电商平台服务毛利率为73.73%。根据可比同行业公司农商通的

公开转让说明书显示，2015年农商通电子商务服务的毛利率为77.43%。公司的毛利率水平符合行业平均水平。

公司加盟业务成本主要为公司提供给加盟商免费使用的电子显示屏的折旧费用，加盟业务毛利较高。

（三）营业成本的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1、成本的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公司主营业务集中于自有电子商务平台“乐美电商”，利用互联网思维来整合供应链上下游资源，为商品供应商与消费者之间搭建桥梁。公司营业成本主要由职工薪酬、技术开发维护费、折旧摊销和商品采购成本构成。

当月发生的固定成本费用按月在收入项目上平均分配，发生的变动成本费用按受益对象归集。

2、营业成本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成本分类	2016年1-9月	比重	2015年度	比重	2014年度	比重
职工薪酬	206,855.11	5.84%	162,843.18	4.26%	92,800.00	6.35%
系统维护费	232,286.40	6.56%	801,000.00	20.95%	92,800.00	6.35%
折旧摊销	815,455.29	23.02%	436,956.36	11.43%	90,441.16	6.18%
商品采购成本	2,287,387.82	64.58%	2,422,247.61	63.36%	1,186,485.44	81.13%
合计	3,541,984.62	100.00%	3,823,047.15	100.00%	1,462,526.60	100.00%

截至2016年9月30日，公司的成本分类中商品采购成本占比较大。随着业务规模不断扩大，该部分成本将不断增大。

公司属于电子商务行业，相关成本主要是系统维护费、折旧摊销、职工薪酬。随着公司线上交易额越来越大，相关系统维护费不断增加，占成本比例不断上升。2015年公司铺设加盟网点前期，由于综合原因，出现部分多媒体显示屏软硬件及网络故障，为此公司聘请南昌市西湖区新城望电脑配件经营部为公司提供配件采购及维修服务，导致2015年系统维护较高。2016年，由于公司技术成熟，管

理科学，相关故障问题大幅减少，相应系统维护费下降。随着公司合作网点数量增加，合作网点配置的多媒体显示购物屏数量增多，相应的折旧摊销费用也不断上升。职工薪酬各年占成本比例波动不大。

（四）报告期内主要期间费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销售费用	1,658,761.48	871,216.23	305,293.68
管理费用	3,634,577.45	3,072,136.25	1,208,209.43
财务费用	-16,839.95	77,536.30	488.11
期间费用小计	5,276,498.98	4,020,888.78	1,513,991.22
营业收入	9,014,060.50	8,951,821.70	3,525,822.84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8.40%	9.73%	8.66%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40.32%	34.32%	34.27%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0.19%	0.87%	0.01%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58.54%	44.92%	42.94%

2016年1-9月，2015年，2014年，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58.54%、44.92%、42.94%，波动较为平稳，2016年1-9月期间费用比重较高的原因为本年聘请相关中介机构对公司股份制改制提供服务以及支付新华社广告宣传费用，导致2016年1-9月多支出81.9万费用,剔除此项影响后各年费用与营业收入比重变化不大。

1、销售费用明细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工资薪酬	416,231.50	289,208.82	151,200.00
广告宣传费	674,707.41	167,904.33	36,266.00
网点装修费	442,754.49	299,381.18	90,252.58
汽车费用	112,495.16	41,925.00	19,892.00
办公费	-	27,573.00	1,740.00
差旅费	2,111.60	31,223.80	4,133.10



业务招待费	-	6,430.10	-
运费	10,461.32	7,570.00	1,810.00
合计	1,658,761.48	871,216.23	305,293.68

随着公司收入规模不断增大，相关销售费用不断增加。销售费用主要为工资薪酬、广告宣传费、网点装修费，上述三项费用 2016 年 1-9 月、2015 年、2014 年占销售费用比例为 92.46%、86.83%、90.97%。随着市场不断拓展、合作网点不断增加，所需相应人员增加，相应薪酬费用不断增加。2016 年 1-9 月宣传费用较以前年度增加较多的原因为 2015 年 12 月 4 日公司和新华社江西分社签订合作协议，借助新华社平台推广乐美电商。网点装修费为公司为线下合作网点提供统一装修和招牌费用，随着合作网点不断增多，相应网点装修费增加。汽车费用和运费不断增加系随着企业自身配送货物次数增加而增多。

2、管理费用明细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工资薪酬	811,945.94	783,750.89	635,400.00
研发费	970,719.66	863,121.95	479,097.20
培训费	40,000.00	100,300.00	-
差旅费	71,083.68	13,988.90	1,028.50
业务招待费	58,450.00	22,286.00	2,980.00
办公费	96,713.11	91,253.74	18,827.33
租赁费	51,750.00	54,000.00	20,700.00
折旧费	207,787.79	12,755.05	6,802.00
保险费	27,261.48	15,726.68	-
咨询费	1,108,279.18	965,501.00	-
商会会员费	85,000.00	-	-
装修费	3,360.00	34,974.00	-
印花税	25,580.00	6,499.53	990.70
汽车费用	59,049.00	56,614.50	42,335.00
劳保费	16,757.00	28,845.00	-



其他	840.61	22,519.61	48.70
合计	3,634,577.45	3,072,136.25	1,208,209.43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是职工薪酬、研发费用、折旧费和咨询费，上述费用 2016 年 1-9 月、2015 年、2014 年占管理费用比例为 85.25%、85.45%、92.81%。折旧摊销费用三年不断增长的原因为公司扩大业务范围，外购专利等无形资产和显示购物屏等固定资产增加较多。2015 年咨询费主要为支付聘请企业管理咨询公司费用，2016 年咨询费主要为公司股份制改制聘请中介机构费用。

3、财务费用明细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息支出	295,040.09	73,114.00	-
减：利息收入	313,604.56	326.51	1.89
手续费	1,721.30	4,748.81	490
合计	-16,843.17	77,536.30	488.11

公司 2016 年 1-9 月份利息支出大增主要是因为 2016 年公司新增银行借款 500 万元，相应利息费用增加；利息收入大增的原因为增资款 4000 万元尚未使用，相应银行存款利息增加。

4、公司报告期内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研发费用	970,719.66	863,121.95	479,097.20
营业收入	9,014,060.50	8,951,821.70	3,525,822.84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0.77%	9.64%	13.59%

2015 年 9 月 25 日，公司取得了由江西省科学技术厅、江西省财政厅、江西省国家税务局以及江西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536000202）

根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2008 年 4 月联合颁布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及《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标

准如下：近三个会计年度的研究开发费用总额占销售收入总额的比例符合如下要求：最近一年销售收入小于 5,000 万元的企业，比例不低于 6%；最近一年销售收入在 5,000 万元至 20,000 万元的企业，比例不低于 4%；最近一年销售收入在 20,000 万元以上的企 业，比例不低于 3%。其中，企业在中国境内发生的研究开发费用总额占全部研究开发费用总额的比例不低于 60%。企业注册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按实际经营年限计算。

公司 2016 年 1-9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的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10.77%、9.64%、13.59%。

（五）最近两年一期收购兼并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不存在收购兼并情况。

（六）报告期内重大投资和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报告期内重大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重大投资情况详见本节“七、公司最近二年一期主要资产情况之（五）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1、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6,422.00	10,000.00	-
4、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6、非货币资产交换损益			
7、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9、债务重组损益			
10、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11、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1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3、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14、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6、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7、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8、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19、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0、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2,507.76	-100,002.00	-
21、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087.14	-13,500.30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79,827.10	-76,501.70	-

公司 2016 年 1-9 月、2015 年和 2014 年净利润分别为 238,644.72 元、864,940.36 元和 501,353.84 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分别为 158,817.62 元、941,442.06 元和 501,353.84 元，非经常性损益分别占当期净利润的 33.45%、8.84% 和 0%。

2016 年 1-9 月因为是期间数据，占比比较大，随着公司收入增长，非经常性损益占比将随之降低，从历史来看，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比重较低，主要为偶发性政府补助及捐赠，公司盈利来源于公司主业增长，不会对非经常性损益产生重大依赖。

2、营业外支出明细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对外捐赠	10,000.00	100,000.00	-



乐美电商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申报稿）

其中：非公益性捐赠	10,000.00	100,000.00	
违约金、赔偿金、滞纳金	32,507.76	2.00	-
合计	42,507.76	100,002.00	-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营业外支出主要为向抚州职业技术学院电商助学金捐赠款，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较小。营业外支出中滞纳金 32,507.76 为补缴以前年度增值税所得税所产生的滞纳金。

3、营业外收入明细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136,422.00	10,000.00	-
违约金及罚款收入			
合计	136,422.00	10,000.00	-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营业外收入主要为收到政府补助，相关政府补助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补助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备注
第三届赢在江西绿地杯青年创新创业大赛奖金	1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抚财企业指[2015]33 号电子商务奖励	10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赣供财字[2016]3 号体系建设引导资金	26,422.00	-	-	与收益相关
临川区就业办拨付的就业工作经费	-	1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36,422.00	10,000.00	-	

（七）报告期内现金流量表主要情况

1、经营活动现金流分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生产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610,189.11	9,128,254.12	2,205,522.0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968,781.12	55,044,591.85	602,001.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578,970.23	64,172,845.97	2,807,523.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90.00	128,00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71,639.96	1,423,685.95	1,146,070.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925,448.59	87,712.28	376.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344,143.03	62,479,393.37	1,044,550.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443,521.58	64,118,791.60	2,190,996.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35,448.65	54,054.37	616,527.26

(1) 公司 2014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流入与营业收入差额为 -132.03 万，主要原因为：2014 年商品销售收入为 138.45 万元，该部分货款由胡信和代收，该部分收入在现金流中无体现。

(2) 2015 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流入为 912.83 万元，销售收入加上增值税销项税额合计 922.04 万元，差异为-9.21 万元。主要原因为：①公司 2015 年商品销售收入 289.84 万元，相关增值税销项税额为 8.70 万元，该部分货款由胡信和代收，该部分收入在现金流中无体现，造成现金流差异-298.54 万元；②公司 2015 年平台服务收入为 498.28 万元,其中 70.38 万元收入货款由胡信和代收，该部分收入在现金流中无体现，造成现金流差异-72.49 万元；③公司 2015 年收到加盟费 470 万元，其中确认收入 107.07 万元，相关增值税销项税额为 3.21 万元，造成现金流差异 359.72 万元。

(3) 公司 2016 年 1-9 月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流入与营业收入差额为-240.39 万元。主要原因为：①公司 2016 年存在商品销售收入 234.84 万元由胡信和代收，该部分收入在现金流中无体现，造成现金流差异-234.84 万元；②公司 2016 年平台服务收入为 490.47 万元，其中 245.40 万元收入由胡信和代收，该部分收入在现金流中无体现，造成现金流差异-245.07 万元；③公司 2016 年收到加盟费 380 万元，确认加盟费收入 138.03 万元，造成现金流差异 239.45 万元。

(4) 公司购买商品支付的货款主要为关联方胡信和垫付，相关明细见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节“十、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交易之（二）关



联方往来”。

(5) 2014 年、2015、2016 年 1-9 月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与应付职工薪酬减少数基本匹配。

(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与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为往来款，其中 2015 年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金额较大的原因为公司负债经营，向关联方借款资金周转较多，所以该项数字较大，2016 年公司增资后，现金流较为充裕，减少了关联方借款，所以该项数字减少。具体明细如下：

①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到的其他往来款项净额等	21,518,754.56	55,034,265.34	602,000.00
收到的政府补助	136,422.00	10,000.00	-
收到的银行利息收入	313,604.56	326.51	1.89
合计	21,968,781.12	55,044,591.85	602,001.89

②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支付的销售费用	2,074,992.98	582,269.91	154,093.68
支付的管理费用	4,863,659.80	1,166,700.26	334,636.23
支付的财务费用	1,721.30	4,748.81	490.00
营业外支出支付的现金	42,507.76	100,002.00	
支付的其他费用及往来款项等	16,361,261.19	60,625,672.39	455,312.95
合计	23,344,143.03	62,479,393.37	1,044,550.63

2、经营活动现金流与公司净利润的匹配关系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38,644.72	864,940.36	501,353.84



加：资产减值准备	32,071.07	24,563.7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24,611.08	452,120.05	70,957.80
无形资产摊销	552,215.25	389,073.92	66,282.8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42,754.49	299,381.18	90,252.5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95,040.09	73,114.00	-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675.41	-3,684.5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56,302.10	766,426.04	-71,717.1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47,291.67	2,113,022.75	-3,674,400.0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387,381.13	-4,924,903.09	3,633,797.4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35,448.65	54,054.37	616,527.2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7,062,151.23	2,639,481.67	9,536.3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639,481.67	9,536.30	150,929.0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422,669.56	2,629,945.37	-141,392.74

（八）税项

1、应交税费

税种	计税依据	适用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3%、6%、1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城市建设维护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2%

本公司自成立之日起至 2016 年 2 月为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增值税率为 3%。
自 2016 年 3 月起为增值税一般规模纳税人，增值税率为 6% 和 17%。

2、税收优惠及批文

公司自成立之日起至 2014 年度，所得税率为 25%，企业所得税征收方式为核定征收，核定的应纳税所得率为 4%。自 2015 年起，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 GR201536000202），经主管税务机关批准，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企业所得税率 15%。

七、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资产情况

（一）货币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8,163.68	6,943.66	8,598.57
银行存款	47,053,987.55	2,332,538.01	937.73
其他货币资金	-	300,000.00	-
合计	47,062,151.23	2,639,481.67	9,536.30

报告期内货币资金增加，系公司收到股东出资以及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增加所致。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 300,000.00 元为上饶银行借款之保证金。

2016 年 9 月 30 日余额增加较大，主要系公司股东于 2015 年 12 月末补缴货币出资 960 万元，2016 年 3 月增资而投入了货币资金 4000 万元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无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货币资金。



(二)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账龄分析明细表

单位：人民币元

账龄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44,608.00	38.84%	986,666.67	90.80%	3,676,400.00	100.00%
1至2年	700,000.00	61.16%	100,000.00	9.20%	-	-
合计	1,144,608.00	100.00%	1,086,666.67	100.00%	3,676,400.00	100.00%

公司预付款项主要是为采购多媒体显示购物屏等设备和广告宣传预付费用。

2、前五名预付账款债务单位情况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未结算原因
合肥藤进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0,000.00	61.16%	1-2 年	合同未执行结束
湖南摩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160,000.00	13.98%	1 年以内	合同未执行结束
新华社通讯社江西分社	非关联方	100,000.00	8.74%	1 年以内	合同未执行结束
通联支付网络服务有限公司江西分公司	非关联方	62,000.00	5.42%	1 年以内	合同未执行结束
李琳	非关联方	36,000.00	3.15%	1 年以内	合同未执行结束
合计		1,058,000.00	92.45%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未结算原因
合肥藤进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0,000.00	64.42%	1 年以内	合同未执行结束



乐美电商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申报稿）

	非关联方	100,000.00	9.20%	1-2 年	合同未执行结束
新华通讯社江西分社	非关联方	216,666.67	19.94%	1 年以内	合同未执行结束
全国青少年北戴河活动营地	非关联方	40,000.00	3.68%	1 年以内	合同未执行结束
湖南摩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30,000.00	2.76%	2-3 年	合同未执行结束
合计		1,086,666.67	100.00%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未结算原因
合肥欣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52,000.00	96.62%	1 年以内	合同未执行结束
合肥藤进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2.72%	1 年以内	合同未执行结束
抚州市广之海科技中心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806.00	0.32%	1 年以内	合同未执行结束
合肥市金榜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600.00	0.18%	1 年以内	合同未执行结束
抚州市临川区创联科技电脑经营部	非关联方	5,994.00	0.16%	1 年以内	合同未执行结束
合计		3,676,400.00	100.00%		

3、报告期内公司预付款项中无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预付账款余额逐年降低，主要原因是相关外购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交易逐步完成，预付账款金额下降。

（三）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1)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类别	2016 年 9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662,695.70	100%	56,634.79	8.55%	606,060.91
A、按性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B、按账龄分析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62,695.70	100%	56,634.79	8.55%	606,060.9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662,695.70	100%	56,634.79	8.55%	606,060.91

(2)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人民币元

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491,274.30	100%	24,563.72	5.00%	466,710.58
A、按性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B、按账龄分析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91,274.30	100%	24,563.72	5.00%	466,710.5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491,274.30	100%	24,563.72	5.00%	466,710.58

(3)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无其他应收款余额

2、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 人民币元

账龄	2016 年 9 月 30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192,695.70	29.08%	9,634.79	183,060.91
1 至 2 年	470,000.00	70.92%	47,000.00	423,000.00



乐美电商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申报稿）

合计	662,695.70	100.00%	56,634.79	606,060.91
-----------	-------------------	----------------	------------------	-------------------

单位：人民币元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491,274.30	100.00%	24,563.72	466,710.58
合计	491,274.30	100.00%	24,563.72	466,710.58

其他应收款主要是应收押金、保证金、及职工备用金，不能收回的风险很小。

3、其他应收款欠款前五名客户情况

(1) 2016年9月30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占其他收款年末额合计数比例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南昌市民间融资登记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440,000.00	66.40%	1-2年	44,000.00
江西抚北工业园区管委会	非关联方	保证金	50,000.00	7.54%	1-2年	5,000.00
			30,000.00	4.53%	1年以内	1,500.00
通联支付网络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江西分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50,000.00	7.54%	1年以内	2,500.00
饶静	非关联方	保证金	50,000.00	7.54%	1年以内	2,500.00
饶宇宏	非关联方	保证金	20,000.00	3.02%	1年以内	1,000.00
合计			640,000.00	96.58%		55,500.00

(2) 2015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额合计数比例	账龄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南昌市民间融资登记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440,000.00	89.56%	1年以内	22,000.00
江西抚北工业园区管委会	非关联方	保证金	30,000.00	6.11%	1年以内	1,500.00
抚州金友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12,000.00	2.44%	1年以内	600.00



乐美电商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申报稿）

抚州市企业家协会	非关联方	保证金	5,000.00	1.02%	1 年以内	250.00
周韩英	非关联方	暂借款	3,274.30	0.67%	1 年以内	163.72
合计			490,274.30	99.80%		24,513.72

(四) 存货

1、存货分类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2,621,970.34		2,621,970.34
合计	2,621,970.34		2,621,970.34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1,865,668.24	-	1,865,668.24
合计	1,865,668.24	-	1,865,668.24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2,632,094.28	-	2,632,094.28
合计	2,632,094.28	-	2,632,094.28

2、存货跌价准备

本期存货未发生减值迹象，无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五)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5,000,000.00	5,000,000.00	-
合计	5,000,000.00	5,000,000.00	-

2、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按照计量方式分类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类别	投资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账面价值
按照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000,000.00	-	5,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	-	5,000,000.00

3、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投资成本	账面价值	股权比例
乐安洪都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10%
合计	5,000,000.00	5,000,000.00	-

项目系公司投资乐安洪都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投资款。乐安洪都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21 日成立，注册资本总额 50,000,000.00 元，本公司投资 5,000,000.00 元，持有 10.00% 股份，同时本公司派有董事会成员一名。因本公司持股比例较低，且银行业受国家监控程度较强，本公司实质上对该公司不存在重大影响，故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根据乐安洪都村镇银行公司章程规定，该项投资自乐安村镇银行成立之日起，三年内不得转让。

（六）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主要是汽车、多媒体显示购物屏和办公设备。

1、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各类固定资产及折旧明细表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9 月		2016 年 9 月 30 日
		增加额	减少额	
固定资产原值：				
电子设备	5,536,402.50	100,000.00		5,636,402.50
运输工具	1,280,333.00			1,280,333.00
办公及其他设备	298,301.50	17,739.00		316,040.50
合计	7,115,037.00	117,739.00		7,232,776.00
累计折旧：				
电子设备	499,188.78	802,326.33		1,301,515.11
运输工具	-	182,447.44		182,447.44
办公及其他设备	30,731.97	39,837.31		70,569.28



乐美电商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申报稿）

合计	529,920.75	1,024,611.08		1,554,531.8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其他设备				
合计				
固定资产净值：				
电子设备	5,037,213.72			4,334,887.39
运输工具	1,280,333.00			1,097,885.56
办公及其他设备	267,569.53			245,471.22
合计	6,585,116.25			5,678,244.17

2、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各类固定资产及折旧明细表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类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增加额	减少额	
固定资产原值：				
电子设备	1,897,876.50	3,638,526.00		5,536,402.50
运输工具	-	1,280,333.00		1,280,333.00
办公及其他设备	47,675.50	250,626.00		298,301.50
合计	1,945,552.00	5,169,485.00		7,115,037.00
累计折旧：				
电子设备	68,988.72	430,200.06		499,188.78
运输工具	-	-		-
办公及其他设备	8,811.98	21,919.99		30,731.97
合计	77,800.70	452,120.05		529,920.75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其他设备				
合计				
固定资产净值：				
电子设备	1,828,887.78			5,037,213.72
运输工具	-			1,280,333.00
办公及其他设备	38,863.52			267,569.53
合计	1,867,751.30			6,585,116.25

3、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各类固定资产及折旧明细表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类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增加额	减少额	
固定资产原值：				
电子设备	34,600.00	1,863,276.50		1,897,876.50



运输工具	-	-	-	-
办公及其他设备	30,800.00	16,875.50		47,675.50
合计	65,400.00	1,880,152.00		1,945,552.00
累计折旧：				
电子设备	6,842.90	62,145.82		68,988.72
运输工具	-	-		-
办公及其他设备	-	8,811.98		8,811.98
合计	6,842.90	70,957.80		77,800.7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其他设备				
合计				
固定资产净值：				
电子设备	27,757.10			1,828,887.78
运输工具	-			-
办公及其他设备	30,800.00			38,863.52
合计	58,557.10			1,867,751.30

2015 年末固定资产净值余额较 2014 年末增加 252.57%，增加 471.74 万元，主要是公司改变传统电商经营模式，将线上平台与线下实体店结合起来，而线下实体店标配有多媒体显示购物屏，为配合业务扩张需要，2015 年度公司大规模增加采购了多媒体显示购物屏，另外随着公司规模持续增长和资金宽裕，公司改变过去向关联方租赁汽车的方式转而向其买断汽车所有权用于公司日常接待，因上述原因最终导致公司固定资产增长较快。

4、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原因和依据说明

2014 年至 2016 年 3 月末，公司累计新增固定资产原值 716 万元，占其全部固定资产比例为 99%以上，资产状况良好，不存在减值迹象。

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稳健性原则计提了累计折旧。无因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情况，无需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七）无形资产

报告期内，无形资产主要为软件著作权。

1、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各类无形资产及摊销明细表



乐美电商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申报稿）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9月30日
一、账面原值				
盈川家私色彩搭配系统软件 V1.0	721,843.00			721,843.00
盈川微信照片打印机系统软件 V1.0	420,372.00			420,372.00
盈川电子商务平台软件 V1.0	573,329.00			573,329.00
盈川电商微信平台软件 V1.0	412,750.00			412,750.00
电商信息管理系统 V1.0	523,019.00			523,019.00
盈川家私色彩搭配系统软件 V2.1	710,000.00			710,000.00
照片打印机控制系统 V1.0	523,680.00			523,680.00
盈川电商管理系统 V1.0	681,025.00			681,025.00
盈川集团信息管理系统 V1.0	583,706.00			583,706.00
盈川商务综合数据管理系统 V1.0	637,092.00			637,092.00
盈川 WiFi 用户管理系统 V1.0	710,238.00			710,238.00
盈川电商信息管理系统 V1.0	465,816.00			465,816.00
多媒体显示购物屏	100,000.00			100,000.00
一种方便折叠的电脑显示器	100,000.00			100,000.00
音频转接器	100,000.00			100,000.00
计算机设备元器件储存运输装置	100,000.00			100,000.00
合计	7,362,870.00			7,362,870.00



二、 累计摊销额				
盈川家私色彩搭配系统软件 V1.0	90,230.38	54,138.26		144,368.64
盈川微信照片打印机系统软件 V1.0	52,546.50	31,527.90		84,074.40
盈川电子商务平台软件 V1.0	71,666.13	42,999.66		114,665.79
盈川电商微信平台软件 V1.0	51,593.75	30,956.22		82,549.97
电商信息管理系统 V1.0	65,377.37	39,226.41		104,603.78
盈川家私色彩搭配系统软件 V2.1	41,416.67	53,250.01		94,666.68
照片打印机控制系统 V1.0	8,728.00	39,276.00		48,004.00
盈川电商管理系统 V1.0	11,350.42	51,076.89		62,427.31
盈川集团信息管理系统 V1.0	9,728.43	43,777.99		53,506.42
盈川商务综合数据管理系统 V1.0	10,618.20	47,781.90		58,400.10
盈川 WiFi 用户管理系统 V1.0	11,837.30	53,267.85		65,105.15
盈川电商信息管理系统 V1.0	7,763.60	34,936.20		42,699.80
多媒体显示购物屏	4,166.67	7,499.99		11,666.66
一种方便折叠的电脑显示器	4,166.67	7,499.99		11,666.66
音频转接器	10,000.00	7,499.99		17,499.99
计算机设备元器件储存运输装置	4,166.66	7,499.99		11,666.65
合计	455,356.75	552,215.25		1,007,572.00
三、 减值准备	-	-		-
四、 账面价值				



乐美电商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申报稿）

盈川家私色彩搭配系统软件 V1.0	631,612.62			577,474.36
盈川微信照片打印机系统软件 V1.0	367,825.50			336,297.60
盈川电子商务平台软件 V1.0	501,662.87			458,663.21
盈川电商微信平台软件 V1.0	361,156.25			330,200.03
电商信息管理系统 V1.0	457,641.63			418,415.22
盈川家私色彩搭配系统软件 V2.1	668,583.33			615,333.32
照片打印机控制系统 V1.0	514,952.00			475,676.00
盈川电商管理系统 V1.0	669,674.58			618,597.69
盈川集团信息管理系统 V1.0	573,977.57			530,199.58
盈川商务综合数据管理系统 V1.0	626,473.80			578,691.90
盈川 WiFi 用户管理系统 V1.0	698,400.70			645,132.85
盈川电商信息管理系统 V1.0	458,052.40			423,116.20
多媒体显示购物屏	95,833.33			88,333.34
一种方便折叠的电脑显示器	95,833.33			88,333.34
音频转接器	90,000.00			82,500.01
计算机设备元器件储存运输装置	95,833.34			88,333.35
合计	6,907,513.25			6,355,298.00

2、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各类无形资产及摊销明细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				
盈川家私色彩搭配系统软件 V1.0	721,843.00			721,843.00
盈川微信照片打印机系统软件 V1.0	420,372.00			420,372.00
盈川电子商务平台软件 V1.0	573,329.00			573,329.00
盈川电商微信平台软件 V1.0	412,750.00			412,750.00
电商信息管理系统 V1.0	523,019.00			523,019.00
盈川家私色彩搭配系统软件 V2.1		710,000.00		710,000.00
照片打印机控制系统 V1.0		523,680.00		523,680.00
盈川电商管理系统 V1.0		681,025.00		681,025.00
盈川集团信息管理系统 V1.0		583,706.00		583,706.00
盈川商务综合数据管理系统 V1.0		637,092.00		637,092.00
盈川 WiFi 用户管理系统 V1.0		710,238.00		710,238.00
盈川电商信息管理系统 V1.0		465,816.00		465,816.00
多媒体显示购物屏		100,000.00		100,000.00
一种方便折叠的电脑显示器		100,000.00		100,000.00
音频转接器		100,000.00		100,000.00
计算机设备元器件储存运输装置		100,000.00		100,000.00
合计	2,651,313.00	4,711,557.00		7,362,870.00
二、累计摊销额				



乐美电商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申报稿）

盈川家私色彩搭配系统软件 V1.0	18,046.08	72,184.30		90,230.38
盈川微信照片打印机系统软件 V1.0	10,509.30	42,037.20		52,546.50
盈川电子商务平台软件 V1.0	14,333.23	57,332.90		71,666.13
盈川电商微信平台软件 V1.0	10,318.75	41,275.00		51,593.75
电商信息管理系统 V1.0	13,075.47	52,301.90		65,377.37
盈川家私色彩搭配系统软件 V2.1		41,416.67		41,416.67
照片打印机控制系统 V1.0		8,728.00		8,728.00
盈川电商管理系统 V1.0		11,350.42		11,350.42
盈川集团信息管理系统 V1.0		9,728.43		9,728.43
盈川商务综合数据管理系统 V1.0		10,618.20		10,618.20
盈川 WiFi 用户管理系统 V1.0		11,837.30		11,837.30
盈川电商信息管理系统 V1.0		7,763.60		7,763.60
多媒体显示购物屏		4,166.67		4,166.67
一种方便折叠的电脑显示器		4,166.67		4,166.67
音频转接器		10,000.00		10,000.00
计算机设备元器件储存运输装置		4,166.66		4,166.66
合计	66,282.83	389,073.92		455,356.75
三、减值准备	-	-	-	-
四、账面价值				



乐美电商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申报稿）

盈川家私色彩搭配系统软件 V1.0	703,796.92			631,612.62
盈川微信照片打印机系统软件 V1.0	409,862.70			367,825.50
盈川电子商务平台软件 V1.0	558,995.77			501,662.87
盈川电商微信平台软件 V1.0	402,431.25			361,156.25
电商信息管理系统 V1.0	509,943.53			457,641.63
盈川家私色彩搭配系统软件 V2.1	-			668,583.33
照片打印机控制系统 V1.0	-			514,952.00
盈川电商管理系统 V1.0	-			669,674.58
盈川集团信息管理系统 V1.0	-			573,977.57
盈川商务综合数据管理系统 V1.0	-			626,473.80
盈川 WiFi 用户管理系统 V1.0	-			698,400.70
盈川电商信息管理系统 V1.0	-			458,052.40
多媒体显示购物屏	-			95,833.33
一种方便折叠的电脑显示器	-			95,833.33
音频转接器	-			90,000.00
计算机设备元器件储存运输装置	-			95,833.34
合计	2,585,030.17			6,907,513.25

3、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各类无形资产及摊销明细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				
盈川家私色彩搭配系统软件 V1.0		721,843.00		721,843.00
盈川微信照片打印机系统软件 V1.0		420,372.00		420,372.00
盈川电子商务平台软件 V1.0		573,329.00		573,329.00
盈川电商微信平台软件 V1.0		412,750.00		412,750.00
电商信息管理系统 V1.0		523,019.00		523,019.00
合计		2,651,313.00	-	2,651,313.00
二、累计摊销额				
盈川家私色彩搭配系统软件 V1.0		18,046.08		18,046.08
盈川微信照片打印机系统软件 V1.0		10,509.30		10,509.30
盈川电子商务平台软件 V1.0		14,333.23		14,333.23
盈川电商微信平台软件 V1.0		10,318.75		10,318.75
电商信息管理系统 V1.0		13,075.47		13,075.47
合计		66,282.83		66,282.83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盈川家私色彩搭配系统软件 V1.0				703,796.92
盈川微信照片打印机系统软件 V1.0				409,862.70



乐美电商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申报稿）

盈川电子商务平台软件 V1.0				558,995.77
盈川电商微信平台软件 V1.0				402,431.25
电商信息管理系统 V1.0				509,943.53
合计				2,585,030.17

(八)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公司支持线下合作网点的装修费

1、2016年9月30日长期待摊费用明细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9月30日
线下网点装修费	1,804,626.24	1,119,428.00	442,754.49	2,481,299.75
合计	1,804,626.24	1,119,428.00	442,754.49	2,481,299.75

2、2015年12月31日长期待摊费用明细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线下网点装修费	781,802.42	1,322,205.00	299,381.18	1,804,626.24
合计	781,802.42	1,322,205.00	299,381.18	1,804,626.24

3、2014年12月31日长期待摊费用明细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线下网点装修费	-	872,055.00	90,252.58	781,802.42
合计	-	872,055.00	90,252.58	781,802.42

(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坏账准备	8,495.22	3,684.56	-



乐美电商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申报稿）

税前可弥补的亏损	28,864.75	-	-
合计	37,359.97	3,684.56	-

2、引起暂时性差异的资产对应的暂时性差异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坏账准备	56,634.80	24,563.72	-
税前可弥补的亏损	192,431.69	-	-
合计	249,066.49	24,563.72	-

公司 2016 年 9 月 30 日、2015 年末、2014 年末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分别为 37,359.97 元、3,684.56 元、0 元，主要是计提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减值准备和税前可弥补亏损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所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 减值准备

1、2016 年 1-9 月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实际计提、冲销与转回明细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9月30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4,563.72	32,071.07			56,634.79
合计	24,563.72	32,071.07			56,634.79

2、2015 年度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实际计提、冲销与转回明细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	24,563.72			24,563.72
合计	-	24,563.72			24,563.72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公司除对其他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外，其他的资产未发生减值情况，未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八、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负债情况

（一）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按性质明细分类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保证借款		3,000,000.00	
信用借款	5,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	3,000,000.00	

(1) 保证借款，是由涂玲瑗、胡信和、胡华春、杨骁、胡婧璐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向上饶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川支行借款 300 万元。

(2) 信用借款，是在江西省财政厅、江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支持小微企业发展的前提下，向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抚州分行借款 500 万元。

2、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公司短期借款按贷款机构分类明细如下：

贷款银行	2016 年 9 月 30 日				
	起始日	还款日	金额(元)	年利率	借款合同编号
江西银行抚州分行	2016/1/28	2017/1/27	5,000,000.00	5.655%	江银抚分营支借字第 1600023001 号

3、报告期内，公司按期偿还银行借款利息，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公司银行信用记录良好。

（二）预收账款

1、预收账款账龄分析明细表

单位：人民币元

账龄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	3,519,444.44	59.23%	3,597,222.23	100.00%	-	-
1-2 年	2,422,222.08	40.77%	-	-	-	-
合计	5,941,666.52	100.00%	3,597,222.23	100.00%	-	-

2、期末预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



(1) 2016年9月30日预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乐安县笑云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关联方	1,361,111.11	1年以内	22.91%
江西宸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33,333.33	1年以内	22.44%
乐安县华琅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83,333.33	1年以内	9.82%
李瑜	非关联方	311,111.11	1-2年	5.24%
朱玲玲	非关联方	266,666.67	1-2年	4.49%
合计		3,855,555.56	1-2年	64.89%

(2) 2015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李瑜	非关联方	486,111.11	1年以内	13.51%
朱玲玲	非关联方	416,666.67	1年以内	11.58%
陶端正	非关联方	344,444.44	1年以内	9.58%
胡华	非关联方	266,666.67	1年以内	7.41%
贺龙开	非关联方	250,000.00	1年以内	6.95%
合计		1,763,888.89		49.03%

3、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无预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三) 应付账款

1、应付款项账龄分析明细表

单位：人民币元

账龄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923,630.65	100.00	-	-	-	-
合计	923,630.65	100.00	-	-	-	-

2、期末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

2016年9月30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济南宝和行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6,747.14	1年以内	35.38%
南通中友食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1,715.97	1年以内	18.59%
启东市洪飞臻品农产品专业合作社	非关联方	147,751.54	1年以内	16.00%
江西国储物流有限公司抚州分公司	非关联方	119,000.00	1年以内	12.88%
如皋市凌东农副产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537.29	1年以内	5.69%
合计		817,751.94		88.54%

3、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四）应付职工薪酬

1、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应付职工薪酬明细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9-30
一、短期薪酬	132,869.12	1,573,555.80	1,212,451.48	493,973.44
其中：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2,448.82	1,447,707.10	1,067,217.78	502,938.14
2、职工福利费	10,420.30	90,148.70	90,148.70	10,420.30
3、住房公积金		35,700.00	55,085.00	-19,385.0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35,877.98	103,146.03	32,731.95
其中 1、基本养老保险		129,011.10	96,689.67	32,321.43
2、失业保险		6,866.88	6,456.36	410.52
合计	132,869.12	1,709,433.78	1,315,597.51	526,705.39

2、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职工薪酬明细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一、短期薪酬	113,900.00	1,479,080.96	1,460,111.84	132,869.12
其中：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3,900.00	1,460,219.66	1,451,670.84	122,448.82



2、职工福利费		18,861.30	8,441.00	10,420.3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4,665.02	34,665.02	
其中 1、基本养老保险		33,662.72	33,662.72	
2、失业保险		1,002.30	1,002.30	
合计	113,900.00	1,513,745.98	1,494,776.86	132,869.12

3、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职工薪酬明细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一、短期薪酬	83,700.00	1,187,000.00	1,156,800.00	113,900.00
其中：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职工福利费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其中 1、基本养老保险				
2、失业保险				
合计	83,700.00	1,187,000.00	1,156,800.00	113,900.00

（五）应交税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185,790.36	309,566.52	113,294.67
企业所得税	23,507.98	136,955.59	37,373.8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809.37	21,669.64	7,930.61
教育费附加	11,498.09	9,286.99	3,398.84
地方教育附加	7,651.43	6,191.32	2,265.90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6,809.82	17,875.89	10,730.00
印花税	990.70	990.70	990.70
合计	273,057.75	502,536.65	175,984.61

2016 年 9 月 30 日余额较 2015 年 12 月 31 日减少了 45.66%，主要是由于 2016 年缴纳了应交增值税。应交税费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同比增长 185.56%，主要原因是 2015 年度收入同比大幅增加，导致应交增值税余额和应交所得税余额



随之增长。

(六) 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账龄分析明细表

单位：人民币元

账龄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538,211.59	49.37	6,752,844.08	84.43	10,598,570.15	100.00
1-2年	3,628,141.73	50.63	1,244,895.31	15.57	-	-
合计	7,166,353.32	100.00	7,997,739.39	100.00	10,598,570.15	100.00

2、按期末余额列示其他应付款

(1)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年限	款项性质	占其他应付款余额的比例
江西富惠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关联方	3,493,141.73	1-2年	借款	48.74%
		427,000.00	1年以内	借款	5.96%
胡婧璐	关联方	1,747,711.59	1年以内	借款	24.39%
刘和平	非关联方	1,350,000.00	1年以内	借款	18.84%
帅丽萍	非关联方	135,000.00	1-2年	押金	1.88%
胡信和	关联方	13,500.00	1年以内	房租	0.19%
合计		7,166,353.32			100.00%

(2)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年限	款项性质	占其他应付款余额的比例
江西富惠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关联方	6,617,844.08	1年以内	借款	82.75%
胡信和	关联方	1,244,895.31	1-2年	借款	15.57%
帅丽萍	非关联方	135,000.00	1年以内	押金	1.69%
合计		7,997,739.39			100.00%

(3)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年限	款项性质	占其他应付款余额的比例



胡信和	关联方	10,598,570.15	1 年以内	借款	100.00%
合计		10,598,570.15			100.00%

2016 年 9 月 30 日、2015 年末、2014 年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7,166,353.32 元、7,997,739.39 元、10,598,570.15 元，2014 年公司运营初期，因业务需要，急需资金用于发展，中小企业融资难，公司转而向关联方借款，相关借款合同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公司业务”之“五、主营业务相关情况”。2016 年 3 月、2015 年度，公司分别新增银行借款 500 万、300 万，分别新增出资 4000 万和补缴出资 960 万，加上公司运营逐步走上正轨，资金紧张局面大大缓解。因公司发展需要，关联方欠款尚未全部归还。

九、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一）股东权益明细

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资本	50,000,000.00	10,000,000.00	400,000.00
资本公积	763,087.38	-	-
盈余公积	15,167.91	112,910.01	26,415.97
未分配利润	589,489.50	1,016,190.06	237,743.74
所有者权益合计	51,367,744.79	11,129,100.07	664,159.71

（二）股东权益情况说明

公司成立以来股本的变动情况及执行验资的情况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五）公司设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十、持续经营能力评估

（一）商业模式的创新性

公司首创“资源整合+平台化+品牌运营”的商业模式，通过建立覆盖省、市、

县、乡、村五级实体网点的方式，构建了城市与农村之间的桥梁，实现农产品进城、工业品下乡的双向互通，为城市居民提供农产品一站式服务、为农民打通农村电商的“最后一公里”。

与传统电商不同的是，公司是将当地线下实体店资源导入到电子商务平台，具备较强的区域适应能力，用户粘性较高。该模式具有较强的自我复制性和可延展性。通过在全国范围内的推广，公司可迅速在城乡各个区域建立实体合作服务网点，业务规模可持续扩大。

（二）市场潜力巨大

目前，国内电子商务主要集中在一二线城市，农村电商应用覆盖区域较少，尽管阿里巴巴、京东、苏宁易购等几大传统电商布局农村市场，由于农村地理分布范围较分散，难以在全国范围内形成统一的市场。随着城镇电商的饱和以及国家政策的鼓励，农村电商迎来了快速发展时期。

尽管公司业务规模较小，公司创新的商业模式为其在农村开拓了良好的生存基础，伴随农村电商行业的发展，公司也将迎来新一轮的增长。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公司已经有 23 家区域加盟商、624 家线下合作网点。

（三）公司业务规模快速扩大

公司不断开拓市场，吸引大量商家入驻乐美商城，维持了公司电商平台服务收入的快速增长；公司增加广告宣传推广投入，使“乐美电商”品牌知名度迅速提升；同时不断完善自主知识产权的信息化服务平台，让用户可以在 PC 端网站、手机微信、手机乐美 APP、多媒体显示购物屏等多渠道平台上自由进行线上交易，提升电商平台交易量，使平台交易佣金收入大幅增加。

电商平台相关数据如下：

年度	线上入驻商户数量	上线商品数量	平台日均交易额（元）
2014 年	600 余家	3000 余种	8000--10000
2015 年	1600 余家	20000 余种	50 万—60 万
2016 年 1-9 月	2700 余家	60000 余种	100 万—120 万

十一、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交易

（一）公司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公司关联方认定标准以是否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为前提条件，并遵循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即判断一方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及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或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均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包括关联企业和关联自然人。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如下：

1、公司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	持股比例 (%)	与本公司关系
胡婧璐	82.00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2、公司其他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

股东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
江西富惠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7,500,000	15.00
合计	7,500,000	15.00

3、公司的子公司、分公司

2016 年 7 月 31 日，股份公司召开股东大会，一致审议通过并同意设立乐美（江西）商贸有限责任公司。乐美商贸系乐美股份的全资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8 月 8 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胡婧璐，住所为江西省抚州市临川区玉茗大道 348 号。公司自成立以来尚未开展实际经营活动，尚未收到注册资本，财务尚未建账，故不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4、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位	直接持股情况	间接持股企业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在间接持股企业出资比例
1	胡婧璐	董事长	82%	-	-
3	许学明	董事、总经理	3%	-	-
2	谭海红	董事		富惠咨询 15%	富惠咨询 20.6%
4	朱志凯	董事	-	-	-
5	邵文杰	董事、财务总监	-	-	-
6	喻志平	监事会主席	-	-	-
7	李锋	监事	-	-	-
8	颜晓开	职工代表监事	-	-	-
9	占堂良	董秘	-	-	-
合计			85%	15%	20.6%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5、其他关联方

报告期内，其他关联方如下：

关联方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备注
涂玲媛			原股东、实际控制人胡婧璐之夫之母	2015年12月2日转让全部股权给胡婧璐
方根敬			原股东	2012年7月11日至2014年9月20日期间持有公司10%的股份
付启兴			原股东	2012年7月11日至2014年9月20日期间持有公司90%的股份
许学明	1,500,000	3%	股东、董事、总经理	
胡信和			实际控制人胡婧璐之父	
胡华春			实际控制人胡婧璐之母	
杨骁			涂玲媛之儿、实际控制人胡婧璐之夫	
杨欣			实际控制人胡婧璐之夫之堂妹	
刘志明			公司董事谭海红之夫	
江西乐美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原法人股东	2014年9月21日至2015年12月1日期间持有公司40%的股份，于2016年4月7日收到抚州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注销证明》。



江西富惠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7,500,000	15%	法人股东	2016年8月5日，公司名称变更为江西富惠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企业管理咨询。公司董事谭海红持股比例20.6%。
抚州浩民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父控股公司	截至2016年8月15日，经过2次股权转让，浩民农业与乐美股份已解除关联关系。
抚州市金凤凰实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父参股公司	截至2016年8月17日，经过3次股权转让，金凤凰实业与乐美股份已解除关联关系。
抚州市联丰家具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父控股公司	截至2016年8月16日，经过1次股权转让，联丰家居与乐美股份已解除关联关系。
湖南摩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夫之堂妹控股公司	截至2016年8月19日，经过3次股权转让，湖南摩科与乐美股份已解除关联关系。
乐安洪都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企业	占股10%
抚州市临川区传奇种养专业合作社			公司董事、总经理许学明控股公司	2016年8月23日，经过1次股权转让，传奇合作社与乐美股份已解除关联关系。
江西汉和农业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总经理许学明控股公司	截至2016年3月29日，经过1次股权转让，汉和农业与乐美股份已解除关联关系。
江西蜜蜂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财务总监邵文杰参股公司、公司董事谭海红之夫刘志明控股公司	截至2016年8月15日，经过1次股权转让，乐美股份财务总监不再持有任何公司股权。
抚州汇景康城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胡婧璐之父胡信和控股公司、公司财务总监邵文杰参股公司	截至2016年5月23日，经过1次股权转让，乐美股份财务总监不再持有任何公司股权。
乐安县笑云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该公司董事长刘笑云为本公司财务总监邵文杰之妻。	
抚州市乐美电商职业培训学校			公司投资举办	开展电子商务、计算机操作等相关职业的初级培训。



(二) 关联方往来

1、关联担保情况

名称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事由
涂玲瑗	3,000,000.00	2015.8.4	2016.8.3	是	为本公司向上饶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川支行借款 300 万元提供担保
胡信和	3,000,000.00	2015.8.4	2016.8.3	是	为本公司向上饶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川支行借款 300 万元提供担保
胡华春	3,000,000.00	2015.8.4	2016.8.3	是	为本公司向上饶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川支行借款 300 万元提供担保
杨骁	3,000,000.00	2015.8.4	2016.8.3	是	为本公司向上饶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川支行借款 300 万元提供担保
胡婧璐	3,000,000.00	2015.8.4	2016.8.3	是	为本公司向上饶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川支行借款 300 万元提供担保

2、购销商品的关联交易

公司经常性及偶发性关联交易的标准：（1）在交易性质上，关联交易是否与公司的主营业务具有很高的相关性；（2）在发生频率上，关联交易在报告期内的发生次数，通常大于 3 次的定义为经常性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①采购服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政策	2015 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湖南摩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无形资产	市场定价	710,000.00	15.07%
合计			710,000.00	15.07%

②租赁房产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期限	2016年1-9月度确认租赁费（元）	2015年度确认租赁费（元）	2014年度确认租赁费（元）	租赁价格确定依据
胡信和	办公室	2014.12.1-2024.11.30	51,750.00	54,000.00	20,700.00	市场价格
合计			51,750.00	54,000.00	20,700.00	

③销售商品、提供服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政策	2016 年 1-9 月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乐安县笑云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加盟费	市场定价	36,687.63	0.41%
合计			36,687.63	0.41%

(2) 偶发性关联交易

①采购汽车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政策	2015 年度采购金额（元）
胡信和	汽车（两辆）	市场价格	1,280,333.00
合计			1,280,333.00

注：2015 年公司向关联方胡信和采购宝马汽车、奔驰汽车各一台。

②租赁汽车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期限	2015 年度确认租赁费（元）	2014 年度确认租赁费（元）	租赁价格确定依据	租凭价格对公司影响
胡信和	汽车	2014.1.1-2015.12.31	39,600.00	38,400.00	市场价格	较低
合计			39,600.00	38,400.00		

3、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和公允性

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历年对软件研发投入较大，因为人力资源不足，公司将一部分系统维护委托给关联方湖南摩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湖南摩科是一家专业从事电子商务平台开发建设、软件开发技术服务的公司，并与公司是关联方，和湖南摩科合作能得到优质的软件技术服务，同时保证商业机密不易泄露。其合同价格参照市场定价并经全体股东大会表决一致通过。为保证企业正常经营及保护商业机密的需要，公司与湖南摩科的关联采购在今后一段时间将长期存在，股东一致承诺，关联交易按企业制度决策执行，不利用关联性交易损害其它中小股东的利益。

由于公司自成立至今主要经营场所均为租赁，报告期内，关联方向公司提供租赁场所，解决了公司对经营办公用房的需求，有利于保持公司经营业务稳定性，关联租赁采购合同经过股东会表决，全体股东一致同意通过。关联交易内容不违反我国法律、法规，参考周边市场价格的定价方式遵循了公平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此外，上述关联租赁费用占公司同期营业成本的比

重较小，对公司当期经营成果影响较小。

公司为了经营需要，前期向关联方租赁汽车用于日常接待，租赁价格双方按照市场价格定价，汽车租赁金额较低，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造成影响。截至 2015 年末，公司考虑长期业务需要，将租赁汽车买断产权，按照市场价格转让，其汽车采购合同经全体股东一致同意通过，并已办妥产权转移手续。

4、其他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的其他往来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邵文杰	1,000.00	-	-
预付账款	湖南摩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60,000.00	30,000.00	-
其他应付款	江西富惠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3,920,141.73	6,617,844.08	
其他应付款	胡信和	13,500.00	1,244,895.31	10,598,570.15
其他应付款	胡婧璐	1,747,711.59		
预收账款	乐安县笑云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1,363,312.37		

5、关联方资金拆借明细表

2014 年公司运营初期，因需要大量资金投资，公司向关联方借款用于运营周转，2016 年 3 月、2015 年度，公司分别新增银行借款 500 万，300 万，分别新增出资 4000 万和补缴出资 960 万，加上公司运营逐步走上正轨，资金紧张局面大大缓解。因公司发展需要，部分关联方欠款仍未归还。

(1) 2016 年 1-9 月资金拆借明细表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	金额	备注
本年拆入：		
胡信和	230,900.00	
胡婧璐	3,623,299.85	
抚州市金凤凰实业有限公司	6,360,000.00	
抚州市联丰家居有限公司	12,600,000.00	
抚州浩民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13,160,000.00	
江西富惠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	



本年拆出:		
胡信和	626,180.41	
胡婧璐	1,878,829.61	
抚州市金凤凰实业有限公司	6,360,000.00	
抚州市联丰家居有限公司	12,600,000.00	
抚州浩民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13,160,000.00	
江西富惠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797,702.35	

(2) 2015 年资金拆借明细表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	金额	备注
本年拆入:		
胡信和	13,579,204.60	
胡婧璐	2,445,632.20	
杨骁	398,000.00	
江西富惠农业有限公司	13,440,000.00	
本年拆出:		
胡信和	30,612,173.38	
胡婧璐	2,445,632.20	
杨骁	398,000.00	
江西富惠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6,822,155.92	

(3) 2014 年资金拆借明细表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	金额	备注
本年拆入:		
胡信和	600,000.00	
本年拆出:		
胡信和	1,270,000.00	

注：上述资金拆借只包含关联方和公司的资金直接往来，相关代收代付款项情况见本小节“6、关联方代收代付货款明细表”。

(4)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报告期内，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报告期末至今，未发生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乐美电商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申报稿）

注：本题以下表格中期末余额正数表示公司占用关联方资金，负数表示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

①控股股东之父胡信和占用公司资金情况

2014 年度，存在胡信和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期末公司占用胡信和资金 10,598,570.15 元。

单位：人民币元

占用方名称	关联关系	2014.1.1	增加额	减少额	2014.12.31	合计	性质
胡信和	控股股东之父	0.00	1,270,000.00 (拆出)	600,000.00 (拆入)	-670,000.00 (关联方占用公司)	10,598,570.15 (公司占用 关联方)	资金 拆借
胡信和	控股股东之父	2,514,443.06 (公司占用关联方)	1,426,075.54 (关联方代收)	10,180,202.63 (关联方代付)	11,268,570.15 (公司占用关联方)		

2014 年度公司与控股股东胡婧璐之父胡信和资金拆借明细：

单位：人民币元

时间	期初余额	增加额 (拆出)	减少额 (拆入)	期末余额
期初	0.00			
2014.01			600,000.00	600,000.00
2014.12		600,000.00		0.00
2014.12		400,000.00		-400,000.00
2014.12		270,000.00		-670,000.00
合计	0.00	1,270,000.00	600,000.00	-670,000.00

2015 年度，存在胡信和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期末公司占用胡信和资金 1,244,895.31 元。

单位：人民币元

占用方名称	关联关系	2015.1.1	增加额	减少额	2015.12.31	合计	性质
胡信和	控股股东之父	-670,000.00 (关联方占用公司)	30,612,173.38 (拆出)	13,579,204.60 (拆入)	-17,702,968.78 (关联方占用公司)	1,244,895.31 (公司占用 关联方)	资金 拆借
胡信和	控股股东之父	11,268,570.15 (公司占用关联方)	3,689,113.57 (关联方代收)	11,368,407.51 (关联方代付)	18,947,864.09 (公司占用关联方)		

2015 年度公司与控股股东胡婧璐之父胡信和资金拆借明细：

单位：人民币元



乐美电商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申报稿）

时间	期初余额	增加额 (折出)	减少额 (折入)	期末余额
期初	-670,000.00			
2015.01			270,000.00	-400,000.00
2015.02		260,000.00		-660,000.00
2015.03			400,000.00	-260,000.00
2015.03			300,000.00	40,000.00
2015.03			60,000.00	100,000.00
2016.03			1,950,000.00	2,050,000.00
2015.05			30,000.00	2,080,000.00
2015.05			700,000.00	2,780,000.00
2015.05			100,000.00	2,880,000.00
2015.05			10,000.00	2,890,000.00
2016.05			14,802.60	2,904,802.60
2015.06			93,980.00	2,998,782.60
2015.06		12,000.00		2,986,782.60
2015.06			70,000.00	3,056,782.60
2015.06			22,000.00	3,078,782.60
2015.06		49,000.00		3,029,782.60
2015.06		8,400.00		3,021,382.60
2015.06		40,000.00		2,981,382.60
2015.06		1,876,900.00		1,104,482.60
2015.07			330,000.00	1,434,482.60
2015.07			205,300.00	1,639,782.60
2015.07		100,000.00		1,539,782.60
2015.07		500,000.00		1,039,782.60
2015.07		300,000.00		739,782.60
2015.07		4,893,284.00		-4,153,501.40
2015.08		100,000.00		-4,253,501.40
2015.08		1,200,000.00		-5,453,501.40
2015.08		192,000.00		-5,645,501.40
2015.08		2,100,000.00		-7,745,501.40
2015.08		168,000.00		-7,913,501.40
2015.08		2,099,800.00		-10,013,301.40
2015.08		2,200,000.00		-12,213,301.40
2015.08			217,000.00	-11,996,301.40
2015.08			354,120.00	-11,642,181.40
2015.09			200,200.00	-11,441,981.40
2015.09			9,000.00	-11,432,981.40
2015.09		369,300.00		-11,802,281.40
2015.09		100,000.00		-11,902,281.40
2015.09		100,000.00		-12,002,281.40
2015.09			100,000.00	-11,902,281.40
2015.10		2,039,055.00		-13,941,336.40
2015.10			100,000.00	-13,841,336.40
2015.11			523,000.00	-13,318,336.40
2016.11		1,035,930.00		-14,354,266.40
2015.11		100,000.00		-14,454,266.40
2015.11		80,504.38		-14,534,770.78
2015.12		3,245,000.00		-17,779,770.78
2015.12			9,000.00	-17,770,770.78
2015.12		2,063,000.00		-19,833,770.78
2015.12		3,180,000.00		-23,013,770.78
2015.12			324,000.00	-22,689,770.78



乐美电商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申报稿）

2015.12			5,901,802.00	-16,787,968.78
2015.12			1,285,000.00	-15,502,968.78
2015.12		850,000.00		-16,352,968.78
2015.12		1,350,000.00		-17,702,968.78
合计	-670,000.00	30,612,173.38	13,579,204.60	-17,702,968.78

2016年1-9月，存在胡信和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期末公司占用胡信和资金13,500.00元。

2016年1-9月公司与控股股东胡婧璐之父胡信和资金拆借明细：

单位：人民币元

占用方名称	关联关系	2016.1.1	增加额	减少额	2016.9.30	合计	性质
胡信和	控股股东之父	-17,702,968.78 (关联方占用公司)	626,180.41 (拆出)	230,900.00 (拆入)	-18,098,249.19 (关联方占用公司)	13,500.00 (公司占用关联方)	资金拆借 代收代付
胡信和		18,947,864.09 (公司占用关联方)	5,201,727.38 (关联方代收)	4,365,612.48 (关联方代付)	18,111,749.19 (公司占用关联方)		

2016年1-9月公司与控股股东胡婧璐之父胡信和资金拆借明细：

单位：人民币元

时间	期初余额	增加额 (拆出)	减少额 (拆入)	期末余额
期初	-17,702,968.78			
2016.01			52,900.00	-17,650,068.78
2016.01		120,000.00		-17,770,068.78
2016.01		105,772.00		-17,875,840.78
2016.01		100,000.00		-17,975,840.78
2016.02		300,000.00		-18,275,840.78
2016.02			18,000.00	-18,257,840.78
2016.02			20,000.00	-18,237,840.78
2016.02			140,000.00	-18,097,840.78
2016.04		408.41		-18,098,249.19
合计	-17,702,968.78	626,180.41	230,900.00	-18,098,249.19

2016年10月至今，未发生胡信和与公司之间的资金拆借及代收代付情形。

期末公司占用胡信和资金13,500.00元。

由于资金往来较多，期限较短，故未约定利息，双方相互间没有收取资金占用费。

②公司实际控制人胡婧璐占用资金情况

2014年度，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胡婧璐之间没有资金往来，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胡婧璐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2015 年度，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胡婧璐之间存在资金往来，均为公司占用胡婧璐资金及归还部分胡婧璐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占用方名称	关联关系	2015.1.1	增加额	减少额	2015.12.31	合计	性质
胡婧璐	控股股东	0.00	2,445,632.20 (拆出)	2,445,632.20 (拆入)	0.00	0.00	资金拆借
胡婧璐	控股股东	0.00	0.00	0.00	0.00		代收代付

2015 年公司与控股股东胡婧璐资金往来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时间	期初余额	增加额 (拆出)	减少额 (拆入)	期末余额
期初	0.00			
2015.03			2,000,000.00	2,000,000.00
2015.06			124,985.00	2,124,985.00
2015.06		4,000.00		2,120,985.00
2015.06			254,881.20	2,375,866.20
2015.07		150,000.00		2,225,866.20
2015.08			46,886.00	2,272,752.20
2015.09			18,880.00	2,291,632.20
2015.12		2,291,632.20		0.00
合计	0.00	2,445,632.20	2,445,632.20	0.00

2016 年 1-9 月，存在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胡婧璐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于 9 月 30 日前全部清偿，期末公司占用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胡婧璐资金为 1,747,711.59 元。

单位：人民币元

占用方名称	关联关系	2016.1.1	增加额 (拆出)	减少额 (拆入)	2016.9.30	合计	性质
胡婧璐	控股股东	0.00	1,878,829.61 (拆出)	3,623,299.85 (拆入)	1,744,470.24 (公司占用关联方)	1,747,711.59 (公司占用关联方)	资金拆借
胡婧璐	控股股东	0.00	0.00	3,241.35 (关联方代付)	3,241.35 (公司占用关联方)		代收代付

2016 年 1-9 月公司与控股股东胡婧璐资金拆借明细：

单位：人民币元



乐美电商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申报稿）

时间	期初余额	增加额 (拆出)	减少额 (拆入)	期末余额
期初	0.00			
2016.04			1,296.28	1,296.28
2016.04			20,000.00	21,296.28
2016.04		429.61		20,866.67
2016.04			29,015.42	49,882.09
2016.05		100,000.00		-50,117.91
2016.05			70,000.00	19,882.09
2016.05			40,675.84	60,557.93
2016.06			5,232.86	65,790.79
2016.06			35,000.00	100,790.79
2016.06			10,330.93	111,121.72
2016.06		1,000,000.00		-888,878.28
2016.06		350,000.00		-1,238,878.28
2016.06			89,684.31	-1,149,193.97
2016.07			108,038.04	-1,041,155.93
2016.08			2,650,026.17	1,608,870.24
2016.09		210,000.00		1,398,870.24
2016.09		14,400.00		1,384,470.24
2016.09		200,000.00		1,184,470.24
2016.09		4,000.00		1,180,470.24
2016.09			250,000.00	1,430,470.24
2016.09			270,000.00	1,700,470.24
2016.09			44,000.00	1,744,470.24
合计	0.00	1,878,829.61	3,623,299.85	1,744,470.24

2016年10月至今，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胡婧璐之间存在资金往来，均为公司占用胡婧璐资金及归还部分胡婧璐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占用方名称	关联关系	2016.10.1	增加额 (拆出)	减少额 (拆入)	2017.3.30	合计	性质
胡婧璐	控股股东	1,744,470.24 (公司占用关联方)	409,000.00 (拆出)	1,845,413.81 (拆入)	3,180,884.05 (公司占用关联方)	3,184,125.40 (公司占用关联方)	资金 拆借
胡婧璐	控股股东	3,241.35 (公司占用关联方)	0.00	0.00	3,241.35 (公司占用关联方)		代收 代付

2016年10月至今，公司与控股股东胡婧璐资金往来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时间	期初余额	增加额 (拆出)	减少额 (拆入)	期末余额
----	------	-------------	-------------	------

期初	1,744,470.24			
2016.10			418,000.00	2,162,470.24
2016.11			20,000.00	2,182,470.24
2016.12			440,000.00	2,622,470.24
2016.12		100,000.00		2,522,470.24
2017.01		280,000.00		2,242,470.24
2017.01			25,000.00	2,267,470.24
2017.01			650,000.00	2,917,470.24
2017.01			6,000.00	2,923,470.24
2017.01		29,000.00		2,894,470.24
2017.02			286,413.81	3,180,884.05
2016.10-2017.3	1,744,470.24	409,000.00	1,845,413.81	3,180,884.05

由于资金往来较多，期限较短，故未约定利息，双方相互间没有收取资金占用费。

③实际控制人胡婧璐之夫杨晓占用资金情况

报告期初至申报审查期间，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胡婧璐之夫杨晓存在资金往来，不存在代收代付。

2014 年度，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胡婧璐之夫杨晓之间没有资金往来，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胡婧璐之夫杨晓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2015 年度，存在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胡婧璐之夫杨晓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于年内全部清偿。

单位：人民币元

占用方名称	关联关系	2015.1.1	增加额 (拆出)	减少额 (拆入)	2015.12.31	合计	性质
杨晓	控股股东之夫	0.00	398,000.00 (拆出)	398,000.00 (拆入)	0.00	0.00	资金拆借
杨晓	控股股东之夫	0.00	0.00	0.00	0.00		代收代付

2015 年公司与控股股东胡婧璐之夫杨晓资金往来明细：

单位：人民币元

时间	期初余额	增加额 (拆出)	减少额 (拆入)	期末余额
期初	0.00			
2015.07			200,000.00	200,000.00
2015.07		45,505.00		154,495.00
2015.07		10,000.00		144,495.00
2015.07		342,495.00		-198,000.00
2015.08			183,000.00	-15,000.00



乐美电商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申报稿）

2015.08			15,000.00	0.00
合计	0.00	398,000.00	398,000.00	0.00

2016年1-9月，期末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胡婧璐之夫杨晓之间没有资金往来，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胡婧璐之夫杨晓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2016年10月至今，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胡婧璐之夫杨晓之间没有资金往来，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胡婧璐之夫杨晓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④股东之一江西富惠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惠农业”）占用资金情况

报告期初至申报审查期间，存在公司与股东之一江西富惠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惠农业”）的资金往来。

2014年度，公司与富惠农业之间没有资金往来，不存在富惠农业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2015年度，公司与富惠农业之间存在资金往来，期末公司占用富惠农业资金6,617,844.08元，不存在富惠农业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2015年公司与江西富惠农业发展有限公司资金往来明细：

单位：人民币元

时间	期初余额	增加额 (拆出)	减少额 (拆入)	期末余额
期初	0.00			
2015.12			9,700,000.00	9,700,000.00
2015.12			3,450,000.00	13,150,000.00
2015.12			90,000.00	13,240,000.00
2015.12		1,289,550.00		11,950,450.00
2015.12			200,000.00	12,150,450.00
2015.12		5,532,605.92		6,617,844.08
合计	0.00	6,822,155.92	13,440,000.00	6,617,844.08

2016年1-9月，公司与富惠农业之间存在资金往来，期末公司占用富惠农业资金余额为3,920,141.73元，不存在富惠农业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单位：人民币元

占用方名称	关联关系	2016.1.1	增加额	减少额	2016.9.30	合计	性质
富惠农业	股东之一	6,617,844.08 (公司占用关联方)	2,797,702.35 (拆出)	100,000.00 (拆入)	3,920,141.73 (公司占用关联方)	3,920,141.73 (公司占用关联方)	资金拆借
富惠	股东	0.00	0.00	0.00	0.00	0.00	代收代付

农业	之一						
----	----	--	--	--	--	--	--

2016年1-9月公司与江西富惠农业发展有限公司资金往来明细：

单位：人民币元

时间	期初余额	增加额（拆出）	减少额（拆入）	期末余额
期初	6,617,844.08			
2016.01			100,000.00	6,717,844.08
2016.06		797,702.35		5,920,141.73
2016.09		2,000,000.00		3,920,141.73
合计	6,617,844.08	2,797,702.35	100,000.00	3,920,141.73

2016年10月至今，公司与富惠农业之间不存在资金往来。期末公司占用富惠农业资金余额为3,920,141.73元，不存在富惠农业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⑤原同一控制下抚州市金凤凰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凤凰实业”）占用资金情况

2014-2015年度，公司与金凤凰实业之间没有资金往来，不存在金凤凰实业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2016年1-9月，金凤凰实业在3月拆借一笔636万元，于9月份归还，期末不存在凤凰实业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2016年1-9月公司与金凤凰实业资金往来明细：

单位：人民币元

时间	期初余额	增加额 (拆出)	减少额 (拆入)	期末余额
期初	0.00			
2016.03		6,360,000.00		-6,360,000.00
2016.09			6,360,000.00	0.00
合计	0.00	6,360,000.00	6,360,000.00	0.00

2016年10月至今，公司与金凤凰实业之间不存在资金往来，不存在金凤凰实业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⑥原同一控制下抚州市联丰家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丰家居”）占用资金情况

2014-2015年度，公司与联丰家居之间没有资金往来，不存在联丰家居占用

公司资金的情形。

2016年1-9月，联丰家居在3月拆借一笔1260万元，于9月份归还，期末不存在联丰家居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2016年1-9月公司与联丰家居资金往来明细：

单位：人民币元

时间	期初余额	增加额(拆出)	减少额(拆入)	期末余额
期初	0.00			
2016.03		12,600,000.00		-12,600,000.00
2016.09			12,600,000.00	0.00
合计	0.00	12,600,000.00	12,600,000.00	0.00

2016年10月至今，公司与联丰家居之间不存在资金往来，不存在联丰家居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⑦原同一控制下抚州浩民农业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浩民农业”）占用资金情况

2014-2015年度，公司与浩民农业之间没有资金往来，不存在浩民农业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2016年1-9月，浩民农业在3月拆出一笔1316万元，于9月份归还，期末不存在浩民农业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2016年1-9月公司与浩民农业资金往来明细：

单位：人民币元

时间	期初余额	增加额(拆出)	减少额(拆入)	期末余额
期初	0.00			
2016.03		13,160,000.00		-13,160,000.00
2016.09			13,160,000.00	0.00
合计	0.00	13,160,000.00	13,160,000.00	0.00

2016年10月至今，公司与浩民农业之间不存在资金往来，不存在浩民农业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⑧财务总监邵文杰占用资金情况

2014 年度，公司与邵文杰之间没有资金往来，不存在邵文杰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2015 年度，公司与邵文杰之间有资金往来，于同年 12 月份归还，期末不存在邵文杰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2015 年度公司与邵文杰资金往来明细：

单位：人民币元

时间	期初余额	增加额（拆出）	减少额（拆入）	期末余额
期初	0.00			
2015.06			17,973.00	17,973.00
2015.06		14,945.00		3,028.00
2015.07		100,000.00		-96,972.00
2015.09		50,000.00		-146,972.00
2015.12			146,972.00	0.00
合计	0.00	164,945.00	164,945.00	0.00

2016 年 1-9 月，邵文杰在 8 月领取备用金 1,000.00 元，该款项用于公司财务部的备用金。

2016 年 1-9 月公司与邵文杰资金往来明细：

单位：人民币元

时间	期初余额	增加额（拆出）	减少额（拆入）	期末余额
期初	0.00			
2016.08		1,000.00		-1,000.00
合计	0.00	1,000.00	0.00	-1,000.00

2016 年 10 月至今，邵文杰于 2016 年 11 月份归还备用金 1,000.00 元，不存在邵文杰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2016 年 10 月至今公司与邵文杰资金往来明细：

单位：人民币元

时间	期初余额	增加额（拆出）	减少额（拆入）	期末余额
2016.10	-1,000.00			
2016.11			1,000.00	1000.00
合计	-1,000.00	0.00	1,000.00	0.00

综上，报告期内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截至申报日，皆为公司占用关联方资金。

申报审查期间，不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公司已针对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建立了《资金使用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并由相关方作出了承诺。

(5) 决策程序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存在资金往来。公司整体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后，先后通过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及《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专项制度》等制度明确规范了资金使用和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以保证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对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等事项的决策，防范关联方占用资金的情形，确保公司及各股东利益不受损害。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胡婧璐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保证将尽可能避免、减少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和《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并承诺不会以任何理由和方式侵害乐美电商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利益。

报告期内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形，于申报日前予以归还。申报审查期间，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不存在违反承诺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及《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专项制度》相关制度的情况。

6、关联方代收代付货款明细表

(1) 代收货款明细如下：

①2016年1-9月代收货款明细表

单位：人民币元

	金额（含税）	同类交易金额（含税）	占同类交易比例
胡信和：			



乐美电商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申报稿）

商品销售收入	2,747,746.01	3,050,781.19	90.07%
电商平台服务收入	2,453,981.37	5,156,081.37	47.59%
加盟费收入	-	1,455,555.71	-
合计	5,201,727.38	9,662,418.27	53.83%

(2) 2015 年代收货款明细表

单位：人民币元

	金额（含税）	同类交易金额（含税）	占同类交易比例
胡信和：			
商品销售收入	2,985,305.41	2,985,305.41	100.00%
电商平台服务收入	703,808.16	5,132,293.17	13.71%
加盟费收入	-	1,102,777.77	-
合计	3,689,113.57	9,220,376.35	40.01%

(3) 2014 年代收货款明细表

单位：人民币元

	金额（含税）	同类交易金额（含税）	占同类交易比例
胡信和：			
商品销售收入	1,426,075.54	1,426,075.54	100.00%
电商平台服务收入	-	1,885,522.00	-
软件技术开发收入		320,000.00	-
合计	1,426,075.54	3,631,597.54	39.27%

(2) 代付货款明细如下：

(1) 2016 年 1-9 月代付货款明细表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	金额（含税）	同类交易金额（含税）	占同类交易比例
胡信和：			
采购商品货款	3,043,689.92	3,043,689.92	100.00%
长期资产采购货款	1,321,922.56	1,872,793.05	70.59%
合计	4,365,612.48	4,916,482.97	88.80%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	金额（含税）	同类交易金额（含税）	占同类交易比例



胡婧璐:			
其他	3,241.35	3,241.35	100.00%
合计	3,241.35	3,241.35	100.00%

②2015 年代付货款明细表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	金额(含税)	同类交易金额(含税)	占同类交易比例
胡信和:			
采购商品货款	1,655,821.57	1,655,821.57	100.00%
长期资产采购货款	9,712,585.94	11,203,247.00	86.69%
合计	11,368,407.51	12,859,068.57	88.41%

③2014 年代付货款明细表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	金额(含税)	同类交易金额(含税)	占同类交易比例
胡信和:			
采购商品货款	1,258,202.63	1,258,202.63	100.00%
长期资产采购货款	5,270,000.00	5,404,148.62	97.52%
预付长期资产采购款	3,652,000.00	-	-
合计	10,180,202.63	6,662,351.25	152.80%

个人卡具体情况：个人卡数量一张，开户人为胡信和，开户银行为中国工商银行，卡号为 6222081511000209009。个人卡代收代付停止时间为 2016 年 9 月 30 日，销卡时间为 2016 年 12 月 23 日。申报审查期不存在关联方代收代付和资金占用。

报告期内，公司采用个人卡收款的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个人卡收款金额	5,201,727.38	3,689,113.57	1,426,075.54
营业收入（含税）	9,662,418.27	9,220,376.35	3,631,597.54
占比	53.83%	40.01%	39.27%

报告期内，公司采用个人卡付款的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个人卡付款金额	4,368,853.83	11,368,407.51	10,180,202.63
采购金额（含税）	4,919,724.32	12,859,068.57	6,662,351.25

占比	88.80%	88.41%	152.80%
----	--------	--------	---------

2014 年度代付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	金额(含税)	同类交易金额(含税)	占同类交易比例
胡信和：			
采购商品货款	1,258,202.63	1,258,202.63	100.00%
长期资产采购货款	5,270,000.00	5,404,148.62	97.52%
预付长期资产采购款	3,652,000.00		0.00%
合计	10,180,202.63	6,662,351.25	152.80%

上表可以看出，公司 2014 年个人卡支付采购的金额占比 152.80% 的原因系个人卡代付了 365.20 万为预付的长期资产采购款。

在企业的该项交易中，预付款是供应商开展研发工作的必要条件，另外无形资产需要电商平台试运行中检验其实用性，付款和确认无形资产有时间差是合理的。因此，该项预付款是合理的。

个人卡开卡的原因、必要性：

由于电商平台的运行，首先考虑的是用户体验，个人卡存在下列支付方面的优势：

①个人卡不受支付时间的限制，即时性是公司账户不具备的优势。公司收入的资金和个人卡绑定，可以立即查询到是否收到款项，后台可以根据客户付款情况做出是否发货的指令。在节假日，公司账户可能不能即时反映出收付款情况。使用个人卡结算，提高用户的消费体验。

②个人卡更容易通过微信、支付宝来收付款。

个人卡具体情况：个人卡数量一张，开户人为胡信和，开户银行为中国工商银行，卡号为 6222081511000209009。个人卡代收代付停止时间为 2016 年 9 月 30 日，销卡时间为 2016 年 12 月 23 日。申报审查期不存在关联方代收代付和资金占用。

公司制定了《个人卡管理制度》，对公司个人卡进行管理，具体制度如下：

①私人卡的使用要经过公司董事会议讨论通过使用，董事会议确定用于公司经营的私人卡具体户名、行别和账号。

②所有公司的销售收款和采购付款一定金额以上必须有使用公司的账号或指定的私人银行卡的记录。

③特别审批制度，凡是公司业务需要经过个人卡来实现收付的业务，除履行正常收付款审批手续之外，需要董事长审批。

④不相容职务相分离。银行卡有财务部出纳保管员保管，提货单有销售部签发，商品的发货有仓库保管员负责，保证了收款和销售业务不相容职务的分离。采购的商品有入库单、验收单，付款请款单由采购部负责填写审批，付款由财务部负责。保证采购业务不相容职务相分离。

⑤销售部建立销售台账，采购部建立采购台账，台账记录和财务部的收付款记录定期核对。

为了保证个人卡代收货款收款入账的及时性及完整性，公司要求网商部建立销售统计表，统计销售订单号、销售金额、销售时间、销售客户、发货时间。财务部建立销售台账，台账详细记录了商品的品名数量金额、出库单的编号、时间，收款的账号名称、时间和金额。财务部和网商部每天核对一次销售总金额，每月逐笔核对一次销售台帐和销售统计表，同时财务部每月核对一次仓库的销售表，确认销售出库的商品能准确记载，保证网上销售的商品能够准确、及时、完整的入账。

公司将个人账户完全比照银行账户严格进行管理，以控制可能发生的财务风险，保证该卡及卡上资金的安全。为了规范个人卡使用情况，公司已经将该个人卡进行了销户处理。

（三）关联交易决策执行程序

股份公司成立前，公司没有制定关联方交易方面的制度。股份公司成立之后，除《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关联交易决策作出规定外，公司还专门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严格规范关联交易行为。其中关于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具体如下：

（1）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以金额低者为准），应当经二分之一以上

董事同意后提交董事会讨论，并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将该交易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在讨论该交易时，应当聘请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介机构，对交易标的进行审计或者评估。

(2) 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额在 10 万元以上、不满 30 万元，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 2%以上、不满 5%的关联交易，由二分之一以上董事发表同意意见，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

关联交易金额符合上述总额和净资产值比例的任何一项标准的，均应提请董事会审议。

(3) 除前二款以外的关联交易，除《公司章程》另有规定外，由总经理批准，方可实施。总经理批准的程序，本制度未作规定的，按《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规定执行。

(4) 构成关联交易的对外担保，除应当符合本制度之外，还应当符合《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规定。

(四)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后，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对关联交易决策作出相关规定，并专门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该办法包括总则、关联人和关联交易的范围、关联交易价格的确定和管理、关联交易的审批与披露、回避表决以及附则等主要内容，进一步严格规范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

十二、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016 年 4 月初，乐美股份发现公司网站的图文、标识及整体版面设计等被人擅自套用，经查，侵权人系江西省供销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该公司住所为南昌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高新七路 192 号，法定代表人为熊攀。该公司在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注册的域名为“jxcoop.com.cn”。

该案经由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指定管辖，由抚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立案审理。乐美股份要求侵权人江西省供销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停止侵权，撤销其在网站(页)上发布的与乐美股份网站相同的文字、图形，在省级以上报刊上公开道歉，并赔

2016 年 9 月 19 日，江西省抚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了（2016）赣 10 民初 38 号《民事判决书》，认定被告江西省供销电子设备商务有限公司构成侵权，判令其赔偿乐美股份人民币 1 元，并书面赔礼道歉。

2016 年 10 月 11 日，江西省供销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不服一审判决，向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16 年 11 月 16 日，经法院主持调解，双方达成和解协议，当日，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了（2016）赣民终 591 号《民事调解书》，对和解协议予以确认。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除上述情况外，公司不存在其他重大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大事项。

十三、最近两年一期的资产评估情况

2016 年 4 月 10 日，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编号为中铭评报字[2016]第 16001 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经资产基础法评估，乐美电商股份有限公司在 2016 年 3 月 31 日总资产账面值 6,599.26 万元，评估值 6,642.15 万元，增值额 42.89 万元，增值率 0.65%；总负债账面值 1,522.95 万元，评估值 1,522.95 万元，增值额 0.00 万元，增值率 0.00%；股东权益账面值 5,076.31 万元，评估值 5,119.20 万元，增值额 42.89 万元，增值率 0.84%。

十四、股利政策和最近两年一期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法定公积金 10%；
- 3、提取任意盈余公积（提取比例由股东大会决定）；
- 4、分配股利（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二）报告期内的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过股利分配。

（三）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与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政策一致。

十五、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2016年7月31日，股份公司召开股东大会，一致审议通过并同意设立乐美（江西）商贸有限责任公司。乐美商贸系乐美股份的全资子公司，成立于2016年8月8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胡婧璐，住所为江西省抚州市临川区玉茗大道348号。公司自成立以来尚未开展实际经营活动，尚未收到注册资本，财务尚未建账，故不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十六、风险因素

本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以下重大事项：

（一）行业政策风险

公司发展定位于农村电子商务平台综合服务商，立足江西本土、布局全国，通过自主知识产权的信息化服务平台，经过近几年的实践和经验积累，在农村电商领域取得了一定成效。我国对农村电商领域尚未形成完善的法律、法规体系，各地方政府对农村电商行业的政策及扶持力度存在较大差异，公司未来对农村电商发展目标受政策因素影响较大，公司业务存在一定的政策风险。

公司积极响应政府政策号召，坚持服务于“三农”，未来政策导向不利于行业发展的可能性较小。

（二）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胡婧璐持有公司82%的股权，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胡婧璐报告期内对公司决策、日常经营管理均可施予重大影响。虽然公司已通过制定“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规定等制度，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治理结构，如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的经营

决策、人事、财务、监督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和其他股东带来控制不当风险。

公司挂牌后未来将会积极拓展融资渠道，引入更多有利于公司发展的战略合作伙伴，公司股权集中度将会逐渐降低，亦会降低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三）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风险

有限公司期间，公司依法建立了基本的治理结构，设立了股东会、执行董事和监事。在实际执行中，公司治理存在不规范的情况。股份公司建立健全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企业现阶段发展需要的内部控制体系。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基本能够依照法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履行职责，公司重大生产经营管理决策、投资决策和财务决策都能基本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决策程序。

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和业务范围的扩大对提高公司规范治理、加强内部控制的要求会越来越高。内部控制制度仍在继续完善中，公司管理层及相关人员对相关制度的完全认知和全面执行仍将有一定时间的过渡。因此，短期内公司治理仍存在不规范风险及因内控缺陷导致公司的经营和财务风险。

公司将不断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管理层及相关人员对相关制度的认知和执行度将逐步提高，规范公司的治理。

（四）对前五大供应商依赖的风险

2016年1-9月份、2015年度、2014年度，公司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占总采购金额比例分别62.83%、71.08%以及80.17%。公司对前五大供应商存在较大依赖，如果公司与主要供应商的合作关系发生不利变化，或者公司的主要供应商的经营或财务状况出现不利变化，有可能导致供应商不能足量、及时供货或提高商品价格，从而影响公司的经营。随着业务的发展，依赖程度呈下降趋势。

目前公司商品采购价格已经市场化，拥有较多合作供应商可以备选供货。同时公司将不断加强和上游生产厂家的战略合作关系，稳定公司的供货渠道。

（五）关联交易风险

公司是互联网信息行业，属资本密集型产业。报告期内，公司因业务需要，存在向关联方融资借款的交易，2016年9月30日、2015年末、2014年末其他应付款中应付关联方余额分别为568.14万元、786.27万元、1,059.86万元。

公司已经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并且公司管理层已经出具《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书》，规范了关联交易制度。

（六）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属于电子商务服务企业，于2016年3月取得主管税务机关核发的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认定证书，增值税率为6%。

公司于2015年9月取得江西省科学技术厅、江西省财政厅、江西省税务局、江西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GR201536000202），根据有关规定，公司2015年-2017年可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若政府税收优惠政策出现变化，则将对公司今后损益产生一定影响。

公司将严格执行国家相关税收法律法规制度，及时掌握国家税收相关的政策变动。公司将严格按照《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要求，继续增加对研发的投入，力争在2017年高新技术企业资质到期后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继续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七）固定资产管理风险

公司多媒体购物显示屏的管理模式为所有权与使用权相分离的原则，即多媒体购物显示屏使用用途为公司免费提供给加盟商和入驻商家使用，电子触摸屏所有权属于公司所有。该固定资产存在因保管不善、使用不当，发生被盗、毁损等事故造成固定资产损失的风险。

公司坚持严格按照固定资产折旧政策对相关固定资产进行折旧，积极为该固定资产办理财产保险，减少因固定资产损毁给公司造成的损失。同时公司加强对多媒体购物显示屏的巡检力度，积极对媒体购物显示屏进行维护保养。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胡婧璐

胡婧璐

许学明

许学明

谭海红

谭海红

朱志凯

朱志凯

邵文杰

邵文杰

全体监事：（签字）

喻志平

喻志平

李锋

李 锋

颜晓开

颜晓开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古堂良

古堂良



乐美电商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3月30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张智河

项目负责人:

李毅

项目小组成员:

李一鸣

王华

李毅



三、律师事务所及律师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朱庆海

朱庆海

经办律师：

袁开明

袁开明

朱雪华

朱雪华



四、会计事务所及会计师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6）第 304691 号《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姚庚春

经办注册会计师：


孙国伟


许洪磊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五、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黄世新

【黄世新】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冯光灿

【冯光灿】

曹辉

【曹辉】

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2017年3月30日



第六节 附件

- (一) 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 法律意见书;
- (四) 公司章程;
- (五)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 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